



光大证券  
EVERBRIGHT SECURITIES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股票代码: 601788

2020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闫峻、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秋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满年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0年12月31日公司A股和H股总股本4,610,787,639股为基数，向全体A股和H股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1.58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728,504,446.96元。以上分配预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中相关陈述。

##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1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2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4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6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6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7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8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8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9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227
第十三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	227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集团	指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
光大控股	指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二大股东
光大期货	指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证资管	指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证金控	指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大富尊	指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大发展	指	光大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大资本	指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大保德信	指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光大幸福租赁	指	光大幸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新鸿金融集团	指	新鸿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大新鸿基	指	光大新鸿基有限公司，为新鸿金融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光大证券
公司的外文名称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BSCN (A股)、EB SECURITIES (H股)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秋明
公司总经理	刘秋明

公司注册资本和净资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注册资本	4,610,787,639.00	4,610,787,639.00
净资本	40,337,555,050.59	37,185,821,381.28

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

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还拥有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资格、上交所会员资格、深交所会员资格、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人资格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资格。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其他单项业务资格详见本报告“第十三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之“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项业务资格”。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勤	朱勤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电话	021-22169914	021-22169914
传真	021-22169964	021-22169964
电子信箱	ebs@ebscn.com	ebs@ebscn.com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40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40
公司网址	http://www.ebscn.com
电子信箱	ebs@ebscn.com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	601788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	6178	不适用

## 六、公司其他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的情况，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经历的改制重组、增资扩股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996 年公司成立

1995 年 6 月 21 日，中国人民银行核发银复 [1995] 214 号《关于筹建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在整顿其原有证券营业（业务）部的基础上筹建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996 年 3 月 8 日，中国人民银行核发银复 [1996] 81 号文《关于成立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成立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核准公司章程。1996 年 4 月 23 日，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其中，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出资 15,700 万元（其中美元 1,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62.8%，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出资 9,3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7.2%。

### 1997 年增资

1997 年 4 月 26 日，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 [1997] 180 号《关于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等事项的批复》批准，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2.5 亿元增至 5 亿元，注册地由北京迁至上海，新增资本金全部由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投入，增资后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股比例为 81.4%，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持股比例为 18.6%。

### 1999 年至 2002 年期间的股权转让

1999 年 6 月，经证监会证监发字 [1998] 324 号《关于同意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收购光大证券有限公司 49% 股权的批复》、财政部财管字 [1999] 134 号《关于同意转让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问题的批复》批准，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将其持有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9% 的股权转让给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下属公司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2000 年 8 月，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与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将所持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6% 的股权转让给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2002 年 1 月 21 日，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 [2002] 29 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受让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有的 49% 股权，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受让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持有的 18.6% 股权。转让完成后，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股比例为 51%、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9%。

### 2002 年增资

2002 年 4 月 8 日，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 [2002] 90 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5 亿元人民币增加



至 26 亿元人民币，其中，98,466 万元由资本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转增，其余部分由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和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扩股完成后，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保持不变。

### **2005 年重组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7 月 14 日，经财政部 2004 年 12 月 26 日财金函(2004)170 号《关于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制改造方案的批复》、商务部 2004 年 4 月 29 商资一批[2004]250 号《商务部关于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和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和 2005 年 3 月 14 日商资批(2005)366 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少出资、更名和退出的批复》、证监会 2005 年 5 月 10 日证监机构字(2005)54 号《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及核减注册资本的批复》批准，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和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以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232,500 万元作为出资，三家新股东厦门新世基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联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南京鑫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以货币资金 10,000 万元、1,000 万元和 1,000 万元出资，在此基础上，将净资产 244,500 万元按 1:1 的比例折为 244,500 万股，设立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60,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244,500 万元。

### **2007 年增资**

2007 年 5 月 29 日，经财政部 2007 年 3 月 1 日财金函[2007]37 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2007 年 3 月 19 日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70 号《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2007 年 4 月 16 日商务部商资批[2007]702 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批准，公司向厦门新世基、东莞联景、南京鑫鼎 3 家发起人和嘉峪关宏丰等 8 家新增机构发行股份总计 45,3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2.75 元，出资方式为现金认购。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44,500 万元增加至 289,800 万元。

### **2009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009 年 8 月 4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684 号《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以每股人民币 21.08 元的发行价格首次公开发行了 52,000 万股 A 股，募集资金总额 1,096,160.00 万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4.18 亿元。公司股票于 2009 年 8 月 1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833号）核准，2015年9月1日，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特定投资者现金认购的证券变更登记。本次非公开发行以每股人民币16.37元的发行价格向七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合计488,698,839股A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68,538,346.52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发行前的3,418,000,000股A股增加至发行后的3,906,698,839股A股，注册资本由发行前的人民币3,418,000,000元增加至发行后的人民币3,906,698,839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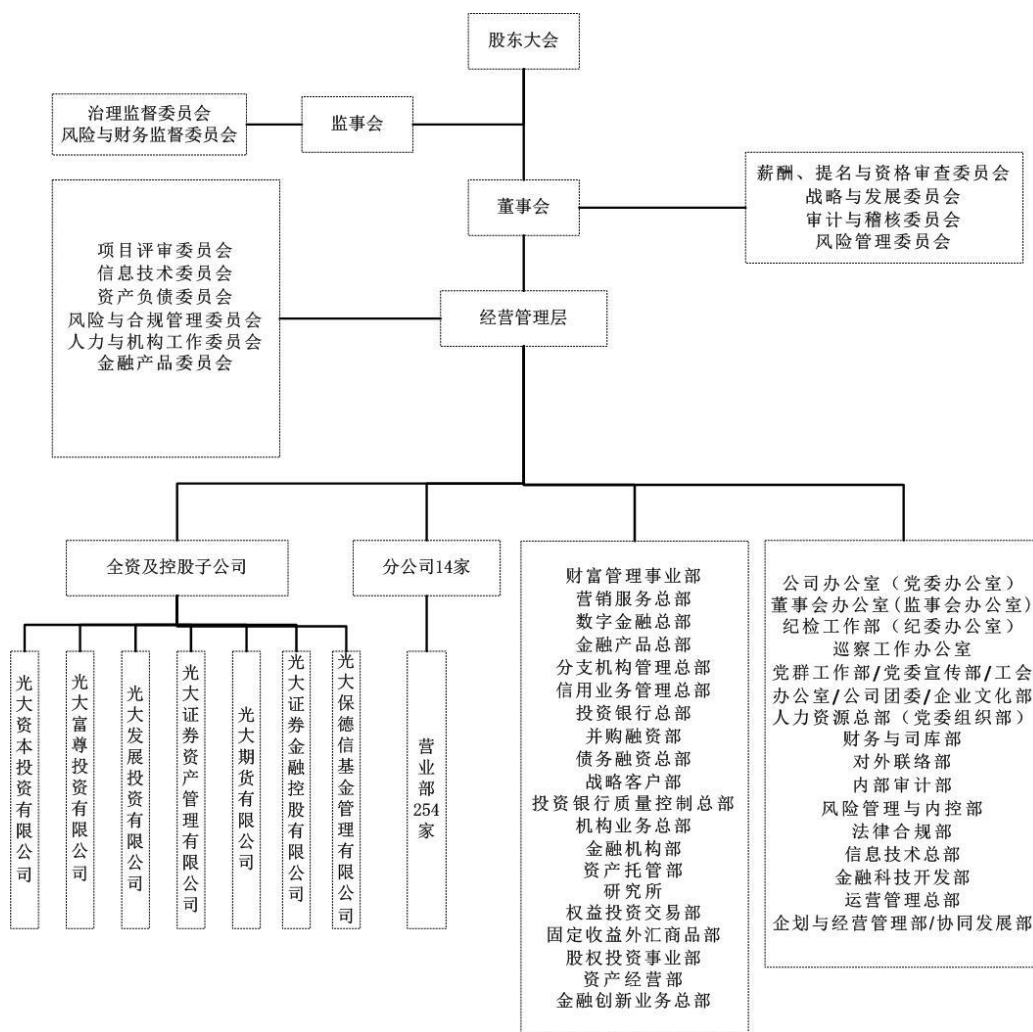
### 2016 年公开发行 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547号），并经香港联交所批准，2016年8月18日，公司发行704,088,8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交易。公司股份总数由3,906,698,839股变更为4,610,787,639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906,698,839元变更为人民币4,610,787,639元。

## （二）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组织结构图（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注：上述公司组织结构图仅包含公司一级控股子公司情况。

## 2. 公司境内外一级子公司

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及电话
光大期货	人民币 15 亿元	10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杨高南路 729 号 6 楼	1993/4/8	俞大伟 021-80212288
光证资管	人民币 2 亿元	100%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799 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 3 号楼 26 层	2012/2/21	熊国兵 021-22169999
光大富尊	人民币 20 亿元	100%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801-803 室	2012/9/26	陈晓龙 021-68815575
光证金控	港币 50.65 亿元	100%	香港铜锣湾希慎道 33 号利园一期 28 楼	2010/11/19	李炳涛 852-21068367
光大发展	人民币 5 亿元	10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707 号二层西区 209 室	2017/6/12	陈泚 021-22167121

光大保德信	人民币 1.6 亿元	55%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558 号 外滩金融中心 1 幢, 6 层	2004/4/22	刘翔 021- 80262888
光大资本	人民币 40 亿元	100%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8 楼	2008/11/7	郭永洁 021- 61061986

### (三) 公司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和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公司有分公司 14 家, 证券营业部 254 家, 分布在全国 3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 126 个城市(含县级市)。分公司及证券营业部具体分布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三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之“四、公司分公司及证券营业部分布情况”。

### (四) 其他分支机构数量与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分支机构数量与分布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三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之“四、公司分公司及证券营业部分布情况”。

##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自清、陈奇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添美道 1 号中信大厦 22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梁成杰

## 八、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5,866,343,425.84	10,057,362,378.64	57.76	7,712,277,101.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4,078,122.69	567,944,886.30	310.97	103,322,859.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3,671,926,630.96	1,990,064,011.49	84.51	1,005,721,054.86

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06,537,850.15	35,709,151,640.49	-28.01	-18,313,979,447.59
其他综合收益	-124,688,589.61	258,694,172.23	不适用	-427,449,607.93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228,736,384,297.40	204,090,346,890.27	12.08	205,779,038,152.95
负债总额	175,541,283,454.43	155,071,539,082.02	13.20	157,021,183,733.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52,448,879,695.03	47,444,724,840.21	10.55	47,203,026,661.83
所有者权益总额	53,195,100,842.97	49,018,807,808.25	8.52	48,757,854,419.31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12	316.67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12	316.67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43	83.72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4	1.20	增加3.54个百分点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0	4.20	增加3.30个百分点	2.0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母公司的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核心净资本	38,337,555,050.59	35,685,821,381.28
附属净资本	2,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净资本	40,337,555,050.59	37,185,821,381.28
净资产	54,730,159,173.85	48,140,820,273.04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14,258,287,766.18	13,895,825,951.57
表内外资产总额	155,541,720,320.50	136,400,306,553.46
风险覆盖率(%)	282.91	267.60
资本杠杆率(%)	26.24	28.25
流动性覆盖率(%)	209.17	216.46

净稳定资金率(%)	164.25	146.79
净资本/净资产(%)	73.70	77.24
净资本/负债(%)	41.45	43.92
净资产/负债(%)	56.24	56.85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25.27	21.29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166.95	191.69

注：根据《关于修改〈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国证监会第125号令）、《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10号），期初数据已按照新标准重新计算列示，以符合本年度的填报要求。

## 九、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可比期间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无差异。

###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818,272,421.03	3,496,788,370.27	4,355,977,442.83	5,195,305,19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3,792,187.00	1,048,098,269.16	1,158,110,759.11	-975,923,09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70,925,446.94	1,034,964,257.04	1,144,140,524.68	521,896,40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83,803,730.02	-16,424,011,870.59	-796,767,637.25	19,643,513,627.9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99,946.56		72,887.72	299,727.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1,296,140.81	扶持资金	269,916,056.45	211,022,981.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1,328,355.54		-1,617,222,609.00	-1,406,443,278.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547,702.45		-8,959,267.06	-6,044,838.93
所得税影响额	-70,568,537.65		-65,926,193.30	298,767,212.28
合计	-1,337,848,508.27		-1,422,119,125.19	-902,398,195.04

###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403,593,689.97	58,452,676,403.22	-6,950,917,286.75	2,114,835,563.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893,217,959.39	2,612,195,048.37	1,718,977,088.98	167,107,513.80
衍生金融工具	-94,438,406.56	-241,701,330.97	-147,262,924.41	-131,310,260.01
其他债权投资	12,552,867,665.11	17,638,386,721.12	5,085,519,056.01	552,813,633.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72,521,594.63	5,178,583,001.43	106,061,406.80	10,695,200.00
合计	83,827,762,502.54	83,640,139,843.17	-187,622,659.37	2,714,141,650.00

###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按《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1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3]41号）的要求编制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
货币资金	64,530,998,545.26	49,011,813,511.90	31.66
结算备付金	5,006,245,870.35	3,688,567,655.10	35.72
融出资金	46,815,971,843.05	34,118,659,152.14	37.22
存出保证金	7,858,108,007.91	4,415,527,843.67	77.97
应收款项	2,850,487,788.50	3,077,872,474.26	-7.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79,946,429.35	8,285,807,368.53	-36.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452,676,403.22	65,403,593,689.97	-10.63
债权投资	4,451,961,806.95	7,205,865,812.64	-38.22
其他债权投资	17,638,386,721.12	12,552,867,665.11	40.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78,583,001.43	5,072,521,594.63	2.09
长期股权投资	1,093,419,186.32	1,039,416,216.45	5.20
商誉	955,342,116.81	1,016,192,826.14	-5.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9,541,797.62	1,618,157,266.89	8.12
其他资产	4,809,970,946.98	5,575,181,788.39	-13.73
资产总计	228,736,384,297.40	204,090,346,890.27	12.08
短期借款	3,262,883,774.03	5,424,945,317.15	-39.85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324,937,422.74	4,489,382,551.45	129.99
拆入资金	17,722,780,520.02	6,063,705,400.67	192.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12,195,048.37	893,217,959.39	192.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655,857,332.77	24,636,109,604.48	-12.10
代理买卖证券款	59,725,584,472.71	45,379,568,827.57	31.61
应付职工薪酬	1,710,190,505.71	1,558,272,175.42	9.75
应交税费	1,989,426,818.99	848,014,798.19	134.60
应付款项	1,482,288,445.39	1,355,795,685.22	9.33
预计负债	4,551,975,155.56	3,010,922,390.27	51.18
长期借款	3,744,632,739.24	6,255,246,402.77	-40.14
应付债券	42,019,166,654.46	47,356,464,737.30	-11.27
其他负债	3,593,135,752.88	6,822,841,004.99	-47.34
负债合计	175,541,283,454.43	155,071,539,082.02	13.20
股本	4,610,787,639.00	4,610,787,639.00	-
资本公积	24,198,686,523.37	23,278,784,166.60	3.95
其他权益工具	2,000,000,000.00	-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	-152,203,528.76	-70,053,654.33	不适用
盈余公积	3,441,295,836.62	2,971,443,494.20	15.81
一般风险准备	8,090,331,010.27	6,868,588,464.56	17.79
未分配利润	10,259,982,214.53	9,785,174,730.18	4.85
少数股东权益	746,221,147.94	1,574,082,968.04	-52.59
股东权益合计	53,195,100,842.97	49,018,807,808.25	8.52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15,866,343,425.84	10,057,362,378.64	57.76
利息净收入	2,113,994,481.60	1,572,934,467.46	34.4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705,298,200.59	5,710,719,113.08	34.93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655,836,985.67	2,512,361,239.98	45.51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987,151,184.46	1,377,543,026.27	44.25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496,619,763.59	1,236,941,715.19	20.99
投资收益	2,807,111,040.81	2,162,013,143.19	29.8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64,739,831.71	135,469,501.96	不适用
其他业务收入	3,434,274,154.20	191,521,122.13	1,693.16
营业支出	10,329,529,506.91	7,211,203,480.47	43.24
业务及管理费	5,983,918,442.56	5,516,446,077.34	8.47
信用减值损失	945,161,344.33	1,272,568,784.66	-25.7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263,919,000.00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3,317,067,571.82	98,801,111.30	3,257.32
营业利润	5,536,813,918.93	2,846,158,898.17	94.54
营业外支出	1,569,702,330.76	1,629,791,491.60	-3.69
利润总额	3,998,810,590.71	1,218,853,745.19	228.08
净利润	2,466,392,430.64	694,088,301.08	255.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4,078,122.69	567,944,886.30	310.97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4,688,589.61	258,694,172.23	不适用
综合收益总额	2,341,703,841.03	952,782,473.31	145.78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
货币资金	40,149,701,498.31	28,475,977,038.67	40.99
结算备付金	5,828,557,081.01	5,220,663,566.39	11.64
融出资金	41,096,756,496.76	27,424,757,226.61	49.85
存出保证金	1,056,351,488.52	475,700,307.38	122.06
应收款项	464,147,156.82	429,119,629.68	8.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90,126,296.71	7,795,745,333.69	-33.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185,205,463.54	54,281,984,640.31	-7.55
债权投资	4,303,317,606.81	7,006,225,172.62	-38.58
其他债权投资	17,659,600,174.78	12,573,976,642.10	40.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92,999,460.94	4,984,971,389.23	2.17
长期股权投资	9,255,575,124.45	7,136,427,918.50	29.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9,730,058.52	1,357,472,744.04	6.80
其他资产	1,906,116,819.25	1,253,445,169.16	52.07
资产总计	185,138,260,791.08	159,874,326,515.42	15.80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324,937,422.74	4,489,382,551.45	129.99
拆入资金	17,722,780,520.02	6,063,705,400.67	192.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7,371,619.78	-	不适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247,394,433.05	23,744,699,470.31	-10.52
代理买卖证券款	32,711,715,941.81	26,726,954,546.19	22.39
应付职工薪酬	968,824,442.20	939,242,743.11	3.15
应交税费	1,458,785,304.62	606,376,580.54	140.57
应付款项	646,993,199.97	408,275,851.25	58.47
应付债券	40,517,988,228.69	44,939,489,518.46	-9.84
其他负债	3,169,937,464.94	3,160,103,739.20	0.31
负债合计	130,408,101,617.23	111,733,506,242.38	16.71
股本	4,610,787,639.00	4,610,787,639.00	-
资本公积	25,138,970,656.74	25,138,970,656.74	-
其他权益工具	2,000,000,000.00	-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	209,929,727.36	151,438,500.49	38.62
盈余公积	3,441,295,836.62	2,971,443,494.20	15.81
一般风险准备	6,761,625,132.84	5,821,920,448.00	16.14
未分配利润	12,567,550,181.29	9,446,259,534.61	33.04
股东权益合计	54,730,159,173.85	48,140,820,273.04	13.69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10,485,068,627.86	7,981,492,268.71	31.37
利息净收入	1,624,817,751.72	1,093,304,052.09	48.6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819,463,513.17	3,290,555,744.03	46.46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822,662,559.13	1,907,622,104.67	47.97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949,615,719.91	1,326,464,353.27	46.98
投资收益	2,904,249,405.53	1,656,750,019.98	75.3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92,768,056.21	1,681,964,066.53	-46.92

营业支出	4,554,728,373.56	7,085,402,935.96	-35.72
业务及管理费	3,807,296,810.38	3,306,350,031.93	15.15
信用减值损失	664,057,470.59	1,123,914,720.92	-40.9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2,600,000,000.00	-100.00
营业利润	5,930,340,254.30	896,089,332.75	561.80
利润总额	5,922,325,309.17	881,939,247.25	571.51
净利润	4,698,523,424.15	781,031,304.31	501.58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414,619.30	252,885,252.74	-75.71
综合收益总额	4,759,938,043.45	1,033,916,557.05	360.38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 (一) 公司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财富管理业务集群：**向零售客户提供经纪和投资顾问服务赚取手续费及佣金，代客户持有现金赚取利息收入，及代销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开发的金融产品赚取手续费；从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约定式购回交易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赚取利息收入。

**企业融资业务集群：**为企业客户、政府客户提供股权融资、债务融资、并购融资、新三板与结构融资、资产证券化、财务顾问等一站式直接融资服务赚取手续费及佣金，并从光大幸福租赁的融资租赁业务中赚取收入。

**机构客户业务集群：**为各类机构客户提供投资研究、主经纪商服务等综合化服务，赚取手续费及佣金。

**投资交易业务集群：**在价值投资、稳健经营的前提下，从事股票、债券、衍生品等多品种投资和交易，赚取投资收入。

**资产管理业务集群：**为机构和个人客户提供各类券商资产管理服务、基金资产管理服务，赚取管理及顾问费。

**股权投资业务集群：**从私募股权投资、另类投资和 PPP 业务获得收入。

##### (二) 报告期内行业情况说明

2020 年，受新冠疫情的严重冲击，世界经济恢复艰难。面对严峻的国内外环境，我国率先控制住疫情，实现复工复产，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2020 年，我国 GDP 达 101.6 万亿元、同比增长 2.3%，其中固定资产投资、进出口总额、人均可支配收入均实现增长；经济总量迈上百万亿元大台阶，综合国力持续增强，为形成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奠定坚实的基础。

2020 年，监管层加速推进资本市场改革深化。在“十四五规划”建议中，明确提出“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增强资本市场枢纽功能，提高直接融资比重的政策导向，将为企业融资业务带来巨大发展机遇。监管坚持“建制度、不干预、零容忍”态度。年内新《证券法》落地，在改革证券发行、交易与收购制度，强化信息披露要求，加大投资者保护力度，以及提高证券违法成本等方面进行了大幅完善，进一步深化证券市场基础制度改革。证监会正式取消证券公司的外资股比限制，未来外资券商或进一步谋求控股地位，行业迈入中外同台竞技的新阶段，综合实力较强的外资券商进入将倒逼内资券商改革转型。

2020 年，证券行业景气度明显提升，A 股市场走出上涨行情，沪深 300 指数累计上涨 27.2%，交投活跃度大幅改善，日均股基交易额 8,394 亿元，同比增长 62.5%。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2020 年，证券行业实现营业收入 4,484.79 亿元，同比增长 24.41%；实现净利润 1,575.34 亿元，同比增长 27.98%，127 家证券公司实现盈利。截至 2020 年末，证券行业总资产为 8.90 万亿元，净资产为 2.31 万亿元，分别同比增加 22.50%、14.10%。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余额（含信用交易资金）1.66 万亿元，受托管理资金本金总额 10.51 万亿元。市场两融余额 16,190 亿元，较年初增长 58.8%。股权、债权融资呈现上升趋势，两市累计完成股票主承销 1.7 万亿元、同比增长 8%，其中 IPO 融资 5,260 亿，同比增长 74.7%。证券公司承销债券 13.5 万亿元、同比增长 28%。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资产包含：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金融工具投资。

报告期主要资产的变化情况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237.28（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0.37%。

##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一）强大的股东背景

公司控股股东光大集团是由财政部和汇金公司发起设立，拥有金融全牌照和环保、旅游、健康、高科技等特色实业，机构与业务遍布海内外，具有综合金融、产融合作、陆港两地特色优势的国有大型综合金融控股集团，位列世界 500 强。光大集团以建设敏捷、科技、生态的世界一流金融控股集团为战略目标，以“做精金融，做优实业、做强集团”作为总体产业战略，全面构建大财富、大投资、大投行、大旅游、大健康、大环保六大 E-SBU 协同发展机制，努力实现质量、效益、规模协调发展。作为集团核心金融服务平台之一，公司传承集团基因，致力于服务实体经济直接融资需求，将借助集团广阔平台和丰富资源，不断开阔自身视野，洞察行业变革趋势，深度开发客户需求。

## （二）坚定的战略执行力

2020 年是公司新战略全面实施的第一年。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变中求机、进中求新”的发展基调，以“建设中国一流投资银行”战略目标为引领，坚定不移地推进“市场化、专业化、集约化”转型。公司始终保持战略定力，持续优化关键资源配置，紧贴市场强化服务能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指标显著提升。

## （三）特色鲜明的协同生态

公司以光大集团 E-SBU 协同战略为先导，持续深化与集团各下属企业的合作，在客户拓展、渠道开发等方面充分展现协同效应。公司全力打造业务协同生态圈，围绕“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为境内外客户提供多样化一体化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充分的境内外联动及特色鲜明的协同生态为公司创造了均衡且稳定的收入来源。

## （四）市场化的人才机制

公司员工整体素质较高，人才队伍年轻有活力，干部队伍高效精干。公司深入贯彻“八能”理念，打造“人员能进能出、岗位能上能下、待遇能高能低、干部能改能转”的市场化人才机制。报告期内，通过全球招聘，进一步壮大了高管队伍，优化完善了经营管理层人员配置，推出“招贤馆”等人才招聘计划，盘活“人才之水”。

## （五）文化建设引领管理提升

公司积极践行“合规、诚信、专业、稳健”的行业文化理念，确立《行业文化建设配套制度和改进计划》及行业文化建设十大方向，着力打造以同化力、引领力为内核的文化“软实力”，把文化优势转换为公司的竞争优势、发展优势，以文化赋能发展，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的“文化引擎”。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企业文化

诊断项目试点，确立光证特色企业文化价值观，提炼形成“焕能、铸华、守真”文化基本准则，创新提出《追光者之约》，打造全员行为规范，以文化建设引领管理提升。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主要业务情况

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在公司党委和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统一思想认识，凝聚发展共识，推进中长期战略滚动优化，以业务“集群”为依托打造的业务协同生态圈逐渐成型。公司竞争优势更加突出，内外协同扎实有效，风险合规坚强有力，市场认同度大幅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分类评级重返 A 类 AA 评级，主要财务指标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58.66 亿元，同比增长 5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4 亿元，同比增长 311%。公司保持穆迪 Baa3 的国际信用评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包括财富管理业务集群、企业融资业务集群、机构客户业务集群、投资交易业务集群、资产管理业务集群及股权投资业务集群。

#### 1. 财富管理业务集群

公司财富管理业务集群主要包括零售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业务、期货经纪业务及海外财富管理及经纪业务。

2020 年，该业务集群实现收入 81.95 亿元，占比 51.65%。

#### 市场环境

2020 年，A 股领涨全球主要股票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证券交易量和活跃度持续增加，股基日均成交额同比增长 63%；股票交易与产品销售双轮驱动，财富管理行业体现分层次竞争格局，互联网理财渗透率持续提升。北上资金持续加速流入，外资持续流入，指数化、数量化、价值化的投资方式愈加成为主流。以公募基金为代表的专业机构投资者业绩表现优秀，带动金融机构代销金融产品等业务收入快速增长。佣金费率持续下行，传统通道业务空间进一步压缩，推动证券公司加快向财富管理及数字化转型。

2020 年，全市场融资融券余额大幅增长。截至 2020 年末，全市场融资融券余额为 16,190 亿元，较 2019 年末增长 58.84%。其中，融资余额为 14,820 亿元，较 2019



年末增长 47.39%。2020 年，全市场股票质押业务规模持续下降，截至 2020 年末，证券公司股票质押业务自有资金融出规模为 3,009 亿元，较 2019 年末下降 30.20%。

根据中国期货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20 年全国期货市场累计成交量为 61.53 亿手，累计成交额为 437.53 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55.29%和 50.56%。

2020 年海外证券市场波动性加剧。香港地区防疫限聚令和出入境管制等措施对证券线下业务拓展产生较大影响。截至 2020 年末，恒生指数为 27,231 点，年内回调 3.4%，港股市场交投较为活跃。

## 经营举措和业绩

### (1) 零售业务

2020 年，公司成立财富管理事业部，零售业务围绕以下工作有序推进，财富管理转型初见成效。一是优化架构、升级管理。分支机构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持续推进。二是立体营销、加强展业。通过“2020 开门红”、“2020 光荣战役”、“私募大赛”等营销活动，聚焦客户、聚焦优质资产引入和聚焦专业机构。三是产品销售、收入转型。打造三名产品体系，进一步提升产品评价、资产配置能力，建立优选基金池、基金组合，持续丰富公司金融产品种类与数量；不断提高“金阳光财富管理计划”产品质量；建立代销全流程管理，提升销售效率及客户体验；全年重点公募销售同比增长 68%，私募销售同比增长 169%。四是开户工程，协同联动。基于光大集团“E-SBU”框架，与光大银行联动推进“110 计划”，推出“云分享”、“惠分享”活动，累计新开证券户逾 8 万户。五是深耕存量，双效提升，基于客户分级分类，服务分工分层，聚焦两融、销售、投顾等业务开展专项服务，促进资产收益与效益双提升。六是打造长尾工程、服务配套，强化金融科技，提升线上客户服务水平，全新打造定投专区，人工智能服务产品“智投魔方”签约服务客户突破 7.2 万。七是建设团队、夯实基础。财富经理增长 15%至 1,352 人。通过“光源课堂”、“百日筑基”系列培训，持续打造专业化、技能型营销队伍，提升队伍产能。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代理买卖证券净收入市场份额（含席位租赁）为 2.26%，市场排名第 15 位，与上年末排名持平。公司代理买卖证券净收入市场份额（不含席位租赁）为 2.07%，市场排名第 16 位，与上年末排名持平。金阳光 APP 月活量同比增长 54%至 256 万人，在券商 APP 中排名提升 2 位至第 15 位。全年新开户 54 万户，同比增长 106%，其中线上占比超 60%。客户总数达 412 万户，客户资产同比增长 35%至 1.16 万亿元。

## （2）融资融券业务

2020 年，公司抢抓市场机遇，强化营销引领，建立差异化价格管理体系，实现了融资融券规模、份额双增长。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融资融券余额为 436.41 亿元，较 2019 年末增长 59.09%；市场份额 2.70%，较 2019 年末增长 0.37%。公司融券余额 24.51 亿元，市场份额 1.79%。

## （3）股票质押业务

2020 年，公司股票质押业务稳妥展业，严把项目质量关，有效化解存量风险。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股票质押余额为 59.98 亿元，较 2019 年末下降 48.01%。其中，公司自有资金股票质押余额为 41.24 亿元，较 2019 年末下降 34.38%。公司股票质押项目的加权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 153.63%，自有资金出资项目的加权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 196.25%。

## （4）期货经纪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光大期货开展期货经纪业务。2020 年，光大期货坚定战略定位、紧扣市场机遇、全力乘势而上，业务发展驶入快车道，业务规模持续扩张；资产管理、机构业务、互联网等创新业务跨越式增长；以技术创新为手段，推动服务能级提升不断优化客户结构，加速向财富管理型期货公司转型。2020 年光大期货实现日均保证金 117.36 亿元，交易额市场份额 2.44%。在中金所、上期所、大商所、郑商所、能源中心的市场份额分别为 1.64%、1.76%、3.63%、3.62%和 1.34%。光大期货在上证股票期权交易全年累计市场份额为 1.79%。

## （5）海外财富管理及经纪业务

公司通过香港子公司开展海外财富管理及经纪业务。2020 年，香港子公司围绕完善财富管理产品平台，吸纳高素质销售人才，重点拓展高净值客户群体。积极推动金融科技提升，完善线上及移动端服务功能。根据香港联交所公开数据，经纪业务市场份额为 0.41%，全年总交易额同比增长 88%。财富管理产品平台进一步丰富，期权及期货业务稳步发展；强化美股交易平台，并丰富挂钩美股产品，全年美股总成交额同比增长 2.5 倍。截至 2020 年末，海外证券经纪业务客户总数 13.7 万户，托管客户资产总量 1,305 亿港元，孖展融资总额 62.68 亿港元。

## 2021 年展望

2021 年，公司零售业务将以“广拓新增、深耕存量”为导向，筑牢传统份额，抢抓转型份额；营销策略引导结构调整、持续展业工具优化助力精准营销；通过加大头



部公募、私募明星产品的引入力度,打造光大证券金融产品销售品牌;通过科技赋能,推进线上线下协同的数字化财富管理业务发展,进一步深化财富管理转型。公司将聚焦机构客户、高净值客户,积极拓展券源和挖掘客户策略交易需求,提升专业服务和客户体验,加强风险识别与管理效能,实现融资融券业务的高质量发展;股票质押业务将严格把控项目质量,实施额度精细化管理,增强综合服务能力。海外财富管理及经纪业务将进一步优化客户分层管理,重点聚焦高净值客户拓展,启动客户体验计划,改善服务素质,增强客户粘性。光大期货将牢牢把握市场发展机遇,全面攻坚机构与产品渠道,加速拓展产业客户开发,提升风险管理业务水平,大力推进财富管理业务发展。

## 2. 企业融资业务集群

企业融资业务集群主要包括股权融资业务、债务融资业务、海外投行业务和融资租赁业务。

2020 年,该业务集群实现业务收入 20.58 亿元,占比 12.97%。

### 市场环境

2020 年,再融资业务新规、创业板注册制改革落地进一步推动了资本市场向市场化、法制化方向发展,投行迎来业务快速增长期。证监会启动全面深化新三板改革,进一步加快金融体制改革,完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实现多层次资本市场互联互通。根据 Wind 数据,截至 2020 年末,A 股市场股权募集资金总额 1.7 万亿元,同比上升 8.19%; IPO 家数较 2019 年大幅度提升。IPO 募集资金金额 4,699.63 亿元,同比上升 85.57%。债券市场违约程度加重,进一步增加了债券承销业务难度;市场竞争明显加剧,承销费率继续呈现下行趋势;资源进一步向头部券商集中,承销规模市场排名争夺日趋激烈。2020 年证券公司债券承销规模 10.24 万亿元,同比上升 34.38%。银保监会公布《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强化融资租赁行业监管。

香港市场推出各项改革,IPO 市场表现良好。新经济股 IPO 数量微增 5%至 41 只,金额大增 56%至约 300 亿美元;TMT 及医疗行业继续维持主导地位。融资 10 亿美元以上的超大型项目共 16 只,约占主板融资额约 63%。中资美元债发行量约 2,147 亿美元,全年净增量约为 1,005 亿美元。

### 经营举措和业绩

#### (1) 股权融资业务

2020 年，公司投行坚持提质增效，大力拓展 IPO 业务机会，有效推动优质科创板项目申报、审核及发行上市，全力推进项目执行进度，业绩取得较大突破。公司累计实现股权承销规模 172.7 亿元、同比增长 75.8%，市场份额 1.02%、较去年同期增加 0.4 个百分点，其中 IPO 融资规模 108.7 亿元、同比增长 403%，市场份额 2.26%、较去年同期增加 1.41 个百分点。股权主承销家数 31 家，行业排名第 11 位、较去年同期上升 4 名。IPO 主承销家数 18 家，行业排名第 9 位，其中科创板 8 家。公司项目储备较丰富，截至 2020 年末，IPO 在会审核数为 22 家，再融资及并购储备项目数较充足。

### （2）债务融资业务

2020 年公司债券承销项目数量 1,503 单，同比增长 37.89%。承销金额 4,125.47 亿元，市场份额 4.22%，行业排名第 7 位。资产证券化业务承销金额 1,380.91 亿元，市场份额 6.46%，行业排名第 7 位。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战略部署，积极参与地方债承销，地方债承销规模行业排名第 6 位。

债券承销业务年内积极创新，完成多项首单融资项目，即全市场首单地方国有企业创新型 ABN 项目、单期发行规模最大的创新型 ABN 项目以及首单地产基金储架式商业 REITs。公司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成功发行深圳地铁等 9 只疫情防控专项融资项目。公司先后荣获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地方债非银类承销商杰出贡献奖、上海证券交易所地方政府债券优秀承销商、深圳证券交易所优秀利率债承销机构等荣誉称号。

表 1：公司各类主要债券种类的承销金额、发行项目数量

债券种类	承销金额（亿元）	发行项目数量（个）	行业排名
银行间产品（中票、短融、定向工具）	563.65	149	3
公司债	587.41	122	16
资产证券化	1,380.91	442	7
非政策性金融债	1,042.71	69	9
地方债	489.84	713	6
其他	60.95	8	/

注：其他包括企业债及可交换债。

### （3）海外投资银行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香港子公司开展海外投资银行业务。2020 年，香港子公司完成 1 个独家保荐项目，14 个港股 IPO 承销项目，项目数量排名香港市场第 19 位，中资券商系

投行第 7 位。全年完成海外债券承销项目 18 个，完成 5 个财务顾问项目及 4 个合规顾问项目。

#### （4）融资租赁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光大幸福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2020 年，光大幸福租赁在继续推进业务的同时，坚持专业化经营，积极开展创新转型。年内共完成新增项目投放数量 18 个，融资租赁业务投放总计 11.67 亿元；完成累计项目投放金额 143.81 亿元，累计回收租金金额 123.04 亿元；期末应收融资租赁贷款余额 30.11 亿元。

### 2021 年展望

2021 年，公司股权融资业务将持续提升执业质量，在确保现有在发、待发、在审及拟申报项目顺利推进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投行定价销售能力建设，夯实投行项目定价基础，做好市场化下的投行发行销售工作；集中力量，以 IPO 业务为核心，稳步积累再融资、并购重组项目，逐步实现业务均衡发展。债务融资业务方面，公司将继续深挖战略客户，通过储备战略大客户项目，挖掘各类客户融资潜力，以业务创新能力抢占市场先机。继续巩固优势品种承销实力，实现主要品种均衡发展；继续壮大业务规模，力争重点区域实现业务团队全覆盖，深耕重点区域，提升区域业务竞争能力。光大幸福租赁将深度挖掘双向业务导入的可行性和切入点，完成客户资源的二次开发。

### 3. 机构客户业务集群

机构客户业务集群主要包括机构交易业务、主经纪商业、资产托管及外包业务、投资研究业务和海外机构销售业务。

2020 年，该业务集群实现收入 10.63 亿元，占比 6.70%。

#### 市场环境

2020 年，市场交易分仓竞争激烈，机构客户对券商服务专业化、个性化、多元化要求不断提高，为满足客户需求，证券公司机构交易业务模式更加丰富，在资本实力、综合金融服务能力、研究团队等方面具有优势的券商将有更大的发展空间，行业头部效应明显。私募机构管理总规模的稳步提升及银行理财子公司的相继成立，进一步扩大了主经纪商业发展空间，也为证券公司在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领域开展托管外包业务提供了较大的市场空间。

### 经营举措及业绩

#### （1）机构交易业务

2020 年，公司及时调整服务方式，通过线上与线下服务有机结合，提升了客户服务的效率。公司通过完善客户分级管理，夯实业务基础，努力提升创收能力，机构交易业务收入大幅增长；通过加强营销统筹策划，加大服务品牌建设力度，不断提高机构客户服务质量。同时积极开拓非公募客户，荣获“最受险资欢迎证券公司”。2020 年，公司席位佣金收入同比增长 52.33%；其中基金席位佣金收入同比增长 44.15%。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席位佣金净收入市场份额为 3.38%，较 2019 年末下降 0.43 个百分点。

#### （2）主经纪商服务业务

2020 年，公司持续聚焦商业银行及理财子公司、大型私募、信托公司，全方位提供以交易系统、投研、金融产品评价、资金募集、FOF/MOM 投资为核心的高品质一站式综合服务，打造公司主经纪商服务市场品牌。截至 2020 年末，公司累计合作私募机构共 1,115 家，同比增长 18%；累计引入 PB 产品 3,072 只，同比增长 30%；存续 PB 产品 1,681 只，同比增长 19%。

#### （3）资产托管及外包业务

2020 年，公司大力拓展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外包业务，巩固信托份额登记外包业务，公司取得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后积极探索标品信托、期货资管等估值外包业务。公司基金外包业务风险控制、安全保障、运营能力、专业水平进一步提升，通过了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 ISAE3402 认证。公司私募基金外包服务规模 461 亿元，新增公募托管规模 69 亿元，信托份额登记服务规模 1,973 亿元。

#### （4）投资研究业务

2020 年，公司投研业务坚持“宏观总量带动下的跨市场、跨品类资产配置建议能力”的特色定位，致力于“打造光大品牌的研究产品”。举办大型投资者策略会 1 次；发布研究报告 4,832 篇，为机构客户提供路演服务 19,748 次。综合线上线下多渠道服务模式，提供联合调研、专家交流、电话会议等多项投研服务，其中各类线上活动 721 场，举办高端膜高峰论坛、能源与互联网产业论坛、教育行业沙龙等线下专题论坛。加强研究策划，紧扣市场热点。截至 2020 年末，公司研究跟踪 A 股上市公司 692 家，海外上市公司 164 家，市场影响力不断提升。

#### （5）海外机构交易业务

2020 年，香港子公司机构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40%，加强一级市场前期推广，提升交易系统，引入知名基金进行业务合作。

## 2021 年展望

2021 年，公司机构交易业务将进一步加大客户服务力度，打造光大服务品牌。做好协同联动工作，整合公司资源，发挥集群优势。继续挖掘内部潜能，努力拓展收入来源，推动各项业务稳步提升。主经纪商业务将紧密契合外部市场环境，持续聚焦挖掘、服务商业银行及理财子公司、私募、信托等金融机构需求，形成泛金融客户服务闭环，不断提升客户粘性，促进综合收入增长。资产托管业务继续重点拓展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公募基金以及其他证券类产品的托管外包业务，探索标品信托、银行净值化理财的估值外包服务，实现基金运营集约化；投研业务将凝聚研究合力，坚持总量为行业赋能，把握主题和产业研究方向，为市场提供更有价值的研究。

### 4. 投资交易业务集群

投资交易业务集群包括权益自营投资业务和固定收益自营投资业务。

2020 年，该业务集群实现收入 20.48 亿元，占比 12.91%。

#### 市场环境

2020 年，A 股市场整体呈现宽幅震荡、行业轮动频繁的走势；在疫情得到快速控制、国内经济迅速企稳回升以及流动性宽松的大背景下，主要股指纷纷收涨，上证综指、沪深 300 指数全年分别上涨 13.9%、27.2%。2020 年一季度流动性合理充裕，债券市场迎来收益率下行的趋势性行情；二季度后，随着复工复产持续推进，货币政策强调灵活精准并出现边际调整，资金利率明显提升，从而带动债券收益率持续上行。四季度信用风险事件对市场形成扰动，政策出现边际回暖，公开市场资金投放增加，资金利率显著下行，债券市场随之出现收益率阶段性下行的行情。

#### 经营举措和业绩

##### （1）权益自营投资业务

2020 年，公司权益自营业务持续优化投研体系，坚持投资理念和既定策略方向，以基本面为锚，严控风险、重点布局，不断调整优化组合结构，取得较好投资收益，权益方向性投资业务投资收益率大幅跑赢市场。衍生品业务目前聚焦场内期权做市业务，培育和提升交易台交易对冲能力。对于场外期权业务，保持对业务的密切跟踪，梳理业务制度、调整团队构架，为业务拓展夯实基础。公司将根据监管要求积极推进沪伦通中国存托凭证做市和跨境转换业务。新三板做市业务以盘活存量资产为主，截至 2020 年末，公司为 2 家挂牌公司提供做市报价服务。

##### （2）固定收益自营投资业务



2020 年，公司固定收益自营投资把握市场机遇，适时调整交易策略，提升投资收益；研判利率走势，把握交易性机会，运用基差交易、互换套利、期货套利等策略增厚收益；均衡配置高资质信用债，提高资产静态收益率，调配高弹性转债品种。公司严控新增信用风险，制定二级市场处置制度，降低风险敞口。进一步压降融资成本，拓展融资渠道；开展收益凭证业务；使用衍生品交易组合和结构性收益凭证开展创新融资。积极开发信用评级模型，完善投研体系；开发违约风险评估模型，搭建基于逻辑回归的模型框架；组建研究团队，着力构建完善的宏观利率研究体系。

### 2021 年展望

2021 年，公司权益自营业务将进一步提升投研能力，坚定从中长期角度布局优质资产，把握结构性投资机会，力争创造稳健的投资回报。固定收益自营业务将持续提升投研能力，适时、及时调整持仓结构，精选信用债进行投资，严控信用风险，适度参与利率债波段性机会，关注利率上行后形成的配置性机会，加大对转债市场的投研投入，适时运用市场中性策略，多措并举提升投资收益率。

### 5. 资产管理业务集群

资产管理业务集群包括资产管理业务、基金管理业务和海外资产管理业务。

2020 年，该业务集群实现收入 22.90 亿元，占比 14.43%。

#### 市场环境

随着资管新规及配套细则延期至 2021 年底，券商资管行业整体仍处于调整与转型过程中。根据基金业协会公布数据，截至 2020 年末，证券公司资管产品规模较年初下降约 21%。受益于资本市场的改革与监管环境的持续变化，公募基金发行规模创历史新高，同时银行理财子公司展业迅速步入正轨，资产管理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在资本市场回暖以及公募基金权益型产品发行加速的推动下，公募基金管理规模呈现上升态势。根据 Wind 统计，截至 2020 年末，公募基金资产管理规模为 20.02 万亿元（不含 ETF 联接基金），同比增长 36.5%。

#### 经营举措和业绩

##### （1）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光证资管开展资产管理业务。2020 年，光证资管聚焦主动管理本源，持续优化内部团队结构、提高业务质量与效率，并进一步加强投研能力，积极布局多元产品类型与投资策略，提升主动管理能力。此外，光证资管严格按照监管要求有序推进大集合公募化改造工作，截至 2020 年末，光证资管已有 9 只大集合

产品完成公募化转型。受托管理总规模 2,336.12 亿元，较年初减少 4.21%；主动管理规模 1,742.35 亿元，较年初增加 14.5%，主动管理规模占比为 74.58%

### （2）基金管理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开展基金管理业务。2020 年，光大保德信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稳步发展。资产管理规模方面，积极把握权益市场行情，推动权益产品首发。产品布局方面，设计开发了一系列公募证券投资基金与专户理财产品。年内共向证监会上报了 9 款公募基金的募集申请。公司管理公募基金 56 只、专户产品 27 只，公司资产管理总规模为 1,175 亿元。其中，公募资产管理规模 1,069 亿元，较 2019 年末增长 24%，公募剔除货币理财规模为 794 亿元。

### （3）海外资产管理

截至 2020 年末，香港子公司海外资产管理规模为 38 亿港元。受益于资管产品长期稳定的收益表现，当年新设 2 只资管产品，主动管理规模同比增长 47%，达 24.4 亿港元。年内该业务通过深化投研、驱动投资，各项产品均取得跑赢相关指数的收益水平。

## 2021 年展望

2021 年，光证资管将继续积极推进存量大集合公募化改造与存量私募业务规范工作，做好存量产品的平稳转型；把握市场机遇，开拓业务局面、优化业务结构，持续增强投资管理能力，做优做稳产品业绩，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综合资产管理服务。光大保德信将进一步充实投研团队，及时捕捉市场热点投资机会；加速零售渠道权益产品布局，进一步提升权益产品管理规模；深耕“固收+”策略，加大与代销渠道合作。海外资产管理业务将继续深化投研、丰富产品线、夯实产品投资业绩，在延续固收产品优势的同时，积极拓展权益类产品。

## 6. 股权投资业务集群

股权投资业务集群包括私募基金投融资业务、另类投资业务和海外结构融资业务。2020 年，该业务集群收入-10.75 亿元。

### 市场环境

2020 年，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市场呈现持续增长趋势，市场进入回暖周期，募资市场规模和数量双双提升；医疗健康、人工智能与高端制造、新能源等行业成为投资热点。随着科创板开板、创业板注册制落地、A 股全面推行注册制等资本市场改革措施的推出，A 股 IPO 迎来爆发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公开市场退出比例提升、退出速度



加快。在强监管背景下，券商私募股权基金行业面临着基金业务类型的转型，进一步合规和有序发展，提升市场化程度及投资能力等的诸多变化。

### 经营举措和业绩

#### （1）私募基金投融资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光大资本及光大发展开展私募基金投融资业务。2020 年，光大资本根据监管要求，针对直投项目和存量基金开展了积极整改规范，针对存量投资项目加强投后管理，妥善化解风险。光大发展继续推动业务稳步发展，保障存量产品平稳运行，稳步推进项目退出，加强内外部联动协同，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提供多元化投融资渠道。截至 2020 年末，光大发展及下设基金管理机构设立政企合作相关类投资基金 5 支、基金实缴规模 203 亿元；已完成退出基金 1 支。

#### （2）另类投资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光大富尊开展另类投资业务。光大富尊作为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重塑业务定位，积极推进并落实科创板跟投相关工作。截至 2020 年末，完成科创板跟投家数 7 家。投后管理方面，光大富尊积极充实投后管理人员，投后工作实行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安全有序退出。多个直投项目完成新一轮融资，估值得到提升。

#### （3）海外结构融资业务

海外结构融资业务致力打造境内外协同一体化，加强存量业务的投后管理。截至 2020 年末，海外结构融资业务存量项目 5 个，投资余额约 12.82 亿港元。

### 2021 年展望

2021 年，光大资本将加大存量直投和基金业务的投后管理工作，不断提升风险控制能力，优化升级合规管理水平。光大发展将聚焦商业地产和基础设施资产项目，积极探索创新型 ABN 及公募 REITs 等产品，拓宽非标转标融资渠道。光大富尊将继续积极开展科创板跟投和股权投资业务；以深度行业研究为基础，寻找优质投资标的及投资机会；加强专业化投后管理团队的建设，做好现有项目的投后管理工作，保障项目安全有序退出。海外结构融资业务将重点聚焦国企及大型民企，创新合作模式。

### （二）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光大期货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4 月 8 日，注册资本 15 亿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光大期货总资产 171.65 亿元，净资产 20.64 亿元，2020 年净利润 1.63 亿元。

2、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2 月 21 日，注册资本 2 亿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光证资管总资产 33.03 亿元，净资产 22.54 亿元，2020 年净利润 7.40 亿元。

3、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 7 日，注册资本 40 亿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投资咨询。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光大资本总资产 29.80 亿元，净资产-24.42 亿元，2020 年亏损 20.69 亿元。

4、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9 月 26 日，注册资本 20 亿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金融产品投资等。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光大富尊总资产 26.00 亿元，净资产 19.74 亿元，2020 年净利润 0.15 亿元。

5、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根据香港法律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 19 日，注册资本 50.65 亿港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业务性质为投资控股和金融服务，以光大新鸿基为主要经营管理平台。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国际会计准则下，光大新鸿基总资产 100.3 亿港元，净资产 32.5 亿港元，2020 年净利润 3.33 亿港元。

光证金控旗下另一子公司光证国际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国际会计准则下，总资产 24.55 亿港元，净资产 4.55 亿港元，2020 年亏损 8.4 亿港元。

6、光大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注册资本 5 亿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光大发展总资产 12.79 亿元，净资产 5.82 亿元，2020 年净利润 0.25 亿元。

7、光大幸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注册资本 10 亿元，公司通过光大资本、光证金控持有 85% 股权（其中光大资本持有的 35% 股权受 MPS 风险事件影响已被冻结，详见公司公告 2019-037 号）。经营范围为：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等。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光大幸福租赁总资产 36.26 亿元，净资产 12.09 亿元，2020 年净利润 0.28 亿元。

8、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22 日，注册资本 1.6 亿元，由公司和保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公司持有 55% 股权。经营范围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光大保德信总资产 14.69 亿元，净资产 12.55 亿元，2020 年净利润 1.60 亿元。

9、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4 月 12 日，注册资本 2 亿元，公司持有 25% 股权。经营范围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大成基金总资产 41.47 亿元，净资产 25.88 亿元，2020 年净利润 3.25 亿元。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586,634.34	1,005,736.24	57.76
营业成本	1,032,952.95	721,120.35	43.24
管理费用	598,391.84	551,644.61	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0,653.79	3,570,915.16	-28.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799.34	-233,118.1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733.32	-2,421,829.68	不适用

####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营业收入构成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利息净收入	211,399	13	157,293	16	3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70,530	49	571,072	57	35
投资收益	280,711	18	216,201	21	30
其他收益	27,927	2	28,006	3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6,474	-3	13,547	1	不适用
汇兑收益	-887	0	463	0	不适用
其他业务收入	343,427	22	19,152	2	1,693
资产处置收益	0	0	1	0	-89
营业收入合计	1,586,634	100	1,005,736	100	58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9 亿元，同比增加 58 亿元，增幅 58%。其中，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及其他业务收入增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及汇兑收益减少。

(1) 利息净收入 21 亿元，同比增加 5 亿元，增幅 34%，主要是应付债券利息支出减少。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7 亿元，同比增加 20 亿元，增幅 35%。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7 亿元，同比增加 11 亿元，增幅 46%，主要受日均股基交易额同比提升的影响；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0 亿元，同比增加 6 亿元，增幅 44%，主要受股权承销规模增加的影响；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5 亿元，同比增加 3 亿元，增幅 21%，主要受资管产品业绩提成增加的影响。

(3) 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3 亿元，同比增加 0.4 亿元，增幅 2%，虽然部分股权类及债券投资估值下降，但受自营方向性投资影响，总体收益增加。

(4) 其他业务收入 34 亿元，同比增加 32 亿元，增幅 1,693%，主要由于期货仓单业务收入增加。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财富管理	819,480	599,225	27	94	100	减少 2 个百分点
企业融资	205,814	82,392	60	39	-4	增加 18 个百分点
机构客户	106,336	28,503	73	39	-14	增加 16 个百分点
投资交易	204,829	4,725	98	11	-90	增加 23 个百分点

资产管理	228,954	101,135	56	18	3	增加 7 个百分点
股权投资	-107,521	31,694	不适用	不适用	4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广东	60,578	27,595	54	42	6	增加 15 个百分点
浙江	48,245	17,886	63	38	0	增加 14 个百分点
上海	28,194	13,729	51	43	9	增加 15 个百分点
北京	16,927	6,865	59	56	2	增加 21 个百分点
重庆	10,974	4,610	58	37	17	增加 7 个百分点
江苏	10,632	7,464	30	41	-2	增加 31 个百分点
四川	7,201	3,308	54	41	-3	增加 20 个百分点
福建	4,871	3,102	36	60	11	增加 28 个百分点
黑龙江	4,615	2,733	41	32	6	增加 15 个百分点
云南	4,125	1,334	68	32	-2	增加 11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分支机构	32,734	19,363	41	36	-1	增加 22 个百分点
公司本部及子公司	1,357,539	924,963	32	61	50	增加 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证券营业部收入按所属地区划分，信用业务、机构证券业务、投资管理和海外业务及其他子公司合并列示为“公司本部及子公司”。

根据《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境外设立、收购、参股经营机构管理办法》，公司与境外子公司发生的交易情况如下：本公司在 2020 年末资产类科目内部交易为人民币 377 万元，涉及其他资产科目；负债科目人民币 7,879 万元，涉及代理买卖证券款、其他应付款。

##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税金及附加	8,338	1	5,947	1	40
业务及管理费	598,392	58	551,645	76	8
信用减值损失	94,516	9	127,257	18	-2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0	0	26,392	4	-100
其他业务成本	331,707	32	9,880	1	3,257
营业支出合计	1,032,953	100	721,120	100	43

2020 年，公司营业成本 103 亿元，同比增加 31 亿元，增幅 43%。其中：

(1) 业务及管理费 60 亿元，同比增加 5 亿元，增幅 8%，主要系收入利润挂钩费用增加所致。

(2) 信用减值损失 9 亿元，同比减少 3 亿元，减幅 26%，主要是计提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0 亿元，同比减少 3 亿元，减幅 100%，主要系今年无新增计提商誉减值。

(4) 其他业务成本 33 亿元，同比增加 32 亿元，增幅 3,257%，主要由于期货仓单业务成本增加。

##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度业务及管理费情况参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七、53 业务及管理费”。

## 3. 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5,903.3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1,304.03
研发投入合计	47,207.4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98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1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3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3.95

注：研发投入按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新增信息系统建设投入指标审计事项的通知》（中证协发[2018]51 号）的要求编制。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138 亿元。

(1)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为 257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560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39%，主要是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流入 153 亿元，代理买卖证券净流入 135

亿元和拆入资金净流入 116 亿元；现金流出 303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23%，主要是融出资金净流出 129 亿元，大宗商品流出 33 亿元。剔除客户资金的影响，公司自有资金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为 122 亿元。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51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142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10%，主要是收回投资收到现金 132 亿元；现金流出 193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15%，主要是因投资支付现金 190 亿元。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67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749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51%，主要是发行债券收到现金 676 亿元；现金流出 816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62%，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现金 670 亿元。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计提 MPS 项目预计负债 15.50 亿元，公司本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减少 15.50 亿元。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1-006 号。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453,099.85	28.21	4,901,181.35	24.01	31.66	客户交易资金增加
结算备付金	500,624.59	2.19	368,856.77	1.81	35.72	客户结算备付金增加
融出资金	4,681,597.18	20.47	3,411,865.92	16.72	37.22	信用业务规模增加
存出保证金	785,810.80	3.44	441,552.78	2.16	77.97	期货保证金增加
应收款项	285,048.78	1.25	307,787.25	1.51	-7.39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7,994.64	2.31	828,580.74	4.06	-36.28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45,267.64	25.55	6,540,359.37	32.05	-10.63	/
债权投资	445,196.18	1.95	720,586.58	3.53	-38.22	债券规模变动
其他债权投资	1,763,838.67	7.71	1,255,286.77	6.15	40.51	债券规模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7,858.30	2.26	507,252.16	2.49	2.09	/
长期股权投资	109,341.92	0.48	103,941.62	0.51	5.20	/
无形资产	21,624.05	0.09	31,405.85	0.15	-31.15	无形资产摊销
商誉	95,534.21	0.42	101,619.28	0.50	-5.99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954.18	0.76	161,815.73	0.79	8.12	/
其他资产	480,997.09	2.10	557,518.18	2.73	-13.73	/
资产总计	22,873,638.43		20,409,034.69		12.08	
短期借款	326,288.38	1.86	542,494.53	3.50	-39.85	子公司短期借款减少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32,493.74	5.88	448,938.26	2.90	129.99	新增发行短期债务



拆入资金	1,772,278.05	10.10	606,370.54	3.91	192.28	银行拆入资金增加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1,219.50	1.49	89,321.80	0.58	192.45	新增收益凭证及子公司发行的优先股
衍生金融负债	30,764.69	0.18	10,367.75	0.07	196.73	权益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65,585.73	12.34	2,463,610.96	15.89	-12.10	/
代理买卖证券款	5,972,558.45	34.02	4,537,956.88	29.26	31.61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171,019.05	0.97	155,827.22	1.00	9.75	/
应交税费	198,942.68	1.13	84,801.48	0.55	134.60	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应付款项	148,228.84	0.84	135,579.57	0.87	9.33	/
预计负债	455,197.52	2.59	301,092.24	1.94	51.18	MPS 项目预计负债增加
长期借款	374,463.27	2.13	625,524.64	4.03	-40.14	子公司长期借款减少
应付债券	4,201,916.67	23.94	4,735,646.47	30.54	-11.27	/
其他负债	359,313.58	2.05	682,284.10	4.40	-47.34	企业合并产生的看跌期权负债了结
负债合计	17,554,128.35		15,507,153.91		13.20	

### 其他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2,287 亿元，较年初增加 246 亿元，增幅 12%。其中，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及存出保证金增加 203 亿元，融出资金增加 127 亿元，金融工具投资减少 45 亿元，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少 30 亿元。

期末公司负债总额 1,755 亿元，较年初增加 205 亿元，增幅 13%。其中，拆入资金增加 117 亿元，代理买卖证券款（含信用）增加 143 亿元，应付短期融资款及短期借款增加 37 亿元，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减少 78 亿元。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附注七、63 所有权或使用权收到限制的资产”。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二）报告期内行业情况说明”。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10.93 亿元，较年初增加 0.54 亿元，增幅 5.20%。主要为联营合营企业权益法下投资收益。具体内容请参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七、12 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末，本公司合并了 14 家结构化主体，这些主体包括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对于本公司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作为普通合伙人或投资管理人的合伙企业，在综合考虑对其拥有的投资决策权及可变回报的敞口等因素后，认定对部分资产管理计划及部分合伙企业拥有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75 亿元。

**(九) 合并范围的变更**

请参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附注九 合并范围的变更”。

## (十)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共计 704,088,800 股，实际募集资金 89.27 亿港元，以实际收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币兑换人民币中间价折合人民币 76.31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为折合人民币 73.80 亿元。

公司承诺募集资金全部用于 H 股招股说明书中资金用途列示的内容。经公司四届三十次董事会及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H 股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变更 H 股募集资金用途的比例，即：约 59%用于发展资本中介业务、约 11%用于境外业务运营以及境内外平台的非内生性扩张、约 20%用于发展财富管理业务以及机构证券业务、约 10%用于营运资金以及后台系统搭建等。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H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人民币 45.27 亿元用于发展资本中介业务，人民币 8.68 亿元用于境外业务扩张，人民币 14.6 亿元用于发展财富管理及机构证券服务业务，人民币 8.25 亿元用于营运资金、后台系统搭建及其他一般企业用途，剩余 115 万元。

（已使用人民币 H 股募集资金按实际结汇汇率计算，已使用港币 H 股募集资金按使用当日汇率计算，未使用 H 股募集资金汇率按照 2020 年 12 月 31 日汇率计算。按照以上汇率折算方式，H 股募集资金净额折合人民币 76.81 亿元。）

公司发行的各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请参见“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之“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三、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国际形势依旧复杂多变，我国经济恢复基础仍不牢固，外需受限、内需仍需提振，结构性问题较为突出，各类衍生风险不容忽视。资本市场监管将持续贯彻“建制度、不干预、零容忍”理念，监管标准趋同、趋严，并逐渐弥补跨界监管短板，“市场化、法制化、国际化”将成为发展方向。新《证券法》的实施进一步将中介机构“看门人”责任压实，对证券公司专业能力考验加大。资本市场全面注册制启动在即，要求强化信息披露，配套跟投制度，优化退市制度，对券商承销保荐责任、资产定价和资本运作能力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证券公司外资持股比例限制正式取消，行业竞争格局进一步加剧，对内资券商的综合服务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建设中国一流投资银行”为战略目标，以“价值领先、特色鲜明”为两大战略愿景，坚定不移地推进“市场化、专业化、集约化”改革。公司将坚定执行战略规划，坚持“稳中求进、变中求机、进中求新”的发展基调，保持战略定力，持续推动六大业务集群协同发展，提升公司的品牌吸引力和市场竞争力。公司将提升组合服务能力、证券销售能力、中介交易能力、风险管理能力和成本控制能力。紧密结合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匹配集团在长三角、粤港澳、京津冀地区发展规划，形成对于重点市场的有效覆盖，深耕区域特色产业集群，综合竞争力明显提升。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将重点围绕产业服务型投行、交易型投行的新模式，面向企业、机构、零售及理财等客户，针对境内与境外、场内与场外两大业务场景，全力打造业务协同生态圈。

公司财富管理业务集群将做大零售“基本盘”，加快财富管理转型，做好客户分类、产品升级和渠道拓展，提升有效客户数和交易资产规模。企业融资业务集群将把握注册制机遇，巩固 IPO 业务优势，布局重大项目，拓展再融资和政府融资业务，全面提升成效及定价能力，打造光大特色的综合性投行。机构客户业务集群将夯实研究基础，提高进入重点机构家数占比，巩固席位佣金净收入市场份额，利用托管牌照，做强 PB 业务，提升市场影响力。投资交易业务集群将优化资产配置，提升投资研究能力，积极发展场外交易等创新业务，打造交易型投行新模式。资产管理业务集群将打造更多特色权益类明星产品，实现资管与公募资产管理规模的争先进位。股权投资业务集群将处理好存量项目并实现资产保值增值，推进科创板和创业板跟投协同机制。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包括落实全面风险管理以及合规风控、信息技术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风险管理概述

公司推行稳健经营的风险管理文化，始终致力于构建与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相适配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建设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提高风险管理专业水平，有效管理公司经营过程面临的各类风险，促进公司各项业务健康持续发展。

### 2、风险管理架构

公司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包括四个层级：董事会及其风险管理委员会、监事会；管理层及下属各专业委员会；各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

公司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推进风险文化建设；审议批准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基本制度；审议批准公司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审议公司定期风险评估报告；建立与首席风险官的直接沟通机制等。董事会授权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行其全面风险管理的部分职责。公司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公司管理层对全面风险管理承担主要责任，负责制定风险管理制度，并适时调整；建立健全全面风险管理的经营管理架构，明确全面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业务部门以及其他部门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建立部门之间有效制衡、相互协调的运行机制；制定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及重大风险限额等的具体执行方案，确保其有效落实；对其进行监督，及时分析原因，并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进行处理；定期评估公司整体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管理状况，解决风险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向董事会报告；建立涵盖风险管理有效性的全员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完备的信息技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等。公司管理层下设若干专业委员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部分风险管理职能。

公司具有风险管理职能的部门包括：风险管理与内控部、法律合规部、内部审计部、信息技术总部、财务与司库部、运营管理总部、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投资银行质量控制总部、投资银行内核办公室。各职能部门按照公司授权对公司不同风险进行识别、监测、评估和报告，协助、指导和检查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对口风险管理工作。

公司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负责人承担各自业务领域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公司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负责严格按照公司授权管理体系在被授予的权限范围内开展业务，严禁越权从事经营活动，并通过制度、流程、系统等方式，进行有效管理和控制。

### 3、各类风险的应对措施

#### （1）市场风险

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是指持有的金融工具由于市场价格变化或波动而引起未来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权益类及其他价格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等。

针对市场风险，公司遵循主动管理和量化导向的原则，根据公司风险偏好设定公司市场风险容忍度、业务风险限额等多层级的风险限额体系，在展业过程中通过组合投资、逐日盯市、对冲缓释等手段进行风险控制。公司股东大会确定自营业务年度规模、公司董事会确定市场风险损失容忍度；公司管理层下设委员会将市场风险损失容忍度进行分解，并审批具体业务限额，包括净敞口、投资集中度、基点价值等。同时，压力测试是公司市场风险管理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建立了压力测试机制，及时根据业务发展情况和市场变化情况，评估本公司在压力情景下的可能损失，为管理层经营决策提供依据。对于场外衍生品业务，公司主要通过事前的标的池管理、限额管理，事中的产品定价管理、对冲管理、盯市管理和事后的回溯检验以及压力测试等措施进行市场风险管理。

随着公司海外扩张及业务拓展，公司可能面临汇率波动风险。从资金来源和运用的角度，公司潜在的汇率风险主要体现在通过境内人民币融资投资到外币资产，以及外币融资投入人民币资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并未开展上述类型业务，所有境外子公司的外币融资均专项使用于当地市场投资，以实现汇率风险的天然对冲。未来，公司将视实际情况通过一系列措施对冲、缓释汇率风险，以支持公司境外业务的发展。

##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约的风险，主要来源于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及期货交易、债券投资发行人或场外衍生品交易对手违约风险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融资融券等融资类业务客户未按照协议约定足额偿还负债风险。

针对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及期货业务，根据监管要求均以保证金结算方式进行，信用风险敞口很小；针对债券投资业务，公司建立投资集中度限额、债项投资评级下限、密切跟踪债券发行人经营情况和资信水平等措施，控制信用风险敞口；针对融资类业务，公司通过对客户进行风险教育、征信、授信、逐日盯市、客户风险提示、强制平仓、司法追索，建立严格的担保物范围及折算率、保证金比例、履约担保比例的标准等多种手段，对其信用风险进行管理和控制；针对场外衍生品业务，公司对交易对手进行尽职调查、资信评级及规模控制，通过每日盯市、追保、处置担保品等手段来控制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敞口。

## （3）操作风险



公司面临的操作风险是指由内部流程不完善、人员、信息技术系统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

公司严格控制操作风险，制定了操作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了操作风险治理结构，强化了操作风险管理各道防线的职责。公司持续推动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健全完善，加强业务流程管理和信息技术系统建设，强化问责，减少操作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公司推动了操作风险管理工具的建设和运用，完善了操作风险事件报告和损失数据收集机制，进一步提升了操作风险管理能力。公司充分重视创新产品、创新业务操作风险的识别与控制，规范业务操作规程，确保公司总体操作风险可控、可承受。

####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公司授权财务与司库部负责整体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统筹公司资金来源与融资管理，协调安排公司资金需求，开展现金流管理；公司风险管理与内控部负责监督公司整体流动性风险限额的执行情况。

公司以谨慎防范流动性风险为目标，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了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关的目标、策略、治理结构和报告体系。在资产负债管理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下，公司始终秉承稳健的风险管理理念，通过采用前瞻管理、动态调整的方式，根据总体风险管理政策制定了覆盖母、子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容忍度和配套拆解管理机制，并逐步完善对不同性态子公司的差异化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此外，公司还根据不同业务的流动性特性，构建差异化的资金管理模式，并配套对应的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与监控预警体系。公司持续合理计量流动性风险管理成本，并探索将流动性因素完善的纳入公司资金定价体系之中。

风险应对方面，公司制定了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对流动性风险的等级、触发标准、应对手段等进行了详细界定和明确，通过储备充足优质资产、审慎动态管理负债期限结构等方式坚守不发生流动性风险的底线，并定期通过应急演练检验风险应对机制的有效性。此外公司还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和融资方式，与外部合作机构维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储备充足的外部融资授信，保障公司资金来源持续稳健。

#### （5）信息技术风险

业务连续性风险：公司经纪、自营等证券交易业务均高度依赖电子信息系统实时处理，并在电子设备上存储大量的交易业务和经营活动数据。证券交易系统涉及环节

众多，并具有较高的连续性保障要求，可能会面临软硬件故障、机房基础设施故障、通讯线路故障等不可预料事件带来的信息系统风险隐患，影响公司的声誉和服务质量，甚至会带来经济损失和法律纠纷。

**网络安全风险：**伴随着信息技术的迅猛发展以及支撑行业的信息系统安全运行技术体系的变化，非现场证券业务的渠道不断扩张和延伸，互联网业务系统的安全形势越来越严峻，存在恶意网络攻击、网站仿冒、信息篡改或病毒木马等互联网安全风险，可能对网上交易系统、网上业务系统、面向互联网的内部应用系统造成极大的威胁，甚至会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或声誉影响。

**数据泄露风险：**近年来金融科技飞速发展，伴随公司数字化、集约化转型的推进，数据治理重要性不断提升，高质量数据对业务的支持能力将更加强大，伴随数据应用范围不断扩大，数据集中化程度不断提高，由此带来的数据泄露的安全风险也越来越大。

**金融科技风险：**随着金融科技应用的逐渐深入，以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为代表的技术将传统证券业务进行重塑，产品结构、业务生态、经营模式都较传统模式发生了较大改变，相应证券期货行业交易相关信息系统复杂度的增加，受影响的安全风险因素也驱多样化和复杂化，金融科技创新所带来新的风险的隐蔽性、突发性、传染性也越来越强。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信息技术改革，提升信息技术专业能力和金融科技创新能力；持续深化“队伍前置、服务前移、全程协同”的技术服务模式，通过优化组织结构推动技术与业务的深度融合；通过不断加快云计算平台、大数据平台、AI 基础技术能力平台建设，筑牢公司数字化转型底座。公司持续加强员工的网络安全意识培训，培养公司网络安全文化，持续提升网络边界的安全防御能力，通过攻防演练巩固网络安全防线，安全管理模式从被动防御变主动预防，筑牢公司网络安全管理基础。公司坚持贯彻“预防为主、应急为辅、持续改进、追求卓越”的工作思路，持续推进“稳定支撑、高效响应”的工作目标，深入强化“安全先行、风险可控、业务驱动、技术引领”的工作理念，持续深化 ISO20000IT 服务管理国际标准认证贯标落地项目建设成果、积极推进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建设，加强软件测试与质量控制能力和水平，坚守安全生产底线，努力践行“服务标准化、流程自动化、管理数字化、决策智能化”的新四化运维管理理念，不断优化运维工具，通过精细化管理加速信息技术

风险防范纵深发展，通过信息技术专业能力提升整体管理效能，有效管控信息技术风险。

### （6）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公司股东、员工、客户、第三方合作机构、监管机构、媒体及公众等对证券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

为有效控制声誉风险，公司持续开展适当而有效的声誉风险管理，建立了规范的管理制度、科学的组织架构以及完善的管控体系，陆续制定并修订了《声誉风险和舆情工作管理办法》、《声誉风险和舆情工作实施细则》、《信息发布管理办法》、《重大突发事件报告工作管理办法》、《重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微信公众号管理细则》等相关制度。

公司设有声誉风险和舆情工作领导小组，在声誉风险管理中实现了公司与部门、子公司、分公司层面的协同统一，并通过制度宣导、培训、应急演练等，提高员工声誉风险意识和声誉风险管理能力。此外，公司设置了专职岗位负责舆情监测、应对和对外媒体关系维护工作，同时聘请了第三方咨询顾问公司和律师事务所，协助公司做好声誉风险管理。

目前，公司已实现对子公司声誉风险防控体系全覆盖，各子公司结合自身实际制订了相应的声誉风险和舆情工作管理体系。

### （7）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公司或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或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和准则而使公司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采取监管措施、给予纪律处分、出现财产损失或商业信誉损失的风险。

为有效控制合规风险，公司通过建立切实可行的合规管理体系，实现对合规风险的有效识别、评估和管理，形成合规考核问责、培训等长效机制，为公司各项业务依法合规经营提供有效支持和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合规管理组织架构、优化合规管控机制。合规管理制度方面，公司依照新规要求，新制定制度 5 项，修订 19 项，废止 7 项，形成了以 1 部基本制度、1 个实施办法、46 项具体规范组成的制度体系，夯实各项合规职能履行。

合规管理组织架构方面，董事会决定公司合规管理目标，监事会监督履职，公司高管落实合规管理目标，合规总监向董事会负责，法律合规部切实履行各项合规管理职能。合规管理机制方面，公司加强各项重点领域合规管控机制：其中，投行业务条

线围绕注册制改革，建立起投行业务第三道防线协同机制。零售与机构业务条线顺应业务发展趋势，加强对营销宣传行为的规范。子公司管理条线，持续督导子公司内控机制完善和组织架构整改规范，提升子公司日常合规管控能力，加强对子公司重大业务的审核把关。投研业务条线，积极督导研报新规的整改落实工作，进一步完善了研报销售环节的管控机制。法律事务条线打破思维定式，深化法律风险防控机制，逐步探索法律事务工作从支持服务向创造价值转变，从助力型法务向驱动型法务转变。

#### 4、落实全面风险管理以及合规风控、信息技术投入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工作，始终致力于构建与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相适配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集团化管控、优化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完善风险管理制度机制、强化风险专业管理与前瞻性管控、加大风险管理文化与理念宣导，充实风险管理团队，提升风险管理信息化水平，促进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不断完善。公司全年风险管理投入总额 0.76 亿元，包括风险管理系统及技术投入、风控相关的团队支出、培训和运营费用等。

公司高度重视合规管理工作，始终致力于构建与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相适配的全面合规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合规管理投入。一是进一步提升合规人员系统化管控手段。加强金融科技赋能合规管理，进一步通过科技手段压实压严合规人员责任、强化公司各级合规管控成效，建立对合规人员的垂直化管理，打造科技化的合规人员队伍，构建合规风险防范的坚固防线，全力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的规范发展。二是合规系统建设投入，持续建立和完善投行利益冲突审查系统、信息隔离墙系统、办公场所电话录音系统、协同平台合规模块、反洗钱系统以及敏感人物监控系统等，本年度合规管理相关系统建设投入一百余万元。三是进一步丰富合规培训的形式和内容，公司聘请内外部专家组织了多场合规培训，定向开展专题培训，送法上门服务等，并根据各部门需求，主动为相关单位提供有针对性的法律合规培训，提升公司员工法律合规意识。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技术对于公司总体运营及业务持续开展的支撑作用，投入了大量资源保障业务连续性服务能力和网络安全防护水平，提升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优化信息技术系统，并积极探索金融科技对于业务发展的赋能作用。公司及其证券业务子公司在信息技术方面投入主要包括：IT 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费用，IT 新系统的研发建设费用，IT 日常费用的投入等。2020 年，公司信息技术投入总额约为 3.15 亿元（不含光证资管、不含人员薪酬）。

### (五) 业务创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断通过流程创新、工具创新和平台创新，探索业务创新和科技赋能融合发展之路。公司通过推动技术与业务的深度融合，完善云计算平台、大数据平台、AI 基础技术能力平台建设，更好地完善客户服务体系建设，提升运维效率和金融服务水平。

公司成立了金融创新业务总部，发展衍生品投资交易业务。作为产品设计者和交易对手方，以衍生品、做市商、量化策略等为主要业务形式，打通场内场外交易、境内境外交易，为客户提供定制化金融产品和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客户投资、融资、风险管理及流动性需求。

###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股东回报，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红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相关条款明确规定了对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作出调整的具体条件、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的优先顺序、公司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等。报告期内，公司根据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完成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工作。

####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



	(股)	(含 税)			润	股股东的净 利润的比率 (%)
2020 年	0.00	1.58	0.00	728,504,446.96	2,334,078,122.69	31.21
2019 年	0.00	0.37	0.00	170,599,142.64	567,944,886.30	30.04
2018 年	0.00	1.00	0.00	461,078,763.90	103,322,859.82	446.25

经公司六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A 股和 H 股总股本 4,610,787,639 股为基数，向全体 A 股和 H 股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58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 728,504,446.96 元。以上分配预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现金红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

###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在筹备公司 A 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及 H 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时，均作出了以公司为受益人的不竞争承诺。	2009 年 8 月、2016 年 8 月	否	是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五届第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变更定期报告中分部报告列报口径，将原五大业务板块重分类为六大业务集群，该变更不影响财务报表数据和列报，仅影响分部报告的列报。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0-089 号。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可以对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会计处理规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作为承租人，本公司对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发生的房屋租赁的相关租金减让，采用了该会计处理规定中的简化方法，相关租赁减让对财务报表影响不重大。

####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1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

注：公司境内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人民币 418 万元；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对光证金控、光证（国际）和新鸿基金金融集团进行审计出具意见，合计港币 478 万元（折合人民币约 425 万元）。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五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 2020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 （一）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要求披露的涉案金额超过 1,000 万元并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其他诉讼情况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与控股股东光大集团及其下属公司、联系人（光大集团成员）之间发生。公司和光大集团成员同为金融市场的重要参与者，日常经营中不可避免地需要进行各类证券和金融产品的交易，并互相提供证券和金融服务。上述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且有助于公司扩展服务范围，增加业务机会，提升服务水平。公司与关联方相关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五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在《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所确定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执行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光大集团成员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 1、房屋租赁

交易性质	交易分类	2020 年预计金额 (人民币万元)	2020 年实际 执行金额 (人民币万元)
房屋租赁业务	房屋租赁收入	690	339
	房屋租赁支出	4,600	2,519

### 2、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交易性质	交易分类	2020 年 预计金额 (人民币亿元)	2020 年实际 执行金额 (人民币亿元)
证券和金 融产品交 易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 生的现金流入总额	2,800	1,651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 生的现金流出总额	2,800	1,689

### 3、证券及金融服务

交易性质	交易分类	2020 年 预计金额 (人民币万元)	2020 年实际 执行金额 (人民币万元)
证券及 金融服务	收入：提供证券和金融服务	105,000	32,987
	支出：接受证券和金融服务	29,000	15,345

### 4、非金融综合服务

交易性质	交易分类	2020 年 预计金额 (人民币万元)	2020 年实际 执行金额 (人民币万元)
非金融 综合服务	收入：提供非金融综合服务	400	0
	支出：接受非金融综合服务	8,600	694

本公司与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的相关服务或产品按照统一规定的标准开展，相关交易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定价原则合理、公平。关联自然人遵循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规定接受本公司提供的证券及金融服务、认购本公司发行的证券和金融产品，2020 年，本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证券及金融服务类收入涉及金额约为 5.77 万元，相关服务或产品按照统一规定的标准开展，相关交易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定价原则合理、公平。

本公司与其他关联法人发生的证券及金融服务类收入和支出涉及金额分别为 1,795 万元和 1,107 万元；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类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人	交易分类	2020 年 预计金额 (人民币亿元)	2020 年实际 执行金额 (人民币亿元)
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 产生的现金流入总额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 模的不确定性，按 实际发生额计算。	169.97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 产生的现金流出总额		167.99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 产生的现金流入总额		6.74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 产生的现金流出总额		5.74

根据相关法规及上海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证券公司关联交易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沪证监机构字〔2018〕198 号）的要求，公司对 2020 年度重大关联交易进行了专项审计。2020 年度，公司共发生 1 笔重大关联交易，该笔交易在公司与光大集团签署的关联交易框架协议项下限额内执行，未发现异常情况。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证金控收购关联方新鸿基有限公司持有的新鸿基金融集团 30%股份。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临 2020-108 号）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9.3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5.6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5.6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3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0.6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0.6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p>1.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担保事项主要包括：为全资子公司光证资管提供净资本担保，及为全资子公司光证金控境外借款提供的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余额约合人民币33.95亿元。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事项主要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证金控及其子公司，为满足下属子公司业务开展，对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贷款担保、融资性担保等。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余额约合人民币31.65亿元。</p> <p>2. 担保发生额为当年新增额，不含当年减少额。</p>

###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2020年10月28日，经公司五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自2020年12月15日开始正式履职。2020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

一次董事会，选举闫峻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并同时选举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目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 13 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5 位。

2020 年 10 月 28 日，经公司五届十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提名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外部监事候选人，并经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他 3 名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自 2020 年 12 月 15 日开始正式履职。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六届一次监事会，选举刘济平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长，并同时选举了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目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 9 位监事组成，其中外部监事 2 位，职工监事 3 位。（详见公告临 2020-101、临 2020-102、临 2020-113、临 2020-114、临 2020-115 号）

## 2、分支机构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营业网点布局，公司撤销天津三潭路证券营业部、苏州大道东证券营业部、唐山营业部、鞍山胜利南路证券营业部、广州林和西路证券营业部、广州黄埔大道西证券营业部、佛山岭南大道证券营业部、上海闵行区闵虹路证券营业部、成都天府三街证券营业部、上海黄浦区中山东二路证券营业部、无锡长江北路证券营业部、马鞍山紫霞路证券营业部、菏泽人民路证券营业部、延吉长白山西路证券营业部、佛山南海桂澜北路证券营业部、佛山顺德国泰南路证券营业部。（详见公告临 2020-011、临 2020-019、临 2020-024、临 2020-036、2020-043、临 2020-050、临 2020-060、临 2020-112、临 2020-118、临 2021-003 及临 2021-010 号）

对于上述营业部撤销事项，公司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履行程序，完成客户转移、业务了结、关闭分支机构营业场所，办理工商注销等相关事宜。截至披露日，公司拥有证券营业部 254 家。

## 3、已披露且后续有进展的诉讼事项

公司诉融资融券客户石河子市瑞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7 日披露的《涉及诉讼的公告》（临 2020-002 号）。本案起诉初始诉讼标金额为 5,236 万元，法院审判期间，公司通过平仓处置已就案涉交易融资本金及利息获得了全额清偿。目前，公司已收到一审判决，判决石河子市瑞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罚息金额约为 1,107 万元及律师费等。

公司诉股票质押客户石河子市瑞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临 2020-061 号）。目前，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

公司诉股票质押客户郑某某、占某某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0 年 11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临 2020-104 号）。占某某提起上诉，目前，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一审判决。

公司诉股票质押客户张某某及马某某两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0 日披露的《涉及诉讼的公告》（临 2019-045），目前两起案件已收到一审判决。张某某股票质押案，判决张某某、马某某返还融资本金 24,500 万元，并支付利息、违约金、律师费等；马某某股票质押案，判决马某某、张某某返还融资本金人民币 19,000 万元，并支付利息、违约金。张某某、马某某已提起上诉。

公司诉股票质押客户德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周某某，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涉及诉讼的公告》（临 2020-048）。目前，公司已收到一审判决，判决德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返还融资本金人民币约 15,024 万元，并支付利息、违约金等。

公司诉股票质押客户浙江润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案已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六、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章节披露。目前，公司已收到一审判决，判决浙江润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归还公司融资本金约 2,694 万元及利息、违约金、律师费等。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

公司诉融资融券客户吴某案已披露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五、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章节。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目前，上海金融法院已就吴某融资融券案再审立案。

公司诉股票质押客户石某某案已披露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五、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章节。目前，公司已收到二审判决，判决石某某归还融资本金 4,100 万元，并支付利息、违约金等。

公司诉融资融券客户尹某案已披露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五、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章节。目前，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O:TU INVESTMENTS LIMITED 诉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光大富尊案已披露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章节。目前，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O:TU INVESTMENTS LIMITED 已提起上诉。

#### 4、报告期内及期后新增诉讼等相关事项

2020 年 11 月 19 日，光大富尊因投资协议纠纷，以泉州弘道投资有限公司、胡某

某为被申请人，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涉案金额约为回购款项 2,079 万元及违约金 617 万元，已由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受理。

公司因融资融券交易纠纷，就相关十四起违约案件分别向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其中六起案件已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收到受理通知书，上述十四起案件涉案金额合计约为 4.35 亿元。

### 5、全资子公司相关重要事项

光大资本下属公司光大浸辉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担任上海浸鑫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浸鑫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浸鑫基金投资的 MPS 项目出现风险未能按原计划实现退出。浸鑫基金中两家优先级合伙人之利益相关方招商银行、华瑞银行因《差额补足函》以其他合同纠纷为由向光大资本提起诉讼，光大资本已收到一审判决，目前，光大资本已提起上诉，相关诉讼仍在履行司法程序中。华瑞银行因同一事项向光大浸辉提起仲裁，深圳恒祥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私募股权投资合同纠纷为由向光大浸辉，暴风（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群畅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提起仲裁，上述仲裁已收到仲裁结果。光大浸辉和上海浸鑫诉暴风集团和冯鑫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光大浸辉和上海浸鑫的诉讼请求，目前该案已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嘉兴招源涌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侵权责任纠纷为由提起诉讼，要求光大资本赔偿投资本金损失人民币 6 亿元及相应利息，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中。

公司已根据相关诉讼、仲裁的最新进展，对上述事项计提了相应的预计负债及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和结果，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9-008、临 2019-012、临 2019-016、临 2019-037、临 2019-051、临 2020-015、临 2020-049、临 2020-051、临 2020-080 及临 2020-094 号）。

公司披露 2018 年度业绩预告后，就 MPS 事项计提大额预计负债，导致 2018 年度业绩大幅减少，公司就此披露业绩更正公告。因相关事项，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2020〕55 号）。

##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精准扶贫规划

2020 年是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的收官之年，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脱贫攻坚号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中央“四个不摘”政策，紧紧围绕证监会、证券业协会扶贫工作倡议要求，进一步加大领导力度、投入力度、精准力度“三个力度”，提升金融扶贫、产业扶贫、民生扶贫“三个贡献”，聚焦产业扶持和“三保障”难点问题，按照突出精准、突出特色、突出实效的思路，从当地老百姓最需要的和当地政府最关心的问题出发，发挥公司自身优势和金融属性，实施精准帮扶，巩固脱贫成果，确保湖南新田县等结对帮扶地区实现稳定脱贫、迈向乡村振兴。

公司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制定了《光大证券 2020 年扶贫工作方案》，并重点聚焦“证券+产业”、“证券+消费”、“证券+资本”、“证券+健康”、“证券+教育”、“证券+党建”等方面，不断发扬完善“证券+”精准扶贫创新模式，为国家 2020 年实现总体脱贫贡献力量。

##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20 年，公司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不断探索符合行业特点、切合地方实际的帮扶新模式，深化了以“证券+”为代表的综合扶贫创新模式，产业扶贫、金融扶贫、消费扶贫、医疗扶贫、教育扶贫、党建扶贫全面开花。

一是综合扶贫方面，聚焦公司结对帮扶的湖南省新田县，直接投入帮扶资金，重点推动开展文旅、产业、基建等方面共 10 个扶贫项目，进一步巩固新田县摘帽、村出列、户脱贫的脱贫成效。

二是金融扶贫方面，发挥金融扶贫优势，通过发行扶贫专项公司债券，帮助贫困地区企业直接融资 6 亿元，有效减轻贫困县企业经营压力；全资子公司光大期货积极参与大商所、郑商所和上期所“保险+期货”8 个试点项目，项目总保费超 4,000 万元，覆盖农户近 8 万户，惠及建档立卡贫困户近 2 万户。

三是消费扶贫方面，积极响应国家及集团关于为湖北省解决特色农产品滞销问题的号召，组织采购湖北秋栽茶花菇和橄榄油等产品，帮助贫困地区缓解因疫情造成的产品滞销，组织购买贫困地区农产品金额 113.85 万元。

四是医疗扶贫方面，通过设立“阳光关爱”保险扶贫计划，为公司结对帮扶的湖南省新田县等五个地区 41.3 万名师生定制重大疾病保险项目，投入保费金额 413.66 万元，总保额约 145 亿元，化解师生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忧虑。

五是教育扶贫方面，积极响应集团“明德‘一对一’扶贫助学计划”，组织员工认捐 374 名学生，认捐金额 27.48 万元。

六是党建扶贫方面，向湖南新田县捐赠党费 10 万元，用于农村综合服务平台改扩建项目，提升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水平。

2020 年 11 月 16 日，宁夏西吉县正式退出贫困县序列，公司结对帮扶的湖南新田县、宁夏西吉县和江西万安县、兴国县、寻乌县 5 个国家级贫困县全部实现脱贫摘帽，为 2020 年底前如期实现全国脱贫攻坚目标作出积极贡献。

###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810
2.物资折款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820
二、分项投入	
1.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1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新田大豆制品精深加工项目投入 60 万元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50 人
2.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3. 易地搬迁脱贫	
其中：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人)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门楼下学校基础设施维修投入 47.84 万元
5. 健康扶贫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6. 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6.1 项目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2 投入金额	1. 河山岩传统古村落修缮项目投入 130 万元 2. 山田湾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入 100 万元 3. 金陵水库库尾环境提质改造工程投入 100 万元
7. 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8. 社会扶贫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8.3 扶贫公益基金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5
9.2 投入金额	372.16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770
9.4 其他项目说明	新圩镇祖亭下村电力排渠项目、门楼下乡竹林坪村新造自然村生产便道建设项目、骥村镇胡家社区农用停车坪建设项目、骥村镇黄栗山村红皮萝卜种植区道路硬化项目、“小源会议旧址”党员教

	育活动基地修缮项目、农村综合服务平台改扩建项目。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p>1、2020 年 5 月，上海市对口支援与合作交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云南省沪滇扶贫写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颁发给光大证券“社会力量助力挂牌督战工作荣誉证书”。</p> <p>2、2020 年 6 月，荣获中国金融工会授予的“全国金融先锋号”。</p> <p>3、2020 年 8 月，光大证券全资子公司光大期货荣获《证券时报》颁发的“2020 中国优秀扶贫期货公司君鼎奖”。</p> <p>4、2020 年 9 月，荣获上海市民政局授予的第十一届“中华慈善奖”上海提名奖。</p> <p>5、2020 年 12 月，在《中国证券报》举办的“2020 中国证券业高质量发展论坛”活动中，荣获 2020 中国证券业金牛奖评选“证券公司社会责任奖”。</p>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在公司结对帮扶的贫困县脱贫“摘帽”之后，公司下一步扶贫工作总的指导思想就是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要求，落实“四个不摘”，建立健全防止返贫长效机制，深入研究接续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坚持“用真心、付真情、出真力”，帮助贫困县巩固脱贫成果，走好乡村振兴之路。

####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国有控股金融企业，结合自身业务和发展，在服务创新、精准扶贫、员工发展及绿色运营方面不断优化管理，积极与各权益人沟通，持续强化公司治理，努力实现经济、社会及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将在披露本报告的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三）环境信息情况

#####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运营所在地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将环保责任作为自身责任的重要组成部分，全力推动公司向可持续发展迈进。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助力绿色金融，洞察绿色融资需求，支持改善全社会的环境效益；同时，公司倡导绿色运营，实施节

能降耗工作，努力削减水、电、纸的消耗量，减少温室气体排放量和废弃物产生量，降低运营对环境的影响。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起息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规模（亿元）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规模（亿元）	交易终止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	2020/1/16	3.30%	30	2020/1/22	30	2021/1/14
公司债	2020/3/9	3.19%	30	2020/3/16	30	2023/3/9
公司债	2020/6/22	3.10%	15	2020/6/30	15	2023/6/22
公司债	2020/7/14	3.60%	37	2020/7/21	37	2023/7/14
永续次级债	2020/8/17	4.40%	20	2020/9/9	20	2025/8/17
公司债	2020/8/28	3.70%	48	2020/9/2	48	2023/8/28
短期公司债	2020/10/19	3.20%	50	2020/10/23	50	2021/10/18
公司债	2020/12/25	3.12%	30	2020/12/31	30	2021/12/27
公司债	2020/12/25	3.60%	17	2020/12/31	17	2023/12/25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各类债券的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发行债券的情况，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附注七、35 应付债券”。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9,439 户，其中，A 股股东 229,266 户，H 股登记股东 173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9,489 户，其中，A 股股东 219,316 户，H 股登记股东 173 户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0	1,159,456,183	25.15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21,783,000)	960,467,000	20.83	-	无	-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3,800	703,678,700	15.26	-	未知	-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137,863,472	2.99	-	无	-	其他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2,187,901)	55,330,546	1.20	-	无	-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122,104)	50,430,905	1.09	-	无	-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885,482	41,030,445	0.89	-	无	-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37,568,900	0.81	-	无	-	国有法人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24,431,977	0.53	-	无	-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055,111	24,329,918	0.53	-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1,159,456,183	人民币普通股	1,159,456,183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960,467,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0,467,0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703,678,7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703,678,7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7,863,472	人民币普通股	137,863,472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330,546	人民币普通股	55,330,54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0,430,905	人民币普通股	50,430,90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030,445	人民币普通股	41,030,44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7,568,9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68,9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4,431,977	人民币普通股	24,431,97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329,918	人民币普通股	24,329,91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国光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16% 的股份。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国光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 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公司 H 股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注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公司沪股通股票名义持有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晓鹏
成立日期	1990 年 11 月 1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和管理金融业包括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信托、期货、租赁、金银交易；资产管理；投资和管理非金融业。（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直接及间接共持有光大银行[601818.SH、6818.HK]49.999% 直接及间接共持有光大控股[0165.HK]49.74% 直接及间接共持有光大国际[0257.HK]43.08% 直接及间接共持有中青旅[600138.SH]21.14% 直接及间接共持有嘉事堂[002462.SZ]28.47% 直接及间接共持有光大永年[3699.HK]74.99% 直接及间接共持有申万宏源[000166.SZ]3.99%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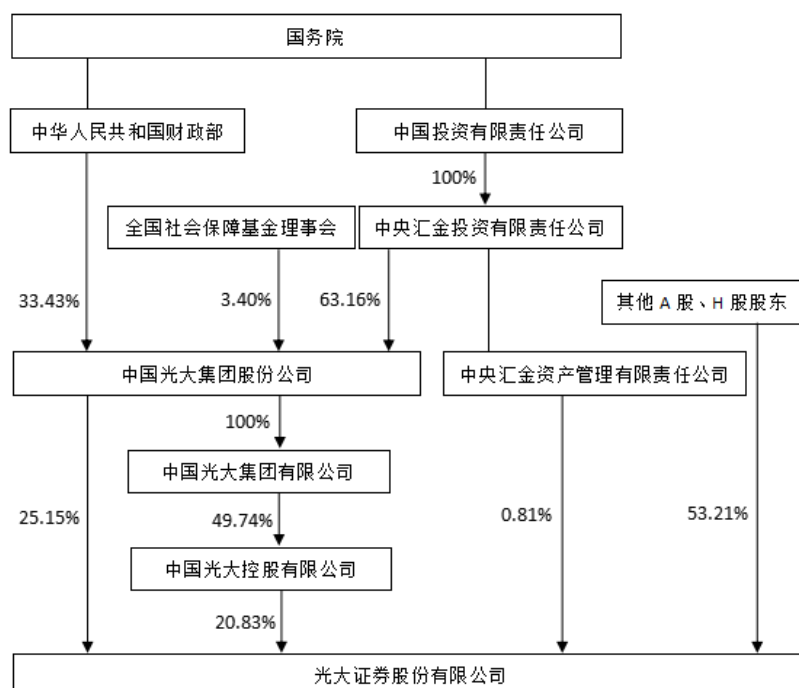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三家股东持有股份比例合计 99.99%，系相关数据保留小数位所致尾差。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
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实际控制人应当披露到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控制关系如上图所示。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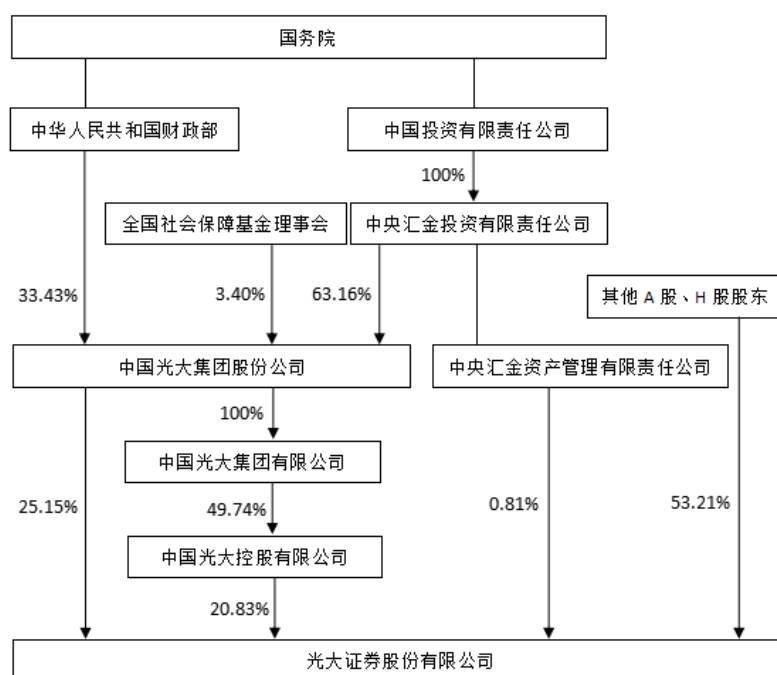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三家股东持有股份比例合计 99.99%，系相关数据保留小数位所致尾差。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	成立日期	组织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机构代码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赵威	1972年8月25日（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前身为明辉发展有限公司，1997年更名为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不适用	已发行股份数为1,685,253,712股，已缴总款额为9,618,096,709港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以另类资产管理为核心业务的在港上市公司。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是该公司的最大股东，持有其49.74%的股份。该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跨境资产管理公司”，以基金管理和自有资金投资为主要经营业务。该公司一方面着力发展基金管理业务，另一方面通过自有资金投资业务提供项目培育和基金发展所需的资金，统筹推进、持续发展。

##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现任董事、监事、高管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闫峻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1970 年	2020/12/15	2023/12/14	270.02	否
刘秋明	执行董事、总裁	男	1976 年	2020/12/15 2020/3/13	2023/12/14 -	213.27	否
宋炳方	董事	男	1971 年	2020/12/15	2023/12/14	0	是
付建平	董事	男	1971 年	2020/12/15	2023/12/14	0	是
殷连臣	董事	男	1966 年	2020/12/15	2023/12/14	0	是
陈明坚	董事	男	1969 年	2020/12/15	2023/12/14	0	是
田威	董事	男	1973 年	2020/12/15	2023/12/14	0	否
余明雄	董事	男	1977 年	2020/12/15	2023/12/14	0	是
王勇	独立董事	男	1966 年	2020/12/15	2023/12/14	11.06	否
浦伟光	独立董事	男	1957 年	2020/12/15	2023/12/14	0	否
任永平	独立董事	男	1963 年	2020/12/15	2023/12/14	0	否
殷俊明	独立董事	男	1972 年	2020/12/15	2023/12/14	0	否
刘运宏	独立董事	男	1976 年	2020/12/15	2023/12/14	0	否
刘济平	监事长	男	1964 年	2020/12/15	2023/12/14	240.60	否
吴春盛	监事	男	1963 年	2020/12/15	2023/12/14	0	是
汪红阳	监事	男	1977 年	2020/12/15	2023/12/14	0	是
杨威荣	监事	男	1975 年	2020/12/15	2023/12/14	0	否
朱武祥	外部监事	男	1965 年	2020/12/15	2023/12/14	7.64	否
程凤朝	外部监事	男	1959 年	2020/12/15	2023/12/14	0	否
王文艺	职工监事	女	1966 年	2020/12/15	2023/12/14	103.08	否
黄琴	职工监事	女	1975 年	2020/12/15	2023/12/14	121.52	否
李显志	职工监事	男	1965 年	2020/12/15	2023/12/14	118.78	否
熊国兵	高级专家	男	1968 年	2007/9/14	—	217.01	否
王翠婷	工会主席、高级专家	女	1966 年	2005/5/30	—	217.01	否
王忠	副总裁	男	1972 年	2015/3/12	—	212.05	否
梅键	副总裁	男	1970 年	2017/1/12	—	216.96	否
朱勤	副总裁、合	女	1970 年	2017/2/6	—	223.39	否

	规总监、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						
李炳涛	业务总监	男	1976 年	2017/2/13	—	246.64	否
董捷	业务总监	女	1967 年	2017/7/22	—	148.72	否
房晔	首席信息官	男	1971 年	2020/4/17	—	137.52	否
梁纯良	业务总监	男	1971 年	2020/4/17	—	118.16	否
合计	/	/	/	/	/	2,823.43	/

## 2、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管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薛克庆	董事	男	1963 年	2017/11/9	2020/12/14
孟祥凯	董事	男	1961 年	2019/3/15	2020/6/4
徐经长	独立董事	男	1965 年	2017/10/17	2020/12/14
熊焰	独立董事	男	1956 年	2017/10/17	2020/12/14
李哲平	独立董事	男	1965 年	2017/10/17	2020/12/14
区胜勤	独立董事	男	1952 年	2017/10/17	2020/12/14
张敬才	监事	男	1963 年	2017/10/17	2020/12/14
孙文秋	外部监事	男	1967 年	2018/9/30	2020/6/23

注 1：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均未持有公司股票，报告期内也不存在持股变动情况。

注 2：闫峻先生于 2018 年 8 月 9 日起任公司董事、2019 年 4 月 28 日起任公司副董事长、2019 年 7 月 3 日起任公司董事长，上表中任职时间为任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时间。

刘秋明先生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起任公司执行董事、总裁，上表中任职时间为任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时间以及任职总裁时间。

注 3：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了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的选举，选举闫峻先生及刘秋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执行董事），选举宋炳方先生、付建平先生、殷连臣先生、陈明坚先生、田威先生及余明雄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选举王勇先生、浦伟光先生、任永平先生、殷俊明先生及刘运宏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浦伟光先生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闫峻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4 日收到董事孟祥凯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孟祥凯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薛克庆先生任期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徐经长先生、熊焰先生、李哲平先生、区胜勤先生任期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注 4：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了第六届监事会成员的选举，选举刘济平先生、吴春盛先生、汪红阳先生、杨威荣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选举

朱武祥先生、程凤朝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公司第五届十四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文艺女士、黄琴女士、李显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张敬才先生任期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收到监事孙文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孙文秋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经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刘济平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长。

注 5：2020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房晔先生为公司首席信息官、梁纯良先生为公司业务总监。房晔先生、梁纯良先生的任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注 6：根据《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相关要求，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年薪 40%以上应当采取延期支付的方式，且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 3 年。根据上述规定，报告期内，以下人员还收到 2019 年度绩效奖金及以往年度递延发放的绩效奖金：闫峻：102.43 万元；刘济平：223.58 万元；王文艺：87.33 万元；黄琴：157.50 万元；李显志：116.13 万元；熊国兵：209.39 万元；王翠婷：191.70 万元；王忠：181.70 万元；梅键：196.52 万元；朱勤：164.06 万元；李炳涛：196.17 万元；董捷：179.73 万元，合计 2,006.24 万元。

注 7：报告期内，徐经长先生、熊焰先生、李哲平先生及区胜勤先生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均为 11.10 万元；孙文秋先生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 4.17 万元。

注 8：李炳涛先生作为业务总监在公司境外子公司领取薪酬，上表薪酬为港元换算为人民币金额。

### 3、现任董事、监事、高管简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闫峻	现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曾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行”）（一家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1398，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1398）总行营业部流通贸易信贷处副处长、工行总行营业部公司业务三处副处长、处长、工行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工行江西省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工行总行专项融资部（营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深改专员、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常务副主任。
刘秋明	现任公司执行董事、总裁。曾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构业务负责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1318，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2318）执委、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中民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等职。
宋炳方	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级）。曾任中国投资银行业务开发部干部，国家开发银行市场与产业分析局干



	部,中国光大银行(一家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1818,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6818)公司业务部干部、副处长、处长、高级经理(期间,挂职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主任助理),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战略规划部处长、总经理助理,董(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资深专家。
付建平	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资深专家,兼任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曾任中国光大银行(一家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1818,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6818)战略管理部高级副经理,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股权管理部副处长、处长,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股权管理部副总经理,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投资与重组部副总经理。
殷连臣	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165)首席投资官及管理决策委员会成员、执行董事、执行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委员,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1818,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6818)监事等。曾任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保险经纪业务部董事总经理、企划及传讯部总经理等职务,美国穆迪 KMV 中国区首席代表,北京扬德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光大集团办公厅综合处处长,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及管理委员会成员。
陈明坚	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165)总法律顾问及公司秘书;为香港律师,亦为特许秘书公司及行政人员公会及香港特许秘书公会资深会士。曾任公司监事。
田威	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1668)集团办公室主任,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建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财务部助理总经理,中建美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班子成员),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中建资本(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等职。
余明雄	现任公司董事,中国船舶资本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船舶工业物资有限公司董事,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曾任中国航天科技集团航天时代仪器公司团委副书记、团委书记、党群工作部党群工作处副处长、审计部审计二处处长;中国航天科技集团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总体部纪检监察法律处处长、纪委副书记;中国航空工业集团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765)审计监察部部长、重大项目办公室主任、战略规划部部长、中航工业陕西宏远航空锻造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职)、中航工业贵州安大航空锻造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职)、中航工业江西景航航空锻铸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董事(挂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审计部副主任;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兼任党支部书记。
王勇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中国企业发展与并购重组研究中心执行委员会主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助理兼企业家学者项目办公室、合作发展办公室主任,瑞慈医疗服务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1526)独立董事。曾任中国水利水电科学

	院机电研究所课题负责人、机电设备厂副厂长、水电模型厂厂长，国研网络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2121）独立董事，深圳市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2724）独立董事。
浦伟光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证监会国际顾问委员会委员和香港恒生指数顾问委员会委员。曾任香港保险业监管局执行董事，香港证监会高级总监及主管该会的中介机构监察科，国际证监会组织监管市场中介机构第3号委员会主席。
任永平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大学 MBA 中心学术主任，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305）独立董事，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300680）独立董事，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3015）独立董事，江苏冠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上海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党委书记，江苏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300266）董事，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512）、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900953）、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3161）等独立董事。
殷俊明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南京审计大学会计学院院长、会计学院教授，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300715）独立董事，双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2361）独立董事，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0718）独立董事。曾任郑州大学西亚斯国际学院副教授、南昌铁路局机务段会计师。
刘运宏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研究所所长，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并购与投资研究所副所长，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1997）独立董事，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1727，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2727）独立董事，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109）独立董事，中国人民大学、上海财经大学、华东政法大学等校兼职教授和硕士研究生导师。曾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律合规事务主管、航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总裁助理，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151）独立董事。
刘济平	现任公司监事长。2002年9月至2005年6月担任本公司董事。曾任光大集团董事、审计部副主任、主任，上海光大会展中心有限公司监事长，中国光大投资管理公司监事，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国家审计署投资审计司副处长、处长。
吴春盛	现任公司监事，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审计中心资深审计专家、审计部副

	<p>总经理、机关纪委副书记。曾任北京市审计局金融处副处长，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副总经理兼古城路营业部总经理，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审计部处长、总经理助理。</p>
汪红阳	<p>现任公司监事，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165）副首席财务官，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汪先生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助理经理、经理、高级经理和合伙人。</p>
杨威荣	<p>现任公司监事，广东恒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广东粤澳合作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及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等公司监事，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曾任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审计部副部长，广东恒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p>
朱武祥	<p>现任公司外部监事，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金融系教授，北京建设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925）独立董事，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1359）独立董事，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0681），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88063），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0938）监事。曾任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340）独立董事，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别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000063，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763）独立董事，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1198）独立董事，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2123）独立董事，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583）独立董事。</p>
程凤朝	<p>现任公司外部监事，中关村国睿金融与产业发展研究会会长，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2799）外部监事，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二届并购融资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湖南大学博士生导师，中国社会科学院特聘教授，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390）独立董事，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3588）独立董事。曾任中央汇金公司外派工商银行董事及外派农业银行董事和光大集团监事等职务。</p>
王文艺	<p>现任公司职工监事。曾任公司乌鲁木齐营业部总经理、北京月坛北街营业部总经理、北京分公司总经理、专职工会副主席。</p>
黄琴	<p>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公司内部审计部总经理。曾任公司稽核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风险管理与内控部总经理。</p>
李显志	<p>现任公司职工监事。曾任湘财证券有限公司（现称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创新办公室主任、稽核部总经理。</p>
熊国兵	<p>现任公司高级专家。曾任公司稽核部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纪委书记、副总裁等职。</p>



王翠婷	现任公司工会主席、高级专家。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总部总经理、副总裁等职。
王忠	现任公司副总裁。曾任公司债券部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光大金控资管助理总裁、副总裁等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1211，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2611）业务董事，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0837，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6837）证券投资部投资经理部负责人。
梅键	现任公司副总裁。曾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公司办公室主任、经纪业务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等职。
朱勤	现任公司副总裁、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曾任公司投行四部项目经理、高级经理、执行董事，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等职。
李炳涛	现任公司业务总监。曾任中国证监会规划发展委员会专业顾问委员、机构监管部副处级干部，光大集团办公厅高级经理，公司办公室主任、职工监事等职。
董捷	现任公司业务总监。曾任交通银行大连分行预算财务部高级经理，中国光大银行大连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等职。
房晔	现任公司首席信息官。曾任欧司朗（佛山）照明有限公司中国区 IT 经理，当纳利（深圳）印刷有限公司中国区 IT 经理，当纳利（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亚洲区 IT 总监，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109）IT 总监，上海互联网证券分公司总经理，互联网金融业务（金融科技）总监，经纪业务执行委员会委员等职。
梁纯良	现任公司业务总监。曾任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1476）经纪事业总部机构拓展部、运营管理部负责人，济南营业部和上海营业部总经理，区外经纪业务部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1881，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6881）上海营业部总经理，经纪管理总部负责人，经纪业务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财富管理总部总经理和财富管理委员会副主任等职。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	--------	------------	--------	--------

宋炳方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级）	2020 年 5 月	-
付建平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资深专家	2020 年 12 月	-
殷连臣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首席投资官及管理决策委员会成员	2012 年 4 月	-
殷连臣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执行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委员	2017 年 6 月	-
陈明坚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及公司秘书	2007 年 12 月	-
余明雄	中国船舶资本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 年 5 月	-
吴春盛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审计中心资深审计专家、审计部副总经理	2000 年 5 月	-
吴春盛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机关纪委副书记	2015 年 11 月	-
汪红阳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副首席财务官	2016 年 10 月	-

## (二)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付建平	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裁	2018 年 9 月	-
殷连臣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12 月	-
殷连臣	光大三山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8 月	-
殷连臣	光大控股（江苏）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长/经理	2017 年 11 月	-
殷连臣	光大控股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长	2016 年 8 月	-
殷连臣	光大新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长	2016 年 10 月	-
田威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办公室主任	2020 年 10 月	-
田威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9 年 8 月	-
田威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0 月	-
余明雄	中国船舶工业物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4 月	-
余明雄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 年 10 月	-
王勇	瑞慈医疗服务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6 月	-
任永平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12 月	-
任永平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9 月	-

任永平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
任永平	江苏冠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
殷俊明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12 月	-
殷俊明	双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0 月	-
殷俊明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 月	-
殷俊明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0 月	-
刘运宏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研究所所长	2019 年 5 月	-
刘运宏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7 月	-
刘运宏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1 月	-
刘运宏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9 月	-
汪红阳	中国光大航空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6 月	-
汪红阳	China Everbright Structure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9 年 6 月	-
汪红阳	中国光大功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6 月	-
汪红阳	中飞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12 月	-
汪红阳	CALC Perpetual Bond Cayman I Limited	董事	2020 年 12 月	-
汪红阳	Sun Empire Ventures Ltd	股东及董事	2020 年 9 月	-
汪红阳	中国光大养老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3 月	-
汪红阳	光大养老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5 月	-
汪红阳	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2 月	-
汪红阳	重庆特斯联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 月	-
汪红阳	Arctic Green Energy Corporation Pte. Limited	董事	2019 年 4 月	-
汪红阳	CEL Impetus Corporate Finance Pte. Ltd.	董事	2019 年 11 月	-
杨威荣	广东恒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11 月	-
杨威荣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2 月	-
杨威荣	广东粤澳合作发展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6 月	-
杨威荣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9 年 8 月	-
杨威荣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7 月	-
杨威荣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审计部部长	2010 年 3 月	-
朱武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	独立董事	2016 年 10 月	-



	公司			
朱武祥	北京建设（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1 月	-
朱武祥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10 月	-
朱武祥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2 月	-
朱武祥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5 年 4 月	-
程凤朝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20 年 6 月	-
程凤朝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5 月	-
程凤朝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5 月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根据董事会相关决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奖金标准由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审议核定。根据《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相关要求，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年薪 40% 以上应当采取延期支付的方式，且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 3 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的报酬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公司执行董事、在公司任职的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薪酬体系确定，与个人岗位及工作绩效紧密挂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合计 2,823.43 万元；此外，公司董事长、监事长、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 2019 年度绩效奖金及以往年度递延发放的绩效奖金合计 2,006.24 万元。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薛克庆	董事	离任	薛克庆先生任期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孟祥凯	董事	离任	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4 日收到董事孟祥凯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孟祥凯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徐经长	独立董事	离任	徐经长先生任期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熊焰	独立董事	离任	熊焰先生任期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哲平	独立董事	离任	李哲平先生任期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区胜勤	独立董事	离任	区胜勤先生任期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付建平	董事	选举	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付建平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田威	董事	选举	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田威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余明雄	董事	选举	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余明雄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浦伟光	独立董事	选举	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浦伟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任永平	独立董事	选举	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任永平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殷俊明	独立董事	选举	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殷俊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运宏	独立董事	选举	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运宏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敬才	监事	离任	张敬才先生任期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孙文秋	外部监事	离任	公司监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收到监事孙文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孙文秋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吴春盛	监事	选举	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吴春盛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杨威荣	监事	选举	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威荣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程凤朝	外部监事	选举	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程凤朝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房晔	首席信息官	聘任	2020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房晔先生为公司首席信息官。房晔先生的任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梁纯良	业务总监	聘任	2020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梁纯良先生为公司业务总监。梁纯良先生的任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在职员工 9,240 人（含经纪人），其中，母公司 7,226 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2,014 人。员工结构如下：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22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1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含经纪人）	9,24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经纪业务人员	6,459
投行人员	670
研究人员	151
资产管理人员	191
投资业务人员	144
信息技术人员	277
财务人员	168
合规/风控/稽核人员	201
其他业务及行政人员	979
合计	9,24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及以上	64
硕士	2,411
本科	5,008
其他	1,757
合计	9,240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充分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创造性，吸引外部优秀人才加盟，强化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了以合法合规、市场化、差异化、内部公平四大原则为前提的薪酬福利管理政策。

公司实行以 MD 职级为基础的薪酬体系，员工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奖金、津贴以及福利构成。基本工资依据员工岗位类型和 MD 职级核定；绩效奖金与公司经营情况、部门业绩、员工个人绩效及持续服务等挂钩；津贴依据员工实际职务、专业

资格等核定，并可根据市场情况适时调整；福利是指公司为员工提供的除基本工资、绩效奖金、津贴之外的其他待遇，包括法定福利、保障性福利和其他福利。

公司薪酬福利政策充分考虑行业特点、岗位特征、工作强度和工作时长等因素，根据公司战略变化、业绩发展、行业发展状况等因素，适时地进行调整，做到动态管理，最大限度地留住核心人才。

同时，对于市场化选聘的核心竞争岗位、特殊稀缺专业人才以及紧缺的中高级经营管理人才等，公司亦采用市场化的协议薪酬模式，确保薪酬实施的灵活性。

此外，为进一步规范绩效奖金管理，公司建立了绩效奖金实行风险金和奖金递延等机制，以实现稳定发展。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按照集团和公司战略规划组织开展各类培训，把深入贯彻党的组织路线作为重要主线，坚持市场化人才培养标准，以锻造坚强有力的一流投行队伍为目标，以“焕能、铸华、守真”文化基本准则为指导，全面提升广大干部员工专业素养。不断完善和优化分层分类的教育培训体系，聚焦重点人群，加强干部培训和实践锻炼，区分干部员工特点，组织新员工、业务骨干等各类主题培训；贴近各业务集群需要，增加对业务培训的投入力度，提升一线员工专业能力及基层管理能力，加大对分支机构培训赋能；组织创新骨干培训，营造创业干事氛围，提高内生动力；通过现场非现场机动、线上线下并举、视频直播及平台授课结合等多元化方式，丰富培训手段；加强讲师队伍建设和新版在线学习平台建设，打造学习型组织。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公司严格按照《证券经纪人管理暂行规定》（[2009]2 号）、《证券经纪人制度现场核查意见书》（沪证监机构字[2009]302 号）的核查意见及内部制度等有关规定，对证券经纪人实施集中统一管理，通过完善规章制度、健全内控机制、改进支持系统和强化内部培训，进一步规范证券经纪人的执业行为，维护客户的合法权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有 243 家证券营业部实际开展证券经纪人业务。公司境内证券经纪人共计 2,270 名，其中，已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执业注册的共 2,270 名。

2、2020 年度，公司外包派遣员工平均人数为 70 人，外包派遣支付的报酬成本总额为 1,184.31 万元。

##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内地与香港上市的公众公司，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

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优化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使各层次在各自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全面遵循《企业管治守则》中的所有守则条文，同时达到了《企业管治守则》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条文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要求与经营发展需要，进一步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等制度；召开股东大会 4 次，董事会会议 11 次，监事会会议 6 次，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会议 5 次，审计与稽核委员会会议 6 次，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 3 次。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3 月 3 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20 年 3 月 4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6 月 2 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20 年 6 月 3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0 月 12 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20 年 10 月 13 日
2020 年第三次	2020 年 12 月 15 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20 年 12 月 16 日

临时股东大会			
--------	--	--	--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 1.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闫峻	否	1	1	0	0	0	否	0
刘秋明	否	1	1	0	0	0	否	0
宋炳方	否	1	1	1	0	0	否	0
付建平	否	1	1	0	0	0	否	0
殷连臣	否	1	1	1	0	0	否	0
陈明坚	否	1	1	1	0	0	否	0
田威	否	1	1	1	0	0	否	0
余明雄	否	1	1	1	0	0	否	0
王勇	是	1	1	0	0	0	否	0
浦伟光	是	1	1	1	0	0	否	0
任永平	是	1	1	0	0	0	否	0
殷俊明	是	1	1	0	0	0	否	0
刘运宏	是	1	1	0	0	0	否	0

注：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自 2020 年 12 月 15 日开始履职。

##### 2.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闫峻	否	10	10	6	0	0	否	4
刘秋明	否	7	7	6	0	0	否	2
宋炳方	否	10	10	9	0	0	否	0
殷连臣	否	10	10	7	0	0	否	0
陈明坚	否	10	10	10	0	0	否	0
薛克庆	否	10	10	8	0	0	否	0
孟祥凯	否	7	7	6	0	0	否	0



徐经长	是	10	10	9	0	0	否	0
熊焰	是	10	10	10	0	0	否	0
李哲平	是	10	10	8	0	0	否	0
区胜勤	是	10	10	10	0	0	否	1
王勇	是	10	10	7	0	0	否	0

注 1：刘秋明先生执行董事任职自 2020 年 3 月 13 日起生效。报告期内，刘秋明先生应参加第五届董事会会议 7 次，实际参加第五届董事会会议 7 次。

注 2：孟祥凯先生已于 2020 年 6 月 4 日离任。报告期内，孟祥凯先生应参加第五届董事会会议 7 次，实际参加第五届董事会会议 7 次。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情况详见与本报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0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14 次会议。其中，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会议 5 次，审计与稽核委员会会议 6 次，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 3 次。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专业优势，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依法认真履职、勤勉尽责。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6 次，其中通讯方式召开会议 4 次，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 2 次。对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董事会和管理层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监事在参加监事会会议之前，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对议案进行充分的研究与讨论；未能现场出席的监事均对会议材料和议案背景情况做了详细了解与深入分析，依法履行了监事职责。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姓名	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刘济平	1	1	0	0	0
吴春盛	1	1	0	0	0
汪红阳	1	0	1	0	0
杨威荣	1	1	0	0	0
朱武祥	1	0	1	0	0
程凤朝	1	1	0	0	0
王文艺	1	1	0	0	0
黄琴	1	1	0	0	0
李显志	1	1	0	0	0

注：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自 2020 年 12 月 15 日开始履职。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姓名	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刘济平	5	1	4	0	0
张敬才	5	0	5	0	0
汪红阳	5	0	5	0	0
朱武祥	5	0	5	0	0
孙文秋	3	0	3	0	0
王文艺	5	1	4	0	0
黄琴	5	1	4	0	0
李显志	5	0	5	0	0

注：孙文秋先生已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离任。报告期内，孙文秋先生应参加监事会会议 3 次，实际参加监事会会议 3 次。

##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董事会相关决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奖金标准由董事会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审议核定。公司尚未制定股权激励制度。

##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详情请参阅与本报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的有关规定，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详情请参阅与本报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十、公司风控、合规、稽核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及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2020年以来，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深刻认识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重要性，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紧扣提升风险控制有效性主题，进一步优化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牢守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将公司各项风险控制在公司可承受范围内。

为有效管控风险，公司以“立足本源、夯实基础、稳健合规、严守底线”为指导思想，强调坚持党的领导，加强“三线四墙”体系建设，夯实风险管理基础，增强主动管控能力，在风险管理机制方面推进了多项改革完善工作，一是优化风险决策机制，完善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职能，统筹管理公司风险、合规、内控事宜；优化项目评审委员会，建立专家考核机制，强化项目独立评审；二是优化信用风险管控机制，制订信用风险研判和授信指引，严格执行统一授信、债务主体黑名单、集中度管控、不可靠清单预检等管理机制，强化风险前瞻性管控；三是加强内部控制管理，严格把关创新业务准入、做实关键环节检查评估、强化风险考核与问责管理，结合操作风险管理工具，持续健全内控与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四是强化子公司垂直管控，风险偏好、授信审查、创新评审、风险监测等管控机制全面覆盖子公司，执行集团化统一管控机制；五是进一步规范和强化风险处置化解，出台风险资产管理制度体系，建立风险处置化解统筹管理，持续有序推进风险处置化解。

公司严格执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全面建立了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与资本补足机制：一是公司制定了风控指标与压力测试管理制度，明确规范了风控指标动态监控、压力测试、应急处置与补足机制；二是公司已建立风险控制指标监控系统，并根据监管机构监管指引持续更新与升级系统；三是公司根据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开展风控指标压力测试，合理评估公司指标承受能力；四是公司建立了动态的风控指标监测和资本补足机制，确保净资本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符合规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核心风险控制指标运行良好，符合监管标准。

## （二）合规工作情况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科学合理、职责分明的合规管理体系，公司合规管理体系与经营范围、组织结构和业务规模相适应。一是树立了合规理念与文化，公司坚守全员合规、合规从管理层做起、合规创造价值、合规是公司的生存基础的合规理念；二是明确了合规管理的目标和原则，公司通过建立了科学高效、切实可行的合规管理体系，实现对合规风险的有效识别、评估和管理，为公司各项业务依法合规经营提供有效支持和监督。公司合规管理严格遵循独立性、

全面性、有效性、权威性原则；三是健全了合规管理的组织架构及工作职责，公司依据《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建立了完善的合规管控机制，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主要负责人、合规总监、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合规管理部门以及合规管理人员的工作职责，全面完善了合规管理职责体系，贯穿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四是建立了合规总监及合规管理人员的履职保障，制定了相关薪酬、考核保障制度，并充分保障合规总监及合规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所需的知情权和调查权；五是明确了违法违规行及合规风险隐患的报告、处理机制，建立了报告责任、路径与处理机制等；六是进一步完善了合规考核与问责机制，形成了问责、考核与绩效考核结果、薪酬发放相挂钩的合规管控机制。

2020年，公司组织各类合规检查30余次，涉及金融产品销售、员工执业行为、营业部基础管理、债券交易、投行业务、子公司规整规范及内控管理、反洗钱检查等方面。此外，积极配合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及中国结算等监管部门开展多次现场检查。

### （三）内部审计工作情况

2020年围绕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和推动高质量发展，公司明确了增强主动管控能力，着力筑牢“三线四墙”的战略举措。内部审计工作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以服务战略发展大局为目标，牢牢把握审计监督工作主线，积极采取措施“补短板、强弱项、增质效”，全力推动审计项目实施。在疫情防控、外部形势多变的情况下，公司加强统筹组织，积极采取信息科技手段，优化审计流程方式，全年完成各类审计项目139项，其中子公司审计5项、公司总部审计15项、专项审计及评估项目7项、分支机构审计107项、外聘审计5项。

公司持续推进审计问题整改，进一步建立健全整改长效机制，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实施问题整改销号制，整改工作取得了较大成效，整改率较去年有了明显提升。通过对被审计单位内部管理、经济效益、内部控制进行监督评价，揭示存在的主要风险和问题，提出审计建议，并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落实，促进其进一步提高风险防范意识、改善内部管理、完善内控建设。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7 光证 G2	143155	2017 年 7 月 4 日	2022 年 7 月 4 日	15	4.7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17 光证 G4	143326	2017 年 10 月 16 日	2022 年 10 月 16 日	16	4.9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8 光证 G2	143576	2018 年 4 月 18 日	2021 年 4 月 18 日	33	4.78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18 光证 06	150585	2018 年 7 月 30 日	2021 年 7 月 30 日	40	4.67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18 光证 G3	143652	2018 年 9 月 26 日	2021 年 9 月 26 日	28	4.3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18 光证 C1	150942	2018 年 12 月 13 日	2021 年 12 月 13 日	30	4.3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光证 01	151115	2019 年 1 月 22 日	2022 年 1 月 22 日	30	3.88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9 光证 02	162002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22 年 8 月 22 日	30	3.75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20 光证 F1	166222	2020 年 3 月 9 日	2023 年 3 月 9 日	30	3.19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0 光证 G1	163641	2020 年 6 月 22 日	2023 年 6 月 22 日	15	3.1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0 光证 G3	163731	2020 年 7 月 14 日	2023 年 7 月 14 日	37	3.6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20 光证 Y1	175000	2020 年 8 月 17 日	2025 年 8 月 17 日	20	4.4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0 光证 G5	175062	2020 年 8 月 28 日	2023 年 8 月 28 日	48	3.7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光证 S1	163829	2020 年 10 月 19 日	2021 年 10 月 18 日	50	3.2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20 光证 G6	175583	2020 年 12 月 25 日	2021 年 12 月 27 日	30	3.12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20 光证 G7	175584	2020 年 12 月 25 日	2023 年 12 月 25 日	17	3.6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光证 G1	175631	2021 年 1 月 14 日	2024 年 1 月 14 日	53	3.57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公司六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将于 2021 年实施，故 20 光证 Y1 预计将会触发强制付息事件。

####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 光证 02”兑付工作已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0-012。

“17 光证 04” 兑付工作已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0-020。

“18 光证 G1” 兑付工作已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0-039。

“17 光证 06” 兑付工作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0-045。

“17 光证 G1” 兑付工作已于 2020 年 7 月 6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18 光证 05” 兑付工作已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17 光证 G3” 兑付工作已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20 光证 D1” 兑付工作已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光证 G2”、“17 光证 G4”、“18 光证 G2”、“18 光证 G3”、“20 光证 G1”、“20 光证 G3”、“20 光证 Y1”、“20 光证 G5”、“20 光证 S1”“20 光证 G6”、“20 光证 G7”、“21 光证 G1” 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其他各期债券为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存续债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之“七、35 应付债券”。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兴业证券、国泰君安、银河证券、东吴证券、招商证券、中信证券
	办公地址	请见其他说明
	联系人	请见其他说明
	联系电话	请见其他说明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O6 号楼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简称	代码	受托管理人	资信评级机构
17 光证 G2	143155.SH	国泰君安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17 光证 G4	143326.SH	国泰君安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18 光证 06	150585.SH	兴业证券	非公开发行债券无评级
18 光证 C1	150942.SH	银河证券	非公开发行债券无评级
18 光证 G2	143576.SH	国泰君安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18 光证 G3	143652.SH	国泰君安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19 光证 01	151115.SH	兴业证券	非公开发行债券无评级
19 光证 02	162002.SH	兴业证券	非公开发行债券无评级
20 光证 F1	166222.SH	招商证券	非公开发行债券无评级
20 光证 G1	163641.SH	招商证券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 光证 G3	163731.SH	招商证券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 光证 G5	175062.SH	招商证券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 光证 G6	175583.SH	银河证券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 光证 G7	175584.SH	银河证券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 光证 S1	163829.SH	东吴证券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 光证 Y1	175000.SH	中信证券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1 光证 G1	175631.SH	银河证券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上述受托管理人联系人、联系方式如下：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
	联系人	杨铃珊
	联系电话	021-20370733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联系人	陈曲
	联系电话	010-83574504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联系人	王鲲鹏
	联系电话	021-38674904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东吴证券大厦
	联系人	钱尧
	联系电话	0512-62938587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联系人	刘华超
	联系电话	010-60840902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	宋颐岚
	联系电话	010-60837524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17 光证 G2”、“17 光证 G4”、“18 光证 G2”、“18 光证 06”、和“18 光证 G3”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均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或用于调整公司负债结构和改善财务结构。

“18 光证 C1”、“19 光证 01”、“19 光证 02”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赎回或者回售的债务融资工具。

“20 光证 F1”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90%用于偿还到期的债务融资工具，10%用于支持疫情防护防控相关业务。

“20 光证 G1”、“20 光证 G3”、“20 光证 G5”、“20 光证 S1”、“20 光证 G6”、“20 光证 G7”、“21 光证 G1”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营运资金。

“20 光证 Y1”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偿还到期债务。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期，上述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0。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 （2）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程序

公司所发行债券的募集资金根据各期《募集说明书》核准或约定的用途使用，对应用途遵照公司资产负债委员会审批、自有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等方式确定的分级授权执行，有固化的决策程序，大额的付款审批手续符合相关要求。

#### （3）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与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及受托管理人签订三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公司就每期发行的债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账户专项用于公司所发行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受、存储、划转。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提取运用均和募集说明书中资金用途约定保持一致。

####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进行评级。根据中诚信证评 2020 年 7 月出具的《主体信用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维持公司信用等级为 AAA。

2020 年 5 月 26 日，中诚信国际对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7 光证 G1”、“17 光证 G2”、“17 光证 G3”、“17 光证 G4”、“18 光证 G2”、“18 光证 G3”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级，并出具《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上述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信用评级报告《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的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http://www.sse.com.cn>)。2020 年发行“20 光证 G1”、“20 光证 G3”、“20 光证 Y1”、“20 光证 G5”、“20 光证 S1”、“20 光证 G6”、“20 光证 G7”、“21 光证 G1”信用等级均为 AAA。

####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存续债券均采用无担保的发行方式，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公司按时履行各期债券年度付息及到期还本付息义务。公司偿债能力良好，公司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的盈利积累及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的收入规模和盈利积累，较大程度上保证了公司按期偿本付息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相关计划和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保持一致。

####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 光证 06”、“19 光证 01”和“19 光证 02”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18 光证 C1”、“20 光证 G6”、“20 光证 G7”和“21 光证 G1”聘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17 光证 G2”、“17 光证 G4”、“18 光证 G2”和“18 光证 G3”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20 光证 F1”、“20 光证 G1”、“20 光证 G3”和“20 光证 G5”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20 光证 S1”聘请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20 光证 Y1”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公司与上述债券受托管理人均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相应职责。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招商证券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共计 10 次；兴业证券出具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共计 12 次；银河证券出具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共计 15 次；国泰君安证券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共计 3 次；东吴证券出具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共计 4 次；中信证券出具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共计 6 次。上述报告均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

上述债券的 2020 年度债券受托管理报告将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提请投资者关注。

##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805,461.40	447,142.49	80.14	经营业绩增长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93,320.42	4,812,775.50	28.69	/
流动比率	2.02	2.61	-22.61	/
速动比率	1.17	1.67	-29.94	/



资产负债率 (%)	68.53	69.11	减少 0.58 个百分点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6	0.08	100.00	EBITDA 增加
利息保障倍数	4.09	1.47	178.23	息税前利润增加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88	9.17	-35.8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额减少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49	1.73	159.54	EBITDA 增加
贷款偿还率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利息偿付率 (%)	162.70	140.78	增加 21.92 个百分点	/

注：EBITDA 剔除预计负债的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剔除客户资金的影响。

###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主要包括：收益凭证、证金公司转融资、同业拆借、融出资金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短期融资券。各项融资均按时兑付本金及利息。

###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银行授信总额约达 2,450 亿元，已使用额度约为 570 亿元，未使用额度约为 1,880 亿元。

公司信誉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按时偿还各类负债，未发生负债展期、减免情形。

###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募集资金投向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严格履行信息披露责任，按期兑付债券利息，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已发行债券兑付兑息不存在违约情况；公司经营稳定，盈利情况良好，未发现可能导致未来出现不能按期偿付情况的风险。

##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 61291627\_B01 号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b>预计负债的确认</b></p> <p>贵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资本”）主要从事私募股权投资业务，光大浸辉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浸辉”）为光大资本下属全资子公司。</p> <p>于 2016 年 4 月，光大浸辉、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暴风（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群畅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与各有限合伙人签署《上海浸鑫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共同发起设立上海浸鑫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浸鑫基金”），并通过设立特殊目的载体的方式收购境外 MP&amp;Silva Holding S.A.（以下简称“MPS”）公司 65% 的股权。光大浸辉担任浸鑫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浸鑫基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 32 亿元、中间级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 10 亿元、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 10 亿元。</p> <p>浸鑫基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的利益相关方分别向贵公司出示了一份由光大资本盖章的差额补足函，承诺若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不能实现退出时，由光大资本承担相应的差额补足义务。浸鑫基金一名中间级有限合伙人出示了一份与全体普通合伙人签订的补充协议，约定全体普通合伙人对于该中间级有限合伙人未能获偿本金及预期收益的差额部分予以赔偿。</p> <p>基于目前掌握的信息、已判决诉讼结果和仲裁裁决结果，贵集团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与浸鑫基金所投的 MPS 项目相关的预计负债为人民币 4,551,975 千元。</p> <p>由于相关差额补足函和补充协议的效力以及贵集团所需承担的责任涉及管理层重大的判断和估计，且相关预计负债的金额对于合并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是重要的，因此，我们将预计负债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5 所述的会计政策、34 所述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3 及附注“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2。</p>	<p>与预计负债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查看与投资、诉讼及争议相关的合同、协议、内部审批和法律往来函件；</li> <li>• 获取并复核了管理层了解的有关 MPS 项目相关的诉讼、仲裁、财产保全的情况，并查看相关的法律文件及其他相关信息；</li> <li>• 获取并复核了管理层有关上述诉讼及争议的评估结果；</li> <li>• 咨询了安永内部法律专家，以协助评价光大资本对于上述诉讼及争议结果的判断；</li> <li>• 评价财务报表中针对预计负债确认的相关披露是否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li> </ul>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b>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b></p> <p>贵集团及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与其他债权投资等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损失准备。</p> <p>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贵集团及贵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贵集团及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已经发生信用损失，贵集团及贵公司确认整个存续期内的信用减值。贵集团及贵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p> <p>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和贵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融出资金的账面净值分别为人民币 46,815,972 千元和人民币 41,096,756 千元，其中减值准备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671,470 千元和人民币 547,095 千元。</p> <p>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和贵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净值分别为人民币 5,279,946 千元和人民币 5,190,126 千元，其中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1,471,697 千元和人民币 1,471,697 千元。</p> <p>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和贵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债权投资的账面净值分别为人民币 4,451,962 千元和人民币 4,303,318 千元，其中减值准备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330,918 千元和人民币 130,823 千元。</p> <p>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和贵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其他债权投资净值分别为人民币 17,638,387 千元和人民币 17,659,600 千元，减值准备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137,851 千元和人民币 137,957 千元。</p> <p>由于相关资产金额重大，其减值评估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包括对减值阶段的划分及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等，因此我们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请参阅第十一节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所述的会计政策、34 所述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7、9、10 和 21 及附注“十五、风险</p>	<p>与评估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与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和测试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与其他债权投资减值计提流程的内部控制设计、运行的有效性；</li> <li>• 获取并评估了管理层对于减值阶段划分的标准及确定减值损失金额所采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合理性；</li> <li>• 选取样本，对样本的减值阶段划分结果与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标准进行对比；</li> <li>• 选取样本，对管理层在计算减值损失时使用的关键参数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包括违约率、违约损失率、风险敞口、折现率、前瞻性调整因子等；</li> <li>• 结合市场惯例和历史损失经验，评估管理层减值模型计算结果的合理性；</li> <li>• 评价财务报表中针对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与其他债权投资减值相关披露是否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li> </ul>

管理” 2。	
<p><b>关键审计事项</b></p>	<p><b>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b></p>
<p><b>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b></p>	
<p>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及贵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对于合并财务报表及个别财务报表而言是重要的，其中：</p> <p>贵集团及贵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81,335,592 千元和人民币 72,947,043 千元。其中，贵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中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分别为人民币 19,419,235 千元、人民币 55,121,873 千元和人民币 6,794,484 千元；贵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中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分别为人民币 16,970,850 千元、人民币 53,342,547 千元和人民币 2,633,646 千元。</p> <p>贵集团及贵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2,919,842 千元和人民币 1,079,146 千元。其中，贵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中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金融负债分别为人民币 3,268 千元、人民币 1,310,869 千元和人民币 1,605,705 千元；贵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中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和第三层次分别为人民币 1,551 千元和 1,077,595 千元。</p> <p>贵集团及贵公司金融工具的估值是以市场数据和估值模型相结合为基础，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输入值。大部分输入值来源于能够从活跃市场可靠获取的数据。当可观察的参数无法可靠获取时，即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的情况下，不可观察输入值会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p> <p>贵集团及贵公司已对部分金融工具开发了自有估值模型，这同样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由于部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较为复杂，且在确定估值模型所使用的输入值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请参阅第十一节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sup>34</sup>及附注“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p>	<p>与评估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和测试估值流程的内部控制设计、运行的有效性；</li> <li>• 通过将贵集团采用的公允价值与公开可获取的市场数据进行比较，复核所有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估值的结果；</li> <li>• 选取样本，查阅本年度签署的投资协议，了解相关投资条款，并识别与金融工具估值相关的条款；</li> <li>• 利用安永内部估值专家的工作，协助我们评价贵集团用于部分金融工具的估值所使用的模型；同时，选取样本对金融工具进行独立估值并将我们的估值结果与贵集团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上述具体程序包括将贵集团的估值模型与我们了解的现行和新兴估值方法进行比较，测试公允价值计算的输入值，以及建立平行估值模型进行重估；</li> <li>• 评价财务报表中针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评估的相关披露是否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li> </ul>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b>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减值</b></p> <p>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55,342 千元，其中，上述商誉主要是贵公司的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证金控”）分别于 2011 年和 2015 年因收购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证国际”）和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鸿基金金融集团”）形成的。</p> <p>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可能存在无法通过使用各相关资产及资产组（即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可认定最小资产组合）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全部收回的风险。为评估商誉的可收回金额，管理层委聘外部估值专家基于管理层编制的现金流量预测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模型计算各相关资产及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p> <p>由于商誉的账面价值对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在确定是否应计提减值准备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特别在预测未来现金流量方面包括对预测收入、长期平均增长率和利润率以及确定恰当的折现率所作的假设，这些假设具有固有不确定性且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评估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请参阅第十一节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4 和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7、21。</p>	<p>与评估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减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基于我们对贵集团业务的了解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评价管理层对各资产及资产组的识别以及如何将商誉和其他资产分配至各资产组的结果；</li> <li>•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li> <li>•利用安永内部估值专家的工作，基于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价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所采用的方法和假设；</li> <li>•通过将关键参数，包括预测收入、长期平均增长率及利润率与相关子公司的过往业绩、董事会批准的财务预算、近期的商业机会报告、行业研究报告和行业统计数据等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假设和关键判断；</li> <li>•基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场数据重新计算折现率，并将我们的计算结果与管理层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进行比较，以评价其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li> <li>•对预测收入和采用的折现率等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以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评估结果的影响以及考虑对关键假设的选择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li> <li>•通过与市场上可比企业采用市净率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评价各相关资产和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结果；</li> <li>•评价财务报表中针商誉减值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li> </ul>
<p><b>关键审计事项</b></p>	<p><b>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b></p>
<p><b>结构化主体的合并</b></p> <p>结构化主体通常是为实现具体而明确的目的设计并成立的，并在确定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贵集团可能通过发起设立、持有投资或保留权益份额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投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产品或资产支持证券等。</p> <p>当判断是否应该将结构化主体纳入贵集团的合并范围时，管理层应考虑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通过运用该权力而影响其可变回报的能力。在某些情况下，即使贵集团并未持有结构化主体的权益，也可能需要合并该主体。</p>	<p>与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了解和测试结构化主体合并的内部控制设计、运行的有效性；</li> <li>•选择各主要产品类型中重要的结构化主体并对每个所选取的结构化主体执行以下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检查相关合同、内部设立文件以及向投资者披露的信息，以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和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关于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li> <li>-检查结构化主体对风险和报酬的结构设计，包括在结构化主体中对任何资本或回报的担</li> </ul> </li> </ul>



<p>在确定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时，管理层需要考虑的因素并非完全可量化的，因此需要进行综合考虑。</p> <p>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在由第三方机构及贵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持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29,665,188 千元及人民币 2,600,717 千元。</p> <p>由于在确定是否应将结构化主体纳入贵集团的合并范围时需要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且合并结构化主体可能对合并资产负债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贵集团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范围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4 及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3 和 4。</p>	<p>保、提供流动性支持的安排、佣金的支付以及收益的分配等，以评价管理层就贵集团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该主体的风险敞口、权力及对可变回报的影响所作的判断；</p> <p>-检查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和贵集团对享有结构化主体的经济利益的比重及可变动性的计算，以评价管理层关于贵集团影响其来自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的能力所作的判断；</p> <p>-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p> <p>•评价财务报表中针对结构化主体合并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	--

#### 四、其他信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

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自清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 奇

中国 北京

2021 年 3 月 25 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64,530,998,545.26	49,011,813,511.90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48,423,908,687.58	37,971,941,336.33
结算备付金	七、2	5,006,245,870.35	3,688,567,655.10
其中:客户备付金		3,954,399,614.94	1,965,549,374.87
融出资金	七、3	46,815,971,843.05	34,118,659,152.14
衍生金融资产	七、4	65,945,606.43	9,239,091.67
存出保证金	七、5	7,858,108,007.91	4,415,527,843.67
应收款项	七、6	2,850,487,788.50	3,077,872,474.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7	5,279,946,429.35	8,285,807,368.53
<b>金融投资:</b>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8	58,452,676,403.22	65,403,593,689.97
债权投资	七、9	4,451,961,806.95	7,205,865,812.64
其他债权投资	七、10	17,638,386,721.12	12,552,867,665.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1	5,178,583,001.43	5,072,521,594.63
长期股权投资	七、12	1,093,419,186.32	1,039,416,216.45
固定资产	七、13	883,098,046.36	825,705,310.52
在建工程	七、14	-	3,105,418.20
使用权资产	七、15	822,268,171.59	755,776,122.81
无形资产	七、16	216,240,467.04	314,058,497.22
商誉	七、17	955,342,116.81	1,016,192,826.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8	1,749,541,797.62	1,618,157,266.89
长期待摊费用		77,191,541.11	100,417,584.03
其他资产	七、19	4,809,970,946.98	5,575,181,788.39
资产总计		228,736,384,297.40	204,090,346,890.27
<b>负债:</b>			
短期借款	七、23	3,262,883,774.03	5,424,945,317.15
应付短期融资款	七、24	10,324,937,422.74	4,489,382,551.45
拆入资金	七、25	17,722,780,520.02	6,063,705,400.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26	2,612,195,048.37	893,217,959.39
衍生金融负债	七、4	307,646,937.40	103,677,498.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27	21,655,857,332.77	24,636,109,604.48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七、28	59,725,584,472.71	45,379,568,827.57
应付职工薪酬	七、29	1,710,190,505.71	1,558,272,175.42
应交税费	七、30	1,989,426,818.99	848,014,798.19
应付款项	七、31	1,482,288,445.39	1,355,795,685.22
合同负债	七、32	945,679.53	64,890.29
预计负债	七、33	4,551,975,155.56	3,010,922,390.27
长期借款	七、34	3,744,632,739.24	6,255,246,402.77
应付债券	七、35	42,019,166,654.46	47,356,464,737.30
租赁负债	七、36	823,634,164.42	744,847,932.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8	14,002,030.21	128,461,905.83

其他负债	七、37	3,593,135,752.88	6,822,841,004.99
负债合计		175,541,283,454.43	155,071,539,082.02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8	4,610,787,639.00	4,610,787,639.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39	2,000,000,000.00	-
其中：永续债		2,000,000,000.00	-
资本公积	七、40	24,198,686,523.37	23,278,784,166.60
其他综合收益	七、41	-152,203,528.76	-70,053,654.33
盈余公积	七、42	3,441,295,836.62	2,971,443,494.20
一般风险准备	七、43	8,090,331,010.27	6,868,588,464.56
未分配利润	七、44	10,259,982,214.53	9,785,174,730.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448,879,695.03	47,444,724,840.21
少数股东权益		746,221,147.94	1,574,082,968.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195,100,842.97	49,018,807,808.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8,736,384,297.40	204,090,346,890.27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秋明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满年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资产：</b>			
货币资金		40,149,701,498.31	28,475,977,038.67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29,224,285,785.53	23,807,749,535.46
结算备付金		5,828,557,081.01	5,220,663,566.39
其中：客户备付金		4,790,665,995.81	3,525,230,404.57
融出资金		41,096,756,496.76	27,424,757,226.61
衍生金融资产		9,237,427.69	18,544.94
存出保证金		1,056,351,488.52	475,700,307.38
应收款项	十七、4	464,147,156.82	429,119,629.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90,126,296.71	7,795,745,333.69
<b>金融投资：</b>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185,205,463.54	54,281,984,640.31
债权投资		4,303,317,606.81	7,006,225,172.62
其他债权投资		17,659,600,174.78	12,573,976,642.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92,999,460.94	4,984,971,389.23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1	9,255,575,124.45	7,136,427,918.50
固定资产		729,917,752.47	678,822,649.21
在建工程		-	3,105,418.20
使用权资产		564,123,668.32	604,784,880.86
无形资产		123,000,212.82	85,292,321.88
长期待摊费用		73,797,003.36	85,835,921.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9,730,058.52	1,357,472,744.04
其他资产	十七、4	1,906,116,819.25	1,253,445,169.16
资产总计		185,138,260,791.08	159,874,326,515.42
<b>负债：</b>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324,937,422.74	4,489,382,551.45
拆入资金		17,722,780,520.02	6,063,705,400.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7,371,619.78	-
衍生金融负债		71,774,385.62	62,562,289.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247,394,433.05	23,744,699,470.31
代理买卖证券款		32,711,715,941.81	26,726,954,546.19
应付职工薪酬		968,824,442.20	939,242,743.11
应交税费		1,458,785,304.62	606,376,580.54
应付款项		646,993,199.97	408,275,851.25
合同负债		31,032.93	64,890.29
应付债券		40,517,988,228.69	44,939,489,518.46
租赁负债		559,567,620.86	592,648,661.12
其他负债		3,169,937,464.94	3,160,103,739.20
负债合计		130,408,101,617.23	111,733,506,242.3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4,610,787,639.00	4,610,787,639.00
其他权益工具		2,000,000,000.00	-
其中：永续债		2,000,000,000.00	-
资本公积		25,138,970,656.74	25,138,970,656.74
其他综合收益		209,929,727.36	151,438,500.49
盈余公积		3,441,295,836.62	2,971,443,494.20
一般风险准备		6,761,625,132.84	5,821,920,448.00
未分配利润		12,567,550,181.29	9,446,259,534.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730,159,173.85	48,140,820,273.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5,138,260,791.08	159,874,326,515.42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满年

###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866,343,425.84	10,057,362,378.64
利息净收入	七、45	2,113,994,481.60	1,572,934,467.46
其中：利息收入		5,843,167,586.56	5,935,779,427.80
利息支出		3,729,173,104.96	4,362,844,960.3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46	7,705,298,200.59	5,710,719,113.08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655,836,985.67	2,512,361,239.98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987,151,184.46	1,377,543,026.27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496,619,763.59	1,236,941,715.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7	2,807,111,040.81	2,162,013,143.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9,801,642.04	75,487,451.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02,838.18	22,242,152.36
其他收益	七、48	279,269,467.48	280,056,532.7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9	-464,739,831.71	135,469,501.9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65,679.70	4,633,542.67
其他业务收入	七、50	3,434,274,154.20	191,521,122.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1	1,592.57	14,955.41
二、营业支出		10,329,529,506.91	7,211,203,480.47
税金及附加	七、52	83,382,148.20	59,468,507.17
业务及管理费	七、53	5,983,918,442.56	5,516,446,077.34
信用减值损失	七、54	945,161,344.33	1,272,568,784.6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七、55	-	263,919,000.00
其他业务成本	七、56	3,317,067,571.82	98,801,111.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36,813,918.93	2,846,158,898.17
加：营业外收入	七、57	31,699,002.54	2,486,338.62
减：营业外支出	七、58	1,569,702,330.76	1,629,791,491.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98,810,590.71	1,218,853,745.19
减：所得税费用	七、59	1,532,418,160.07	524,765,444.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6,392,430.64	694,088,301.0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6,392,430.64	694,088,301.08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4,078,122.69	567,944,886.3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314,307.95	126,143,414.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4,688,589.61	258,694,172.2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226,482.00	244,120,556.6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954,876.12	147,276,458.62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2,954,876.12	147,276,458.6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2,181,358.12	96,844,098.0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66,404.06	8,690,264.53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611,645.94	-25,567,608.49
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2,941,629.11	92,771,015.06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9,284,970.89	20,950,426.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462,107.61	14,573,615.58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41,703,841.03	952,782,473.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54,851,640.69	812,065,442.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6,852,200.34	140,717,030.3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12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满年

###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485,068,627.86	7,981,492,268.71
利息净收入		1,624,817,751.72	1,093,304,052.09
其中：利息收入		4,831,658,998.07	4,592,495,433.44
利息支出		3,206,841,246.35	3,499,191,381.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十七、2	4,819,463,513.17	3,290,555,744.03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822,662,559.13	1,907,622,104.67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949,615,719.91	1,326,464,353.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3	2,904,249,405.53	1,656,750,019.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1,335,610.01	61,395,374.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02,838.18	-6,225,763.68
其他收益		240,828,484.39	237,832,834.3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2,768,056.21	1,681,964,066.5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554,826.43	5,792,925.87
其他业务收入		16,496,243.27	15,292,625.88
二、营业支出		4,554,728,373.56	7,085,402,935.96
税金及附加		67,268,451.43	48,285,844.00
业务及管理费		3,807,296,810.38	3,306,350,031.93
信用减值损失		664,057,470.59	1,123,914,720.9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2,600,000,000.00
其他业务成本		16,105,641.16	6,852,339.1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30,340,254.30	896,089,332.75
加：营业外收入		3,651,831.26	1,674,898.85
减：营业外支出		11,666,776.39	15,824,984.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22,325,309.17	881,939,247.25
减：所得税费用		1,223,801,885.02	100,907,942.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98,523,424.15	781,031,304.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98,523,424.15	781,031,304.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414,619.30	252,885,252.7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208,625.00	177,118,214.83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4,208,625.00	177,118,214.83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794,005.70	75,767,037.9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66,404.06	8,690,264.53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715,745.94	-25,680,768.49
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2,943,347.58	92,757,541.87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59,938,043.45	1,033,916,557.05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满年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减少额		9,375,334,056.81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256,717,254.73	13,488,457,217.8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626,899,500.00	441,263,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33,168,192,063.47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的减少		673,400,611.01	1,602,684,351.65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490,754,830.26	9,711,511,843.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0,245,534.87	2,002,332,012.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23,351,787.68	60,414,440,488.86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5,849,795,422.64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2,944,283,297.32	3,663,017,014.18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66,760,496.36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23,990,362.85	1,907,696,134.2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8,779,264.68	3,237,591,668.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51,252,068.57	1,332,026,961.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1,748,447.75	8,715,161,64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16,813,937.53	24,705,288,848.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06,537,850.15	35,709,151,640.4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00,846,034.89	8,062,253,612.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7,534,002.29	1,189,080,687.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42,615.56	13,502,642.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6,972,945.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90,322,652.74	9,291,809,888.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984,605,364.19	11,296,088,876.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3,710,644.36	326,901,979.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38,316,008.55	11,622,990,856.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7,993,355.81	-2,331,180,967.58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88,305,493.91	6,020,077,938.78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67,615,870,000.00	34,538,895,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904,175,493.91	40,558,973,138.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992,255,360.00	50,905,635,040.00
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		9,960,980,700.56	9,337,640,056.14
支付租赁有关的现金		341,331,732.46	351,307,826.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13,993,863.30	4,182,686,985.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8,309,440.00	121,461,819.80
回购少数股东股份支付的现金		1,062,947,038.5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71,508,694.83	64,777,269,907.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7,333,200.92	-24,218,296,769.08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85,762,089.77	31,075,039.21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3,805,449,203.65	9,190,748,943.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127,755,020.57	38,937,006,077.5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1,933,204,224.22	48,127,755,020.57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满年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7,761,741,954.97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792,448,207.10	8,730,604,287.9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626,899,500.00	441,263,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28,427,038,290.78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5,410,026,328.01	7,386,017,168.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2,673,107.05	1,322,149,01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73,789,097.13	46,307,071,757.52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5,734,985,589.14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3,909,287,925.21	5,035,904,786.35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84,672,575.60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22,086,017.17	1,436,338,616.4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20,881,862.95	2,228,924,465.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5,358,010.65	766,229,620.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7,025,757.51	2,147,478,38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99,312,149.09	17,349,861,466.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74,476,948.04	28,957,210,291.0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98,538,333.60	7,984,349,068.9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85,889,408.62	1,378,737,637.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17,114.23	13,521,468.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86,244,856.45	9,376,608,174.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659,953,969.16	11,445,155,996.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9,137,422.55	159,305,935.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29,091,391.71	11,604,461,931.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2,846,535.26	-2,227,853,757.6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65,715,870,000.00	33,747,0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715,870,000.00	33,747,0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981,110,000.00	49,183,150,000.00
支付租赁有关的现金		202,893,713.99	214,205,287.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80,246,775.56	3,375,469,706.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764,250,489.55	52,772,824,993.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1,619,510.45	-19,025,744,993.59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3,554,826.43	5,792,925.87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2,769,695,096.80	7,709,404,465.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31,128,537.66	25,221,724,072.0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5,700,823,634.46	32,931,128,537.66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秋明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满年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10,787,639.00	-	23,278,784,166.60	-70,053,654.33	2,971,443,494.20	6,868,588,464.56	9,785,174,730.18	1,574,082,968.04	49,018,807,808.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610,787,639.00	-	23,278,784,166.60	-70,053,654.33	2,971,443,494.20	6,868,588,464.56	9,785,174,730.18	1,574,082,968.04	49,018,807,808.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000,000,000.00	919,902,356.77	-82,149,874.43	469,852,342.42	1,221,742,545.71	474,807,484.35	-827,861,820.10	4,176,293,034.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79,226,482.00	-	-	2,334,078,122.69	86,852,200.34	2,341,703,841.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000,000,000.00	-	-	-	-	-	-	2,000,000,000.00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2,000,000,000.00	-	-	-	-	-	-	2,00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469,852,342.42	1,221,742,545.71	-1,862,194,030.77	-88,309,440.00	-258,908,582.64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469,852,342.42	-	-469,852,342.42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221,742,545.71	-1,221,742,545.71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170,599,142.64	-88,309,440.00	-258,908,582.64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2,923,392.43	-	-	2,923,392.43	-	-
4.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2,923,392.43	-	-	2,923,392.43	-	-
(五)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	-	826,404,580.44	-	-	-	-	-826,404,580.44	-
(六)其他	-	-	93,497,776.33	-	-	-	-	-	93,497,776.33
四、本年年末余额	4,610,787,639.00	2,000,000,000.00	24,198,686,523.37	-152,203,528.76	3,441,295,836.62	8,090,331,010.27	10,259,982,214.53	746,221,147.94	53,195,100,842.97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10,787,639.00	23,388,072,667.27	-298,154,906.16	2,893,340,363.77	6,475,730,964.56	10,133,249,933.39	1,554,827,757.48	48,757,854,419.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610,787,639.00	23,388,072,667.27	-298,154,906.16	2,893,340,363.77	6,475,730,964.56	10,133,249,933.39	1,554,827,757.48	48,757,854,419.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09,288,500.67	228,101,251.83	78,103,130.43	392,857,500.00	-348,075,203.21	19,255,210.56	260,953,388.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44,120,556.65	-	-	567,944,886.30	140,717,030.36	952,782,473.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78,103,130.43	392,857,500.00	-932,039,394.33	-121,461,819.80	-582,540,583.7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78,103,130.43	-	-78,103,130.4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92,857,500.00	-392,857,500.00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61,078,763.90	-121,461,819.80	-582,540,583.7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6,019,304.82	-	-	16,019,304.82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16,019,304.82	-	-	16,019,304.82	-	-
(五) 其他	-	-109,288,500.67	-	-	-	-	-	-109,288,500.67
四、本年年末余额	4,610,787,639.00	23,278,784,166.60	-70,053,654.33	2,971,443,494.20	6,868,588,464.56	9,785,174,730.18	1,574,082,968.04	49,018,807,808.25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满年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10,787,639.00	-	25,138,970,656.74	151,438,500.49	2,971,443,494.20	5,821,920,448.00	9,446,259,534.61	48,140,820,273.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610,787,639.00	-	25,138,970,656.74	151,438,500.49	2,971,443,494.20	5,821,920,448.00	9,446,259,534.61	48,140,820,273.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000,000,000.00	-	58,491,226.87	469,852,342.42	939,704,684.84	3,121,290,646.68	6,589,338,900.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61,414,619.30	-	-	4,698,523,424.15	4,759,938,043.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000,000,000.00	-	-	-	-	-	2,000,000,000.00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2,000,000,000.00	-	-	-	-	-	2,000,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469,852,342.42	939,704,684.84	-1,580,156,169.90	-170,599,142.64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469,852,342.42	-	-469,852,342.4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939,704,684.84	-939,704,684.84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170,599,142.64	-170,599,142.64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2,923,392.43	-	-	2,923,392.43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2,923,392.43	-	-	2,923,392.4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610,787,639.00	2,000,000,000.00	25,138,970,656.74	209,929,727.36	3,441,295,836.62	6,761,625,132.84	12,567,550,181.29	54,730,159,173.85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10,787,639.00	25,138,970,656.74	-85,427,447.43	2,893,340,363.77	5,665,714,187.14	9,344,597,080.67	47,567,982,479.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610,787,639.00	25,138,970,656.74	-85,427,447.43	2,893,340,363.77	5,665,714,187.14	9,344,597,080.67	47,567,982,479.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236,865,947.92	78,103,130.43	156,206,260.86	101,662,453.94	572,837,793.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52,885,252.74	-	-	781,031,304.31	1,033,916,557.05
（三）利润分配	-	-	-	78,103,130.43	156,206,260.86	-695,388,155.19	-461,078,763.9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78,103,130.43	-	-78,103,130.4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56,206,260.86	-156,206,260.86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61,078,763.90	-461,078,763.9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6,019,304.82	-	-	16,019,304.82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16,019,304.82	-	-	16,019,304.82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610,787,639.00	25,138,970,656.74	151,438,500.49	2,971,443,494.20	5,821,920,448.00	9,446,259,534.61	48,140,820,273.04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满年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公司或本公司”）的前身为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于 1996 年 4 月 23 日批准，于北京注册成立。本公司于 2005 年 7 月 14 日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集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 520,000,000 股普通股（A 股），并于 2009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于 2015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证券变更登记手续。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本总数由发行前的 3,418,000,000 股 A 股增加至发行后的 3,906,698,839 股 A 股，注册资本由发行前的人民币 3,418,000,000.00 元增加至发行后的人民币 3,906,698,839.00 元。

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本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完成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的首次公开发售，共向公众发售 68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新股。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本公司行使 H 股超额配售权，发售 24,088,8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新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10,787,639.00 元。

本公司的注册地点为中国上海市新闻路 1508 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证券及期货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及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参见本节附注十、1。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或减少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九。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融出资金和融出证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转融通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期货业务、融资租赁业务、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确认和计量、风险准备的确认和计量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是按照本集团相关业务特点制定的，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为金融企业，不具有明显可识别的营业周期。

###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该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

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10. 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确认与计量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



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只有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时，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应收保理款及应收售后租回款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逾期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十五、2。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 11. 应收款项

### 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0。

## 12.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0。

## 13. 债权投资

###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0。

## 14.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0。

## 1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作为金融工具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全部转入留存收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 16.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40 年	0.00%	2.50%
电子通讯设备	直线法	3 年	0.00%	33.3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5 年	0.00%	20.0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5 年-25 年	0.00%-5.00%	3.80%-20.00%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等科目。

##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19.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0.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客户关系及其他，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交易席位费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具体期限并不确定，故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主要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软件及其他	3 年
客户关系	2.5 年至 10 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此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21.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除存货、合同资产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2.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按直线法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费用，以两次装修期间与装修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摊销年限，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以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摊销年限，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 23. 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 24.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适用离职后福利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但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26.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没有到期日，对于永续债票面利息，本集团有权递延支付，本集团并无合同义务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权益工具。

## 28. 收入

###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 经纪业务及投资咨询业务

经纪佣金收入于交易日在达成有关交易后确认。经纪业务的处理及结算手续费收入于提供有关服务后确认。

投资咨询收入在安排有关交易或提供有关服务后确认。

#### 承销及保荐业务

承销及保荐费于承销或保荐责任完成时确认。

#### 资产管理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于本集团有权收取资产管理协议收入时确认。

####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其中：

##### (1)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根据客户实际使用资金、实际卖出证券市值及使用时间和实际利率，按每笔融资或融券交易计算并确认相应的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2)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按资金使用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 (4)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分配未确认融资收益确认收入。

##### (5) 售后租回利息收入

售后租回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分配未确认融资收益确认收入。

#####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利息收入

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 (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利息收入

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在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

#### 投资收益

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取得的红利、股息或现金股利确认当期收益。股利收入于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确认。对于中期股利，于董事会宣告发放股利时确认；对于年度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的股利方案时确认。

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除了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 29. 利润分配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当年实现的税后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 10%提取法定公积金、按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并按证监会规定的比例 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后，余额按股东大会批准方案进行分配。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时，可以不再提取。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 30. 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政府补助相关的会计处理采用总额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3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32. 租赁

### (1)、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1)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 (2)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参见附注五、19和附注五、26。

####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租金减让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本集团与出租人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对租赁采用简化方法：

- (1)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
- (2) 减让仅针对2021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
- (3)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本集团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对于发生的租金减免，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对于发生的租金延期支付，本集团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融资租赁变更，本集团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1)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集团按照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售后租回交易

本集团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对于不属于销售的资产转让，不确认被转让资产，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五、10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 33. 融资融券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从事融资融券业务，即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抵押物的经营活动。

#### 融出资金

本集团将资金出借客户，形成一项应收客户的债权，并根据融资融券协议将收取的利息确认为利息收入。

本集团融出资金风险准备参照金融资产减值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

#### 融出证券

公司将自身持有的证券出借客户，并约定期限和利率，到期收取相同数量的同种证券，并根据融资融券协议将收取的利息确认为利息收入。此项业务融出的证券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从交易性金融资产转为融出证券，并参照交易性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 3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买入返售的标的资产在表外作备查登记，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分别按实际利率法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2)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核算办法

本集团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收到的代理买卖证券款，全额存入本集团指定的银行账户；本集团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

本集团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3) 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超过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4)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指本集团接受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包括定向资产管理业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和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本集团受托经营资产管理业务，比照证券投资基金核算，独立建账，独立核算。

本集团按合同规定比例计算的应由公司享有的收益，确认收入。

(5)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6) 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

根据 2007 年 12 月 18 日发布的《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的规定，本公司依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的要求，按税后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此前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证券公司财务制度〉的通知》（财债字[1999]215 号）的规定，按不低于税后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10%的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弥补证券交易的损失，不得用于分红、转增资本。

根据《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文）的规定，本公司从 2007 年度起按年度实现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用于弥补证券交易的损失。

(7)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 (8)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本公司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或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企业的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或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的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的子公司以及联营企业的子公司，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 (9)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 (1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 金融资产转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转移作出重大判断，确认与否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管理层需要对是否控制以及合并结构化主体作出重大判断，确认与否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集团在评估控制时，需要考虑：1) 投资方对被投资方的权力；2) 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 3) 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

本集团在评估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时，通常考虑下列四方面：

- (1) 在设立被投资方时的决策及本集团的参与度；
- (2) 相关合同安排；
- (3) 仅在特定情况或事项发生时开展的相关活动；

#### (4) 本集团对被投资方做出的承诺。

本集团在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还需考虑本集团之决策行为是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进行还是以代理人的身份进行的。考虑的因素通常包括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本集团的薪酬水平、以及本集团因持有结构化主体的其他利益而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

##### 租赁期——包含续租选择权的租赁合同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有续租选择权，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部分租赁合同拥有续租选择权。本集团在评估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时，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续租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

#####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无法获得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使用了估值模型计算其公允价值。估值模型包括现金流贴现分析模型等。在实际操作中，现金流贴现模型尽可能地只使用可观测数据，但是管理层仍需要对如交易双方信用风险、市场利率波动性及相关性等因素进行估计。若上述因素的假设发生变化，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将受到影响。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

#####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预计负债

因未决诉讼或协议条款所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本集团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如果诉讼实际形成的经济利益流出与最佳估计数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相关期间的营业外支出和预计负债的金额产生影响。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11) 存货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等。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35.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随着本公司业务规划的调整，为在财务报告中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决定调整本公司分部报告列报口径。分部报告变更前主要划分为经纪和财富管理、信用业务、机构证券服务、投资管理、海外业务五大业务板块和其他，变更后主要划分为财富管理、企业融资、机构客户、投资交易、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六大业务集群和其他。</p> <p>变更后的业务分部划分主要为：财富管理业务集群主要包括证券和期货经纪业务、金融产品零售业务、融资融券和股票质押等信用业务；企业融资业务集群主要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债务融资业务和融资租赁业务；机构客户业务集群主要包括主经纪商业务、投资研究服务和托管业务；投资交易业务集群主要包括权益投资业务和 FICC 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业务集群主要包括资产管理业务和基金管理业务；股权</p>	<p>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p>	<p>自 2020 年起按照调整后的分部报告列报口径编制分部报告，同时对 2019 年比较期间数据进行了重新列示。该变更不影响财务报表数据和列报，仅影响分部报告的列报。</p>

投资业务集群主要包括私募股权投资业务和另类投资业务。		
----------------------------	--	--

其他说明

1、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可以对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会计处理规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作为承租人，本集团对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发生的房屋租赁的相关租金减让，采用了该会计处理规定中的简化方法，相关租赁减让对财务报表影响不重大。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1%、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6.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证金控”）	16.5%

本公司及注册在中国大陆的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注册在中国香港的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6.5%。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17 年 6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通知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83,506.91	/	/	139,530.06
人民币	/	/	146,513.45	/	/	118,601.68
美元	700.76	6.52490	4,572.39	700.76	6.97620	4,888.64
港元	35,851.63	0.84164	30,174.17	15,361.15	0.89578	13,760.21
其他币种	/	/	2,246.90	/	/	2,279.53
银行存款：	/	/	64,318,616,230.90	/	/	49,011,206,330.39
其中：自有资金	/	/	15,894,707,543.32	/	/	11,039,264,994.06
人民币	/	/	14,705,084,346.23	/	/	8,761,931,239.87
美元	47,486,202.15	6.52490	309,842,720.41	181,746,859.63	6.97620	1,267,902,442.15
港元	990,669,617.33	0.84164	833,787,176.73	1,070,641,971.48	0.89578	959,059,665.21
其他币种	/	/	45,993,299.95	/	/	50,371,646.83
客户资金	/	/	48,423,908,687.58	/	/	37,971,941,336.33

人民币	/	/	36,844,971,856.63	/	/	28,253,250,828.29
美元	347,864,203.92	6.52490	2,269,779,144.17	284,203,726.65	6.97620	1,982,662,037.86
港元	10,530,595,344.19	0.84164	8,862,970,265.48	8,235,663,463.85	0.89578	7,377,342,617.65
其他币种	/	/	446,187,421.30	/	/	358,685,852.53
其他货币资金:	/	/	212,198,807.45	/	/	467,651.45
人民币	/	/	212,198,807.45	/	/	467,651.45
合计	/	/	64,530,998,545.26	/	/	49,011,813,511.90

注：其他币种为英镑、澳元、日元、欧元和加拿大元等。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	/	215,492,169.97	/	/	216,055,792.51
人民币	/	/	215,492,169.97	/	/	216,055,792.51
客户信用资金	/	/	4,403,242,098.12	/	/	3,902,805,625.79
人民币	/	/	4,403,242,098.12	/	/	3,902,805,625.79
合计	/	/	4,618,734,268.09	/	/	4,118,861,418.30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其他货币资金	199,913,007.64	224,415.26
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一般风险准备	24,980,214.67	21,603,826.89
银行存款	887,494.64	680,663,334.63
合计	225,780,716.95	702,491,576.78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为本公司用于基金的申购款、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及其子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计提的风险准备金及子公司光大资本因诉讼和仲裁导致的被司法冻结的银行存款。

## 2、结算备付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公司自有备付金:	/	/	1,051,846,255.41	/	/	1,723,018,280.23
人民币	/	/	1,051,846,255.41	/	/	1,723,018,280.23
客户普通备付金:	/	/	3,325,016,273.70	/	/	1,650,703,543.97
人民币	/	/	3,116,015,085.40	/	/	1,481,896,000.66
美元	19,871,858.67	6.52490	129,661,890.64	15,747,846.06	6.97620	109,860,123.68
港元	94,267,498.77	0.84164	79,339,297.66	65,805,688.48	0.89578	58,947,419.63
客户信用备付金:	/	/	629,383,341.24	/	/	314,845,830.90
人民币	/	/	629,383,341.24	/	/	314,845,830.90
合计	/	/	5,006,245,870.35	/	/	3,688,567,655.10

结算备付金的说明：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使用受限制的结算备付金。

## 3、融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境内	41,643,851,825.89	27,550,847,076.93
其中：个人	36,650,892,178.50	24,230,198,610.17
机构	4,992,959,647.39	3,320,648,466.76
减：减值准备	547,095,329.13	126,089,850.32
账面价值小计	41,096,756,496.76	27,424,757,226.61
境外	5,843,589,993.96	6,816,524,475.62
其中：个人	3,699,389,862.59	3,877,431,274.53
机构	2,144,200,131.37	2,939,093,201.09
减：减值准备	124,374,647.67	122,622,550.09
账面价值小计	5,719,215,346.29	6,693,901,925.53
账面价值合计	46,815,971,843.05	34,118,659,152.14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基金	3,436,857,159.25	1,825,202,866.70
股票	140,698,363,106.79	98,314,942,073.96
债券	2,033,904,879.03	3,501,978,981.75
资金	4,171,356,620.09	3,890,059,859.38
其他	750,214,293.55	554,307,789.72
合计	151,090,696,058.71	108,086,491,571.5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阶段一	46,131,816,759.82	31,554,181.21
阶段二	664,213,647.30	503,582.19
阶段三	691,411,412.73	639,412,213.40
合计	47,487,441,819.85	671,469,976.8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阶段一	33,245,876,625.47	31,968,436.97
阶段二	840,162,586.15	653,979.64
阶段三	281,332,340.93	216,089,983.80
合计	34,367,371,552.55	248,712,400.41

融出资金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存在承诺或限制条件的融出资金

本集团将融出资金收益权转让给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再由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融出资金收益权为基础资产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具体请参见附注十六、6。



#### 4、衍生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			期初		
	非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5,400,591,200.00	287,590.13	-170,958.44	17,744,170,500.00	-	-
-利率互换	14,850,000,000.00	287,590.13	-170,958.44	17,240,000,000.00	-	-
-国债期货	550,591,200.00	-	-	504,170,500.00	-	-
权益衍生工具	2,190,685,900.52	51,034,952.47	-289,019,326.02	1,572,980,028.73	3,298,040.62	-99,369,408.14
-股指期货	307,330,380.00	-	-	215,508,300.00	-	-
-场外期权	1,672,760,520.52	49,404,162.45	-287,429,815.43	1,355,639,228.73	3,279,495.68	-99,327,750.00
-股票期权	185,735,000.00	1,630,790.02	-1,550,510.03	1,832,500.00	18,544.94	-41,658.14
-其他	24,860,000.00	-	-39,000.56	-	-	-
其他衍生工具	1,997,070,856.40	14,623,063.83	-18,456,652.94	336,795,495.00	5,941,051.05	-4,308,090.09
-黄金远期	1,034,275,130.00	7,281,472.58	-	-	-	-
-商品期货	265,554,470.00	-	-	-	-	-
-贵金属期货	45,404,580.00	-	-	-	-	-
-商品期权	635,596,676.40	7,341,591.25	-18,227,852.94	336,795,495.00	5,941,051.05	-4,308,090.09
-黄金期权	16,240,000.00	-	-228,800.00	-	-	-
合计	19,588,347,956.92	65,945,606.43	-307,646,937.40	19,653,946,023.73	9,239,091.67	-103,677,498.23

衍生金融工具的说明：

部分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为每日无负债结算，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未到期的每日无负债结算合约的公允价值为浮亏人民币24,091,980.19元（2019年12月31日：浮亏人民币8,576,808.68元）。

## 5、存出保证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	/	221,555,960.60	/	/	213,367,352.93
其中：人民币	/	/	196,596,948.60	/	/	176,841,839.30
美元	400,000.00	6.52490	2,609,960.00	400,000.00	6.97620	2,790,480.00
港元	26,554,170.43	0.84164	22,349,052.00	37,659,954.04	0.89578	33,735,033.63
信用保证金	/	/	64,237,011.13	/	/	28,084,579.98
其中：人民币	/	/	64,237,011.13	/	/	28,084,579.98
履约保证金	/	/	456,743.00	/	/	488,334.00
其中：人民币	/	/	/	/	/	/
美元	70,000.00	6.52490	456,743.00	70,000.00	6.97620	488,334.00
期货保证金	/	/	6,810,844,644.60	/	/	3,905,468,364.06
其中：人民币	/	/	6,803,269,884.60	/	/	3,897,406,344.06
港元	9,000,000.00	0.84164	7,574,760.00	9,000,000.00	0.89578	8,062,020.00
转融通保证金	/	/	761,013,648.58	/	/	268,119,212.70
其中：人民币	/	/	761,013,648.58	/	/	268,119,212.70
合计	/	/	7,858,108,007.91	/	/	4,415,527,843.67

## 6、应收款项

### (1) 按明细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	1,397,659,458.35	942,178,872.66
定期贷款	60,823,874.57	777,218,009.05
应收清算款	1,058,324,607.86	1,088,471,292.00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372,463,004.11	307,651,280.28
其他	35,989,782.13	34,949,245.52
合计	2,925,260,727.02	3,150,468,699.51
减：坏账准备（按简化模型计提）	69,183,844.26	67,235,703.50
减：坏账准备（按一般模型计提）	5,589,094.26	5,360,521.75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2,850,487,788.50	3,077,872,474.26

### (2) 按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758,396,679.29	94.29%	2,638,323,104.99	83.74%
1-2年	89,507,591.81	3.06%	447,608,103.26	14.21%
2-3年	13,405,955.76	0.46%	64,456,497.04	2.05%
3年以上	63,950,500.16	2.19%	80,994.22	0.00%
合计	2,925,260,727.02	100.00%	3,150,468,699.51	100.00%

### (3) 按计提坏账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账面余额合计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金额	占账面余额合计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0,062,482.44	2.40%	69,183,844.26	98.75%	67,235,703.50	2.13%	67,235,703.50	100.00%
单项计小计	70,062,482.44	2.40%	69,183,844.26	98.75%	67,235,703.50	2.13%	67,235,703.50	100.0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55,198,244.58	97.60%	5,589,094.26	0.20%	3,083,232,996.01	97.87%	5,360,521.75	0.17%
组合小计	2,855,198,244.58	97.60%	5,589,094.26	0.20%	3,083,232,996.01	97.87%	5,360,521.75	0.17%
合计	2,925,260,727.02	100.00%	74,772,938.52	2.56%	3,150,468,699.51	100.00%	72,596,225.25	2.30%

(4) 应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净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净额的比例
光大银行三方存管户	现金宝 T+0 业务垫资款	213,326,479.79	1 年以内	7.48%
HKFE Clea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	188,378,279.20	1 年以内	6.61%
Interactive Broker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	133,851,157.21	1 年以内	4.70%
Hong Kong Securities Clearing Company Limited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	124,330,158.72	1 年以内	4.36%
SEHK Options Clearing House Limited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	120,991,965.09	1 年以内	4.24%
合计	/	780,878,040.01	/	27.39%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注释或说明：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附注七、22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7、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业务类别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质押式回购	4,155,091,153.77	6,316,872,697.37
债券质押式回购	2,596,552,210.86	3,244,388,101.67
减：减值准备	1,471,696,935.28	1,275,453,430.51
账面价值合计	5,279,946,429.35	8,285,807,368.53

(2) 按金融资产种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	4,155,091,153.77	6,316,872,697.37
债券	2,596,552,210.86	3,244,388,101.67
减：减值准备	1,471,696,935.28	1,275,453,430.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5,279,946,429.35	8,285,807,368.53

(3) 担保物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担保物	11,240,536,392.48	17,864,976,767.90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票质押式回购分阶段披露: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说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担保物公允价值
阶段一	2, 215, 444, 377. 64	1, 128, 799. 02	6, 305, 478, 012. 00
阶段二	250, 740, 547. 95	288, 929. 07	949, 154, 000. 00
阶段三	1, 688, 906, 228. 18	1, 294, 822, 347. 08	1, 120, 035, 200. 14
合计	4, 155, 091, 153. 77	1, 296, 240, 075. 17	8, 374, 667, 212. 14

说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担保物公允价值
阶段一	4, 064, 218, 635. 84	2, 106, 743. 04	12, 031, 630, 895. 24
阶段二	513, 740, 570. 75	7, 542, 429. 98	1, 131, 795, 512. 52
阶段三	1, 738, 913, 490. 78	1, 095, 937, 663. 93	1, 152, 862, 079. 94
合计	6, 316, 872, 697. 37	1, 105, 586, 836. 95	14, 316, 288, 487. 70

注: 本公司结合履约保障比例、逾期天数及业务实质作为减值阶段划分依据, 调整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客户的阶段分类。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买入返售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二转至阶段三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223, 524, 797. 30 元, 相应增加减值准备人民币 19, 851, 842. 60 元, 其他阶段转移金额不重大。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转至阶段二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143, 705, 205. 48 元, 相应增加减值准备人民币 279, 324. 24 元; 阶段二转至阶段三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574, 934, 074. 13 元, 相应增加减值准备人民币 7, 655, 403. 72 元; 阶段二转至阶段一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300, 279, 640. 55 元, 相应减少减值准备人民币 9, 186, 036. 14 元。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股票质押式回购中无存在限制条件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剩余期限列示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个月内	2, 418, 372, 752. 85	3, 688, 577, 386. 64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257, 450, 000. 00	1, 565, 922, 096. 92
三个月至一年内	2, 202, 614, 383. 60	1, 757, 471, 913. 72
一年以上	-	585, 075, 910. 98
已逾期	1, 873, 206, 228. 18	1, 964, 213, 490. 78
减: 减值准备	1, 471, 696, 935. 28	1, 275, 453, 430. 51
合计	5, 279, 946, 429. 35	8, 285, 807, 368. 53

(2) 其中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按剩余期限列示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期限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个月内	6, 120, 541. 99	628, 489, 284. 97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257,450,000.00	1,565,922,096.92
三个月至一年内	2,202,614,383.60	1,757,471,913.72
一年以上	-	585,075,910.98
已逾期	1,688,906,228.18	1,779,913,490.78
减：减值准备	1,296,240,075.17	1,105,586,836.95
合计	2,858,851,078.60	5,211,285,860.42

(3) 按交易所类别列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说明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证券交易所	4,353,986,902.81	6,517,172,697.37
银行间市场	2,397,656,461.82	3,044,088,101.67
减：减值准备	1,471,696,935.28	1,275,453,430.51
合计	5,279,946,429.35	8,285,807,368.53

8、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合计
债券	23,267,650,180.33	-	23,267,650,180.33	23,401,541,414.28	-	23,401,541,414.28
公募基金	13,990,514,675.64	-	13,990,514,675.64	13,919,218,926.43	-	13,919,218,926.43
银行理财产品	8,135,563,894.69	-	8,135,563,894.69	7,920,100,000.00	-	7,920,100,000.00
股票	5,625,459,955.63	-	5,625,459,955.63	4,825,718,495.41	-	4,825,718,495.41
基金公司专户产品	3,527,571,526.46	-	3,527,571,526.46	3,908,825,839.92	-	3,908,825,839.92
券商资管产品	1,936,923,676.39	-	1,936,923,676.39	1,691,638,972.59	-	1,691,638,972.59
信托计划	81,466,611.17	-	81,466,611.17	192,360,709.87	-	192,360,709.87
其他	1,887,525,882.91	-	1,887,525,882.91	3,703,982,496.35	-	3,703,982,496.35
合计	58,452,676,403.22	-	58,452,676,403.22	59,563,386,854.85	-	59,563,386,854.85
类别	期初余额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合计
债券	24,834,023,470.72	-	24,834,023,470.72	24,515,514,330.02	-	24,515,514,330.02
公募基金	13,896,575,191.69	-	13,896,575,191.69	13,839,360,986.95	-	13,839,360,986.95
银行理财产品	15,462,153,920.00	-	15,462,153,920.00	15,322,000,000.00	-	15,322,000,000.00
股票	2,907,597,054.29	-	2,907,597,054.29	3,096,729,859.13	-	3,096,729,859.13
基金公司专户产品	3,488,752,007.80	-	3,488,752,007.80	3,099,975,065.01	-	3,099,975,065.01
券商资管产品	2,264,101,112.96	-	2,264,101,112.96	2,168,443,977.29	-	2,168,443,977.29
信托计划	152,941,359.72	-	152,941,359.72	259,255,532.30	-	259,255,532.30
其他	2,397,449,572.79	-	2,397,449,572.79	3,651,252,407.83	-	3,651,252,407.83
合计	65,403,593,689.97	-	65,403,593,689.97	65,952,532,158.53	-	65,952,532,158.53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已融出证券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102,648,143.46	48,789,242.91
公允价值变动	17,694,392.08	2,939,778.79
合计	120,342,535.54	51,729,021.70

(2) 变现有限制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限制条件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金融债	质押	306,287,700.00	121,749,342.00
-国债	质押	1,926,184,670.00	213,024,420.00
-短期融资券	质押	3,546,657,950.70	1,236,938,750.00
-定向工具	质押	-	40,840,720.00
-中期票据	质押	977,655,938.00	1,343,077,206.00
-地方政府债	质押	153,640,500.00	155,418,650.00
-同业存单	质押	2,199,792,005.00	10,081,837,416.50
-可转债	质押	1,709,261,889.80	498,631,500.00
-可交换债	质押	73,963,840.55	66,806,882.19
股权	司法冻结(注)	1,245,198,184.44	1,590,734,626.27
股票	司法冻结(注)	6,906,726.56	9,691,129.36
股票	存在限售期限	621,447,034.05	-
股票	已融出证券	56.12	-
公募基金	已融出证券	120,342,479.42	51,729,021.70
券商资管产品	以自有资金参与部分承担亏损或持有期限不低于 6 个月	-	1,398,948,011.66
合计		12,887,338,974.64	16,809,427,675.68

注：本集团全资子公司光大资本因 MPS 事件导致的股票及股权司法冻结。参见附注十三、2。

(3)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包括了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权益工具投资的永续债与优先股，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40,057,974.25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和人民币 20,227,835.60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227,213.20 元）。

9、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期票据	2,110,000,000.00	44,239,441.09	77,146,779.70	2,077,092,661.39	2,780,000,000.00	55,152,016.09	73,192,623.84	2,761,959,392.25
企业债	1,375,151,581.39	26,787,996.41	14,556,146.35	1,387,383,431.45	1,742,437,586.21	32,535,023.06	36,350,547.27	1,738,622,062.00
政府支持机构债	321,000,000.00	9,702,402.82	196,437.24	330,505,965.58	321,000,000.00	11,338,250.10	209,373.10	332,128,877.00
定向工具	320,000,000.00	5,666,330.24	241,323.88	325,425,006.36	1,120,000,000.00	28,310,209.26	1,304,342.88	1,147,005,866.38
地方债	200,000,000.00	15,079.69	118,808.96	199,896,270.73	200,000,000.00	-629,762.36	125,603.25	199,244,634.39
国债	80,000,000.00	402,761.13	-	80,402,761.13	80,000,000.00	382,179.32	-	80,382,179.32
公司债	100,000,000.00	1,326,849.32	50,071,139.01	51,255,710.31	975,000,000.00	23,842,999.47	52,320,198.17	946,522,801.30
其他	188,587,726.50	-	188,587,726.50	-	189,634,237.58	-	189,634,237.58	-
合计	4,694,739,307.89	88,140,860.70	330,918,361.64	4,451,961,806.95	7,408,071,823.79	150,930,914.94	353,136,926.09	7,205,865,812.6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七、22、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其他说明：

变现有限制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限制条件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中期票据	质押	1,156,313,914.10	1,647,446,847.41
-企业债	质押	993,231,014.91	40,047,214.71



-政府支持机构债	质押	268,012,673.14	279,470,648.86
-定向工具	质押	-	216,012,353.68
-地方政府债	质押	199,896,270.73	199,244,634.39
-国债	质押	80,402,761.13	80,382,179.32
-公司债	质押	-	100,357,636.47
合计		2,697,856,634.01	2,562,961,514.84

## 10、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金融债	3,720,000,000.00	91,516,979.89	34,416,745.40	3,845,933,725.29	-	3,430,000,000.00	123,030,302.51	35,268,605.32	3,588,298,907.83	78,106.23
同业存单	3,621,667,480.00	31,748,246.29	3,653,729.25	3,657,069,455.54	2,170,128.92	2,666,659,850.00	32,080,917.46	1,920,189.20	2,700,660,956.66	1,700,206.65
地方债	3,440,000,000.00	77,929,126.42	-2,472,112.67	3,515,457,013.75	2,089,649.90	1,530,000,000.00	39,611,448.64	14,540,189.04	1,584,151,637.68	988,855.20
国债	2,510,000,000.00	4,493,403.44	36,237,783.32	2,550,731,186.76	-	-	-	-	-	-
中期票据	2,080,000,000.00	40,077,225.71	4,264,487.13	2,124,341,712.84	2,134,296.03	1,700,000,000.00	50,570,708.39	19,343,322.48	1,769,914,030.87	1,779,988.43
公司债	659,644,452.53	10,666,473.50	-125,492,984.96	544,817,941.07	130,054,520.01	1,447,523,452.53	43,016,507.63	-163,042,407.48	1,327,497,552.68	202,098,383.18
企业债	470,406,000.00	13,518,020.81	5,447,993.13	489,372,013.94	599,138.77	664,404,000.00	19,941,113.73	15,031,683.95	699,376,797.68	924,021.70
定向工具	450,000,000.00	15,893,027.40	1,785,890.00	467,678,917.40	541,059.86	360,000,000.00	16,291,774.83	3,507,230.00	379,899,004.83	513,130.51
政府支持机构债	410,000,000.00	23,815,994.35	2,330,910.18	436,146,904.53	257,686.69	410,000,000.00	27,927,108.57	3,302,936.80	441,230,045.37	275,894.08
资产支持证券	7,070,000.00	5,050.00	-237,200.00	6,837,850.00	4,202.58	61,380,000.00	678,801.30	-220,069.79	61,838,731.51	81,508.43
合计	17,368,787,932.53	309,663,547.81	-40,064,759.22	17,638,386,721.12	137,850,682.76	12,269,967,302.53	353,148,683.06	-70,248,320.48	12,552,867,665.11	208,440,094.4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适用□不适用

参见本节附注“七、22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其他说明：

变现有限制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限制条件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金融债	质押	2,981,875,474.54	2,851,617,040.11
-同业存单	质押	1,982,582,382.18	208,582,305.50
-地方政府债	质押	1,212,693,538.24	1,039,334,611.90
-国债	质押	2,348,989,315.53	-
-中期票据	质押	1,344,802,633.28	635,259,409.00
-公司债	质押	51,445,496.85	52,123,521.31
-企业债	质押	-	69,409,151.82
-政府支持机构债	质押	329,831,782.55	243,980,346.61
合计		10,252,220,623.17	5,100,306,386.25

##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 按项目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初始成本	本期末公允价值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初始成本	本期末公允价值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股票	308,325,735.19	274,135,288.00	10,695,200.00	322,011,306.91	268,424,692.22	522,000.00	战略性投资
股权	359,360,803.37	310,583,540.49	-	359,360,803.37	312,550,205.40	8,000,000.00	战略性投资
证金公司专户	4,380,000,000.00	4,593,864,172.94	-	4,380,000,000.00	4,491,546,697.01	287,551,217.75	战略性投资
合计	5,047,686,538.56	5,178,583,001.43	10,695,200.00	5,061,372,110.28	5,072,521,594.63	296,073,217.75	/

### (2). 本期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终止确认时的公允价值	本期股利收入	终止确认时的累计利得或损失本期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处置该项投资的原因
股票投资	26,159,450.00	78,300.00	3,897,856.58	战略性投资
合计	26,159,450.00	78,300.00	3,897,856.58	/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于2020年12月31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包含本公司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设立并管理的专户投资，根据本公司与证金公司签订的相关合同，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和9月合计出资人民币5,856.8百万元投入该专户，于2017年4月收回第二期成本1,476.8百万元。该专户由本公司与其他投资该专户的证券公司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由证金公司进行统一运作与投资管理。于2020年12月31日，根据证金公司提供的资产报告，本公司对专户投资的成本和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4,380.0百万元和人民币4,593.9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4,380.0百万元和人民币4,491.5百万元）

于2020年度，本集团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累计收益为人民币3,897,856.58元（2019年：人民币21,359,073.09元），处置的原因主要系本集团战略投资调整。

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诺条件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限制条件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证金公司专户	存在限售期限	4,593,864,172.94	4,491,546,697.01
股票	存在限售期限	41,771,036.60	-
合计		4,635,635,209.54	4,491,546,697.01

## 12、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杭州光大瞰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光大瞰澜”）（注1）	24,666,277.42	-	-	12,860.33	-	-	-	-	-	24,679,137.75	-
光大常春藤（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光大常春藤投资”）（注1）	51,587,731.47	-	6,343,642.93	-4,428,505.81	-	-	-	-	-	40,815,582.73	-
上海光大体育文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光大体育文化”）	22,869,140.24	-	1,375,606.24	-298,877.75	-	-	-	-	-	21,194,656.25	-
新鸿基外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鸿基外汇”）	43,556,369.43	-	-	7,863,572.34	-	-	-9,317,088.00	-	-3,397,016.04	38,705,837.73	-
嘉兴光大美银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光大美银壹号”）（注1）	16,494,530.10	-	4,874,519.79	-212,098.09	-	-	-	-	-	11,407,912.22	10,750,000.00
嘉兴光大磷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磷璞投资”）（注1）	23,697,025.30	-	-	596,020.97	-	-	-	-	-	24,293,046.27	-
上海光大光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光证股权”）	37,500,176.73	-	-	5,292,833.85	-	-	-	-	-	42,793,010.58	-
光大常春藤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常春藤管理”）	4,331,979.06	-	-	159,039.93	-	-	-	-	-	4,491,018.99	-
光大利得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利得资产”）	15,807,844.41	-	-	-247,150.47	-	-	-	-	-	15,560,693.94	-
嘉兴光大美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美银投资”）	1,076,026.30	-	-	278,938.00	-	-	-	-	-	1,354,964.30	-
北京文资光大文创贰号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文资光大贰号基金”）（注1）	95,924,186.16	-	-	-30,333.05	-	-	-	-	-	95,893,853.11	-
浸鑫基金（注1）（注2）	54,774,540.49	-	-	-	-	-	-	-	-	54,774,540.49	54,774,540.49

星路鼎泰(桐乡)大数据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星路鼎泰”)	77,600,121.26	-	-	-	-	-	-	-	-	77,600,121.26	-
上海光大富尊璟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	100,000.00	-	-	-	-	-	-	-	-
景宁光大浙通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光大浙通壹号”)	-	-	-	-	-	-	-	-	-	-	-
景宁光大生态壹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光大生态壹号”)	5,072,751.55	-	2,968,637.00	8,458.65	-	-	-	-	-	2,112,573.20	-
景宁畲族自治县光大生态经济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生态基金”)	3,422,869.67	-	-	9,349.59	-	-	-	-	-	3,432,219.26	-
上海光大富尊璟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	-	-	-	-	-	-	-	100,000.00	-
日照锐翔飞行培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照锐翔”)	11,693,420.18	-	11,693,420.18	-	-	-	-	-	-	-	-
甘肃读者光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甘肃读者光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读者光大基金”)	4,686,065.18	-	2,560,212.11	32,906.22	-	-	-	-	-	2,158,759.29	-
杭州环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	-	-	-	-	-	-	-	-	60,000.00	-
北京光大三六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60,965.31	3,315.00	-	-	-	-	-	-	-	364,280.31	-
呼和浩特市昕天环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	-	-	-	-	-	1,000,000.00	-
Sunshine Anti Epidemic Investment Fund SP	-	32,623,228.97	-	-570,982.68	-	-	-	-	21,330.21	32,073,576.50	-
小计	496,382,020.26	32,626,543.97	29,916,038.25	8,466,032.03	-	-	-9,317,088.00	-	-	494,865,784.18	65,524,540.49
二、联营企业									-3,375,685.83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成基金”)	591,365,384.22	-	-	81,335,610.01	-2,566,404.06	-	-23,250,000.00	-	-	646,884,590.17	-
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云付”)	-	-	-	-	-	-	-	-	-	-	-
光大易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易创”)	38,137,864.07	-	-	-	-	-	-	-	-	38,137,864.07	38,137,864.07
中铁光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基金”)	7,215,185.17	-	-	-	-	-	-	-	-	7,215,185.17	-
天津中城光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	-	-	-	-	-	6,000,000.00	-
贵安新区光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8,167.29	-	-	-	-	-	-	-	-	228,167.29	-

中能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750,000.00	-	-	-	-	-	-	-	-	3,750,000.00	-
小计	646,696,600.75	-	-	81,335,610.01	-2,566,404.06	-	-23,250,000.00	-	-	702,215,806.70	38,137,864.07
合计	1,143,078,621.01	32,626,543.97	29,916,038.25	89,801,642.04	-2,566,404.06	-	-32,567,088.00	-	-3,375,685.83	1,197,081,590.88	103,662,404.56

注 1：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光大资本投资的杭州光大瞰澜、光大常春藤投资、光大美银壹号、嘉兴礴璞投资、文资光大贰号基金和浸鑫基金的股权或份额已被司法冻结，参见附注七、33 及附注十三、2。

注 2：对浸鑫基金的投资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到期，具体参加附注十三、2。

其他说明：

按类别列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702,215,806.70	646,696,600.75
合营企业	494,865,784.18	496,926,145.32
减：减值准备	103,662,404.56	104,206,529.62
合计	1,093,419,186.32	1,039,416,216.45

### 13、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通讯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期初余额	914,992,656.30	598,053,915.84	343,048,386.75	114,176,160.37	1,970,271,119.26
2. 本期增加金额	-	141,823,985.88	33,260,253.48	-	175,084,239.36
(1) 购置	-	141,823,985.88	32,957,173.61	-	174,781,159.49
(2) 在建工程转入	-	-	303,079.87	-	303,079.87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63,513,298.99	22,667,223.22	4,128,560.25	90,309,082.46
(1) 处置或报废	-	63,513,298.99	22,667,223.22	4,128,560.25	90,309,082.46
4. 期末余额	914,992,656.30	676,364,602.73	353,641,417.01	110,047,600.12	2,055,046,276.16
<b>二、累计折旧</b>					
1. 期初余额	317,528,806.67	534,906,815.12	267,866,312.74	24,263,874.21	1,144,565,808.74
2. 本期增加金额	23,746,306.68	62,117,364.90	24,506,897.67	4,606,804.52	114,977,373.77
(1) 计提	23,746,306.68	62,117,364.90	24,506,897.67	4,606,804.52	114,977,373.77
3. 本期减少金额	-	66,391,994.11	17,068,225.43	4,134,733.17	87,594,952.71
(1) 处置或报废	-	66,391,994.11	17,068,225.43	4,134,733.17	87,594,952.71
4. 期末余额	341,275,113.35	530,632,185.91	275,304,984.98	24,735,945.56	1,171,948,229.80
三、减值准备	-	-	-	-	-
<b>四、账面价值</b>					
1. 期末账面价值	573,717,542.95	145,732,416.82	78,336,432.03	85,311,654.56	883,098,046.36
2. 期初账面价值	597,463,849.63	63,147,100.72	75,182,074.01	89,912,286.16	825,705,310.52

于2020年12月31日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无需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9,151,681.93	8,624,369.40	-	10,527,312.53
合计	19,151,681.93	8,624,369.40	-	10,527,312.53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5,833,804.22
运输工具	83,108,962.69
合计	138,942,766.91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将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用于出租，用于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原值余额为人民币97,401,976.61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11,203,512.55元），累计折旧余额为人民币41,568,172.39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44,621,712.52元）。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将部分运输工具用于出租，用于出租的运输工具账面原值余额为人民币89,029,418.98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89,029,418.98元），累计折旧余额为人民币5,920,456.29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2,537,338.41元）。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197,883.07	历史原因

#### 14、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修工程	-	-	-	3,105,418.20	-	3,105,418.20
合计	-	-	-	3,105,418.20	-	3,105,418.20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3,105,418.20	2,150,520.63	303,079.87	4,952,858.96	-
合计	3,105,418.20	2,150,520.63	303,079.87	4,952,858.96	-

#### 1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40,527,590.90	6,818,311.63	1,047,345,902.53
2. 本期增加金额	415,620,651.74	1,332,758.99	416,953,410.73
3. 本期减少金额	114,609,363.39	1,654,707.30	116,264,070.69
4. 期末余额	1,341,538,879.25	6,496,363.32	1,348,035,242.5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90,366,072.00	1,203,707.72	291,569,779.72
2. 本期增加金额	322,748,514.06	1,489,758.00	324,238,272.06
(1) 计提	322,748,514.06	1,489,758.00	324,238,272.06
3. 本期减少金额	88,958,256.11	1,082,724.69	90,040,980.80
(1) 处置	88,958,256.11	1,082,724.69	90,040,980.80
4. 期末余额	524,156,329.95	1,610,741.03	525,767,070.98
三、减值准备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17,382,549.30	4,885,622.29	822,268,171.59
2. 期初账面价值	750,161,518.90	5,614,603.91	755,776,122.81

#### 1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客户关系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63,596,208.09	832,266,474.27	1,695,862,682.36
2. 本期增加金额	-	127,187,851.23	127,187,851.23
(1) 购置	-	127,187,851.23	127,187,851.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02,624.20	4,932,539.30	5,035,163.50
(1) 处置	102,624.20	4,932,539.30	5,035,163.50
4. 期末余额	863,493,583.89	954,521,786.20	1,818,015,370.0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20,184,665.83	661,619,519.31	1,381,804,185.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8,696,730.01	82,095,363.97	220,792,093.98
(1) 计提	138,696,730.01	82,095,363.97	220,792,093.98
3. 本期减少金额		821,376.07	821,376.07
(1) 处置	-	821,376.07	821,376.07
4. 期末余额	858,881,395.84	742,893,507.21	1,601,774,903.05
三、减值准备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12,188.05	211,628,278.99	216,240,467.04
2. 期初账面价值	143,411,542.26	170,646,954.96	314,058,497.2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均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 17、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财富管理业务	1,696,985,626.14	-	-	-101,997,109.33	1,594,988,516.81
合计	1,696,985,626.14	-	-	-101,997,109.33	1,594,988,516.81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财富管理业务	680,792,800.00	-	-	-	41,146,400.00	639,646,400.00
合计	680,792,800.00	-	-	-	41,146,400.00	639,646,400.00

### (3).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财富管理业务集群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本集团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的财务预算和税前折现率每年 15.00%（2019 年：16.95%）预计该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该税前折现率已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超过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

金流量以每年 2.4%（2019 年：3%）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推断，该增长率并不超过资产组所涉及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

其他预测现金流入或流出有关的可收回金额估计值的主要假设包括预测收入及收入利润率，该估计值是根据该资产组过往的表现及管理层对市场变化的预期而确定。

由于管理层对未来现金预测所作的主要假设可能会改变，管理层认为任何不利的假设改变都可能导致账面金额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认为基于目前现有资料所作的假设是适当的。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 2007 年收购了光大期货的期货经纪业务，连同光大期货相关的资产、负债以及其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 100% 获得的光大期货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与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组相关的商誉。

本集团于 2011 年收购了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证国际”）于香港的投资银行及经纪业务，连同光证国际相关的资产、负债以及其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 51% 获得的光证国际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与投资银行及经纪业务资产组相关的商誉。

本集团于 2015 年收购了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于香港的财富管理及经纪业务，连同新鸿基金金融集团相关的资产、负债以及其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 70% 获得的新鸿基金金融集团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与财富管理及经纪业务资产组相关的商誉。

于 2020 年，随着本公司业务规划的调整（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5 及附注十六、1），本公司决定调整本公司分部报告列报口径，变更后主要划分为财富管理、企业融资、机构客户、投资交易、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六大业务集群和其他。本集团已合理地将上述收购所产生的商誉重新分配至财富管理业务集群。

##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计提尚未支付的工资奖金	1,554,992,593.74	388,320,104.30	623,087,109.77	150,632,661.73
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4,295,111,563.07	1,073,777,890.77	4,038,137,864.07	1,009,534,466.02
信用减值准备				
—融出资金	547,095,329.13	136,773,832.28	126,089,850.32	31,522,462.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71,696,935.28	367,924,233.82	1,275,453,430.51	318,863,357.63
—债权投资	319,679,119.45	79,919,779.86	320,709,098.96	80,177,274.74
—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288,211,157.88	72,052,789.46	234,944,236.05	58,736,059.01
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294,923.40	6,823,730.85	103,859,152.16	25,964,788.05
—交易性金融负债	7,379,099.78	1,844,774.95	193,037,702.11	48,259,425.53
—其他债权投资	40,073,819.22	10,018,454.81	70,361,480.48	17,590,370.12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86,967,211.48	21,741,802.87	71,097,911.49	17,774,47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777,262.88	12,194,315.72	46,810,597.97	11,702,649.49
应付未付款项	97,570,642.45	24,392,660.62	66,467,712.68	16,616,928.17
递延收益	18,289,351.98	4,572,338.00	36,665,123.39	9,166,280.8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
可抵扣亏损	117,032,924.00	19,310,432.46	128,983,524.29	21,658,172.58

其他	50,432,488.84	10,671,444.43	29,997,820.28	5,009,939.13
合计	8,970,604,422.58	2,230,338,585.20	7,365,702,614.53	1,823,209,313.51
互抵金额		-480,796,787.58		-205,052,046.62
互抵后的金额		1,749,541,797.62		1,618,157,266.8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2,501,238.24	383,125,309.57	995,306,569.10	248,826,642.27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0,973,500.41	17,743,375.11	62,520,631.65	15,630,157.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9,673,725.75	44,918,431.44	57,960,082.32	14,490,020.58
固定资产折旧	140,261,538.12	35,065,384.53	83,062,568.55	18,081,323.99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	-	125,610,601.20	20,725,749.20
其他	84,139,992.97	13,946,317.14	88,777,570.08	15,760,058.50
合计	2,007,549,995.49	494,798,817.79	1,413,238,022.90	333,513,952.45
互抵金额		-480,796,787.58		-205,052,046.62
互抵后的金额		14,002,030.21		128,461,905.8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0,796,787.58	1,749,541,797.62	-205,052,046.62	1,618,157,266.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0,796,787.58	-14,002,030.21	205,052,046.62	-128,461,905.8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26,110,646.88	1,126,739,357.75
可抵扣亏损	1,216,448,316.20	680,825,460.52
合计	3,542,558,963.08	1,807,564,818.27

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可抵扣亏损为人民币3,542,558,963.08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807,564,818.27元）。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到期日应当根据相关地区现行税务规定。

19. 其他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	3,116,826,112.52	3,790,226,723.53
其他应收款	1,628,437,677.48	1,607,985,949.30
应收股利	295,733,097.51	229,513,508.31
大宗商品交易存货	142,608,807.96	15,690,557.99
应收利息	87,825,698.95	42,852,609.23
待摊费用	28,739,638.26	29,850,325.20
应收债权款	5,000,000.00	63,099,287.21
其他	61,810,798.44	41,574,885.93
减：减值准备	557,010,884.14	245,612,058.31
合计	4,809,970,946.98	5,575,181,788.39

其他资产的说明：

(1)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

(a)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最低租赁收款额	3,337,174,634.06	4,088,271,182.89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	220,348,521.54	298,044,459.36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余额	3,116,826,112.52	3,790,226,723.53
减：信用减值准备	107,526,690.66	93,197,479.61
期末净额	3,009,299,421.86	3,697,029,243.92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用于借入一般银行借款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当前余额为人民币1,922,909,131.32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2,322,887,669.23元）。

本集团将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收益权转让给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再由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收益权为基础资产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具体请参见本节附注十六、6。

(b)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于2020年12月31日按剩余到期日分析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最低租赁收款额	未实现融资收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净额
1年以内	1,994,683,874.79	-154,985,969.89	1,839,697,904.90
1-2年	959,206,107.82	-50,593,631.63	908,612,476.19
2-3年	368,208,070.56	-12,762,799.60	355,445,270.96
3年以上	15,076,580.89	-2,006,120.42	13,070,460.47
合计	3,337,174,634.06	-220,348,521.54	3,116,826,112.52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最低租赁收款额	未实现融资收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净额
1年以内	2,045,165,579.37	-187,198,929.31	1,857,966,650.06
1-2年	1,371,937,728.73	-81,281,082.37	1,290,656,646.36
2-3年	581,591,552.17	-23,136,060.01	558,455,492.16
3年以上	89,576,322.62	-6,428,387.67	83,147,934.95
合计	4,088,271,182.89	-298,044,459.36	3,790,226,723.53

(c)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按行业分析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基础设施	1,504,117,176.36	48.25%	1,209,186,299.05	31.90%
工业制造	590,996,819.99	18.96%	906,731,079.68	23.92%
公用事业	277,994,103.57	8.92%	479,283,093.93	12.65%
通用航空	244,955,432.39	7.86%	280,237,125.12	7.39%
建筑施工	212,791,347.25	6.83%	343,167,406.74	9.05%
信息科技	124,244,970.65	3.99%	180,109,141.79	4.75%
交通运输	102,174,523.78	3.28%	243,902,214.22	6.44%
租赁服务	34,350,219.66	1.10%	70,712,721.46	1.87%
医疗卫生	25,201,518.87	0.81%	76,897,641.54	2.03%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 售后租回款净额	3,116,826,112.52	100.00%	3,790,226,723.53	100.00%

(2) 其他应收款

(a) 按照明细列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项余额	1,628,437,677.48	1,607,985,949.30
减：信用减值准备	446,063,606.22	148,875,348.77
其他应收款净值	1,182,374,071.26	1,459,110,600.53

(b) 按账龄分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说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4,287,053.33	36.49%	65,859,498.81	14.76%
1-2 年	96,236,217.36	5.91%	22,162,078.88	4.97%
2-3 年	30,659,301.59	1.88%	-	-
3 年以上	907,255,105.20	55.72%	358,042,028.53	80.27%
合计	1,628,437,677.48	100.00%	446,063,606.22	100.00%

说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5,008,866.55	37.00%	28,183,869.25	18.93%
1-2 年	88,474,876.46	5.50%	22,164,078.88	14.89%
2-3 年	780,719,954.67	48.55%	2,646,191.03	1.78%
3 年以上	143,782,251.62	8.95%	95,881,209.61	64.40%
合计	1,607,985,949.30	100.00%	148,875,348.77	100.00%

(c)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说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61,612,534.02	83.61%	445,779,537.95	32.74%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6,825,143.46	16.39%	284,068.27	0.11%
合计	1,628,437,677.48	100.00%	446,063,606.22	27.39%

说明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84,827,619.77	67.46%	148,573,675.02	13.7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3,158,329.53	32.54%	301,673.75	0.06%
合计	1,607,985,949.30	100.00%	148,875,348.77	9.26%

(d) 期末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海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意向金	792,007,893.70	3年以上	48.64%	257,503,183.01
上海金融法院	应收拍卖款	227,042,279.70	1年以内	13.94%	-
五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逾期借款	86,989,900.00	3年以上	5.34%	86,989,900.00
理石琥珀3号	营业部运营垫资	86,901,017.25	1年以内	5.34%	63,735,017.25
浸鑫基金	代垫款项	83,575,189.05	1-2年/2-3年	5.13%	22,002,238.78
合计	/	1,276,516,279.70	/	78.39%	430,230,339.04

## 20、融券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融出证券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342,535.54	51,729,021.70
—转融通融入证券	2,355,110,353.06	120,226,856.17

融券业务的说明：

本集团融出证券的担保物信息参见报表附注七、3。

## 2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转回	转/核销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248,712,400.41	434,936,483.18	4,249,053.02	-	-7,929,853.77	671,469,976.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275,453,430.51	238,103,599.75	41,860,094.98	-	-	1,471,696,935.28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72,596,225.25	2,762,890.12	2,040.66	-	-584,136.19	74,772,938.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353,136,926.09	6,624,916.21	5,088,504.31	24,887,818.69	1,132,842.34	330,918,361.64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08,440,094.41	9,102,489.24	3,898,031.14	75,793,869.75	-	137,850,682.7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8,875,348.77	295,148,187.65	630,066.09	-	2,670,135.89	446,063,606.22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	93,197,479.61	39,803,033.44	25,473,822.39	-	-	107,526,690.66
应收债权款	3,539,229.93	-	118,642.67	-	-	3,420,587.26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2,403,951,134.98	1,026,481,599.59	81,320,255.26	100,681,688.44	-4,711,011.73	3,243,719,779.1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4,206,529.62	-	-	544,125.06	-	103,662,404.56

商誉减值准备	680,792,800.00	-	-	-	-41,146,400.00	639,646,400.0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784,999,329.62	-	-	544,125.06	-41,146,400.00	743,308,804.56
合计	3,188,950,464.60	1,026,481,599.59	81,320,255.26	101,225,813.50	-45,857,411.73	3,987,028,583.70

## 22、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融工具类别	期末余额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31,554,181.21	503,582.19	639,412,213.40	671,469,976.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451,950.87	288,929.07	1,466,956,055.34	1,471,696,935.28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一般模型）	5,584,535.58	4,558.68	-	5,589,094.26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简化模型）	-	-	69,183,844.26	69,183,844.26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3,278,995.05	14,247,247.29	313,392,119.30	330,918,361.64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784,708.87	1,421,521.36	129,644,452.53	137,850,682.76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	14,332,448.47	30,584,112.36	62,610,129.83	107,526,690.6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84,068.27	-	445,779,537.95	446,063,606.22
应收债权款	-	-	3,420,587.26	3,420,587.26
合计	66,270,888.32	47,049,950.95	3,130,398,939.87	3,243,719,779.14
金融工具类别	期初余额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31,968,436.97	653,979.64	216,089,983.80	248,712,400.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652,705.44	7,542,429.98	1,262,258,295.09	1,275,453,430.5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一般模型）	5,360,521.75	-	-	5,360,521.75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简化模型）	-	-	67,235,703.50	67,235,703.5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5,788,504.89	35,875,484.78	311,472,936.42	353,136,926.09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569,988.93	47,621,881.26	154,248,224.22	208,440,094.41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	14,879,963.61	47,742,860.12	30,574,655.88	93,197,479.6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	148,875,348.77	148,875,348.77
应收债权款	118,642.67	-	3,420,587.26	3,539,229.93
合计	70,338,764.26	139,436,635.78	2,194,175,734.94	2,403,951,134.98

## 23、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97,957,636.58	4,240,102,843.13
信用借款	2,440,734,269.48	895,926,222.42
质押借款	224,191,867.97	288,916,251.60
合计	3,262,883,774.03	5,424,945,317.1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HIBOR+1.24%-4.79%（2019 年 12 月 31 日：HIBOR+1.10%-HIBOR+2.00%）。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

## 24、应付短期融资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0.00	2019年4月至2020年11月	2020年1月至2021年4月	40,000,000,000.00	1.36至3.25	4,021,422,416.38	33,171,873,424.68	35,186,343,561.67	2,006,952,279.39
短期公司债	8,000,000,000.00	2020年1月至2020年10月	2021年1月至2021年10月	7,985,000,000.00	3.20至3.30	-	8,126,674,613.35	-	8,126,674,613.35
收益凭证	6,971,970,000.00	2019年3月至2020年12月	2020年1月至2021年4月	6,971,241,992.20	0.00至6.98	467,960,135.07	6,533,079,226.64	6,809,728,831.71	191,310,530.00
合计	/	/	/	54,956,241,992.20	/	4,489,382,551.45	47,831,627,264.67	41,996,072,393.38	10,324,937,422.74

## 25、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银行拆入资金	16,722,469,408.90	5,063,254,011.79
转融通融入资金	1,000,311,111.12	1,000,451,388.88
合计	17,722,780,520.02	6,063,705,400.67

转融通融入资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剩余期限	期末		期初	
	余额	利率区间	余额	利率区间
1至3个月	1,000,311,111.12	2.80%	-	-
3至12个月	-	-	1,000,451,388.88	3.25%
合计	1,000,311,111.12	/	1,000,451,388.88	/

拆入资金的说明：

银行拆入资金剩余期限和利率区间分析

剩余期限	2020年12月31日	利率	2019年12月31日	利率
1个月以内	11,569,789,453.55	1.30%-2.90%	2,900,000,000.00	2.60%-3.00%
1个月至3个月	2,421,768,432.16	0.50%-2.83%	642,666,750.25	2.00%-2.60%
3个月至1年	2,730,911,523.19	1.00%-2.50%	1,520,587,261.54	1.90%-2.00%
合计	16,722,469,408.90	/	5,063,254,011.79	/

## 26、交易性金融负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收益凭证	-	1,007,371,619.78	1,007,371,619.78	-	-	-
优先股（注1）	-	988,179,307.16	988,179,307.16	-	-	-
其他（注2）	322,689,787.30	293,954,334.13	616,644,121.43	893,217,959.39	-	893,217,959.39
合计	322,689,787.30	2,289,505,261.07	2,612,195,048.37	893,217,959.39	-	893,217,959.39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注1：于2020年11月17日，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向新鸿基有限公司发行90,365,142股优先股，该优先股附带赎回条款，股利为8.5%/年，本集团将其分类为债务工具。

注2：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是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产生的金融负债，本集团有义务于结构化主体到期或其他投资者赎回时基于账面净值及该结构化主体的有关条款向其他投资者付款。

## 27、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 按业务类别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质押式卖出回购	21,413,000,264.90	22,023,192,572.12

贵金属	206,173,945.45	1,940,638,696.81
质押式报价回购	36,683,122.42	69,170,540.72
买断式卖出回购	-	603,107,794.83
合计	21,655,857,332.77	24,636,109,604.48

(2) 按金融资产种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	21,449,683,387.32	22,695,470,907.67
贵金属	206,173,945.45	1,940,638,696.81
合计	21,655,857,332.77	24,636,109,604.48

(3) 担保物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	24,253,332,940.28	25,276,950,135.97
合计	24,253,332,940.28	25,276,950,135.97

(4) 报价回购融入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期初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一个月内	36,378,830.92	1.50%-3.00%	67,299,122.76	2.50%-3.00%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254,200.13		1,163,371.66	
三个月至一年内	50,091.37		708,046.30	
一年以上	-		-	
合计	36,683,122.42		69,170,540.72	

28、代理买卖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普通经纪业务		
其中：个人	36,731,615,683.84	29,776,716,073.32
机构	15,656,942,826.88	9,223,196,254.33
小计	52,388,558,510.72	38,999,912,327.65
信用业务		
其中：个人	5,992,941,675.10	5,385,168,237.47
机构	1,344,084,286.89	994,488,262.45
小计	7,337,025,961.99	6,379,656,499.92
合计	59,725,584,472.71	45,379,568,827.57

## 2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52,348,110.42	3,583,539,271.24	3,432,441,685.19	1,703,445,696.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26,032.98	148,529,366.43	149,005,806.53	4,449,592.88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998,032.02	2,818,860.36	1,521,676.02	2,295,216.36
合计	1,558,272,175.42	3,734,887,498.03	3,582,969,167.74	1,710,190,505.71

### (2). 短期薪酬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10,150,074.12	3,211,050,000.00	3,031,320,562.77	1,689,879,511.35
二、职工福利费	-	58,490,075.90	58,490,075.90	-
三、社会保险费	170,396.81	89,716,090.73	89,686,845.53	199,642.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2,329.51	81,985,288.82	81,962,652.42	174,965.91
工伤保险费	4,285.80	1,027,456.46	1,031,442.26	300.00
生育保险费	13,781.50	6,703,345.45	6,692,750.85	24,376.10
四、住房公积金	58,488.36	148,117,407.32	147,971,154.32	204,741.3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967,183.15	65,064,190.40	92,574,355.44	15,457,018.11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	-	13,920,367.25	13,920,367.25	-
合计	1,553,346,142.44	3,586,358,131.60	3,433,963,361.21	1,705,740,912.83
其中：短期薪酬	1,552,348,110.42	3,583,539,271.24	3,432,441,685.19	1,703,445,696.47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998,032.02	2,818,860.36	1,521,676.02	2,295,216.36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7,622.33	89,953,273.20	90,145,801.08	45,094.45
2、失业保险费	88,952.10	2,707,905.08	2,714,186.04	82,671.14
3、企业年金缴费	4,599,458.55	55,868,188.15	56,145,819.41	4,321,827.29
合计	4,926,032.98	148,529,366.43	149,005,806.53	4,449,592.88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于2020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预计在2021年度及以后年度发放。

## 3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472,633,168.60	653,971,556.89
代扣代缴资管产品增值税	206,812,104.16	43,391,022.78
增值税	155,634,289.31	85,777,437.1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8,711,242.24	51,890,400.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07,636.05	5,833,861.62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7,191,735.87	3,120,667.19
其他	3,936,642.76	4,029,851.60
合计	1,989,426,818.99	848,014,798.19

### 31、应付款项

#### (1). 应付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证券清算款	848,200,309.74	788,755,096.01
应付代理股票期权交易款项	377,123,648.97	331,421,754.59
应付销售服务费	218,677,338.12	200,754,464.34
应付三方存管费	27,438,857.15	25,338,433.88
应付工程款	5,969,490.00	7,664,353.54
其他	4,878,801.41	1,861,582.86
合计	1,482,288,445.39	1,355,795,685.22

### 32、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945,679.53	64,890.29
合计	945,679.53	64,890.29

### 33、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及经济利益流出不确定性的说明
未决诉讼或仲裁	3,010,922,390.27	1,549,750,000.00	8,697,234.71	4,551,975,155.56	详见本节十三、2
合计	3,010,922,390.27	1,549,750,000.00	8,697,234.71	4,551,975,155.56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与预计负债相关的事项，参见附注十三、2。

### 34、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325,398,923.24	1,897,762,916.39
信用借款	2,419,233,816.00	4,357,483,486.38
合计	3,744,632,739.24	6,255,246,402.77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适用 □不适用

	币种	票面利率	到期年份	2020年12月31日
--	----	------	------	-------------

质押借款	人民币	4.28%-6.70%	2021-2023	1,325,398,923.24
信用借款	港币	HIBOR+1.51%- HIBOR+2.39%	2021-2023	2,419,233,816.00
合计	/	/	/	3,744,632,739.24

### 35、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类型	面值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EBSHKVICorp <sup>(1)</sup>	美元 200,000,000.00	21/11/2018	三年期	美元 200,000,000.00	3.20%	1,397,587,752.80	71,223,044.36	158,467,853.82	1,310,342,943.34
17 光证 04 <sup>(2)</sup>	2,000,000,000.00	14/02/2017	三年期	2,000,000,000.00	5.50%	2,077,884,722.08	11,115,277.92	2,089,000,000.00	-
17 光证 06 <sup>(3)</sup>	4,000,000,000.00	26/04/2017	三年期	3,988,000,000.00	5.00%	4,135,314,628.42	64,685,371.58	4,200,000,000.00	-
17 光证 G1 <sup>(4)</sup>	3,000,000,000.00	04/07/2017	三年期	2,985,000,000.00	4.58%	3,063,942,204.40	73,457,795.60	3,137,400,000.00	-
17 光证 G2 <sup>(5)</sup>	1,500,000,000.00	04/07/2017	五年期	1,492,500,000.00	4.70%	1,530,415,994.62	72,221,102.15	70,500,000.00	1,532,137,096.77
17 光证 G3 <sup>(6)</sup>	4,100,000,000.00	16/10/2017	三年期	4,087,700,000.00	4.80%	4,137,748,656.00	159,051,344.00	4,296,800,000.00	-
17 光证 G4 <sup>(7)</sup>	1,600,000,000.00	16/10/2017	五年期	1,595,200,000.00	4.90%	1,613,652,042.97	79,254,623.67	78,400,000.00	1,614,506,666.64
18 光证 C1 <sup>(8)</sup>	3,000,000,000.00	13/12/2018	三年期	3,000,000,000.00	4.30%	2,998,722,042.97	132,999,999.95	129,000,000.00	3,002,722,042.92
18 光证 G1 <sup>(9)</sup>	2,700,000,000.00	18/04/2018	两年期	2,686,500,000.00	4.68%	2,786,427,000.00	39,933,000.00	2,826,360,000.00	-
18 光证 G2 <sup>(10)</sup>	3,300,000,000.00	18/04/2018	三年期	3,283,500,000.00	4.78%	3,403,267,999.93	163,239,999.96	157,740,000.00	3,408,767,999.89
18 光证 G3 <sup>(11)</sup>	2,800,000,000.00	26/09/2018	三年期	2,794,960,000.00	4.30%	2,828,855,555.51	122,026,057.30	120,400,000.00	2,830,481,612.81
18 光证 02 <sup>(12)</sup>	2,000,000,000.00	18/01/2018	两年期	1,990,000,000.00	5.55%	2,105,208,064.59	5,791,935.41	2,111,000,000.00	-
18 光证 05 <sup>(13)</sup>	1,000,000,000.00	30/07/2018	两年期	990,000,000.00	4.55%	1,016,334,722.32	29,165,277.68	1,045,500,000.00	-
18 光证 06 <sup>(14)</sup>	4,000,000,000.00	30/07/2018	三年期	4,000,000,000.00	4.67%	4,078,899,446.30	186,738,188.21	186,800,000.00	4,078,837,634.51
17 光大幸福 PPN001 <sup>(15)</sup>	600,000,000.00	29/03/2017	三年期	600,000,000.00	5.00%	621,513,811.74	8,486,188.26	630,000,000.00	-
17 光大幸福 PPN002 <sup>(16)</sup>	200,000,000.00	27/04/2017	三年期	200,000,000.00	5.50%	207,272,485.51	3,727,514.46	210,999,999.97	-
18 光大幸福 PPN001 <sup>(17)</sup>	200,000,000.00	07/02/2018	三年期	200,000,000.00	6.80%	190,601,168.79	13,834,313.63	13,600,000.00	190,835,482.42
鼎富 204 号 <sup>(18)</sup>	200,000,000.00	25/12/2018	十八个月	200,000,000.00	4.00%	208,153,424.66	3,331,506.85	211,484,931.51	-
鼎富 205 号 <sup>(19)</sup>	200,000,000.00	31/01/2019	十五个月	200,000,000.00	3.90%	207,158,904.11	1,944,657.53	209,103,561.64	-
金指数 1062 号 <sup>(20)</sup>	2,000,000,000.00	21/12/2018	十八个月	2,000,000,000.00	4.00%	2,082,410,958.90	33,315,068.50	2,115,726,027.40	-
金指数 1057 号 <sup>(21)</sup>	500,000,000.00	25/12/2018	十五个月	500,000,000.00	4.10%	520,893,150.68	3,369,863.02	524,263,013.70	-
金指数 1088 号 <sup>(22)</sup>	500,000,000.00	27/02/2020	十八个月	500,000,000.00	3.50%	-	504,554,794.52	504,554,794.52	-
19 光证 01 <sup>(23)</sup>	3,000,000,000.00	22/01/2019	三年期	3,000,000,000.00	3.88%	3,103,675,806.45	119,400,000.00	116,400,000.00	3,106,675,806.45
19 光证 02 <sup>(24)</sup>	3,000,000,000.00	22/08/2019	三年期	3,000,000,000.00	3.75%	3,040,524,193.55	112,500,000.00	112,500,000.00	3,040,524,193.55
20 光证 F1 <sup>(25)</sup>	3,000,000,000.00	09/03/2020	三年期	3,000,000,000.00	3.19%	-	3,077,691,935.48	-	3,077,691,935.48
20 光证 G1 <sup>(26)</sup>	1,500,000,000.00	22/06/2020	三年期	1,500,000,000.00	3.10%	-	1,523,245,047.17	-	1,523,245,047.17
20 光证 G3 <sup>(27)</sup>	3,700,000,000.00	14/07/2020	三年期	3,687,830,188.68	3.60%	-	3,755,716,288.45	-	3,755,716,288.45
20 光证 G5 <sup>(28)</sup>	4,800,000,000.00	28/08/2020	三年期	4,784,339,622.64	3.70%	-	4,852,041,757.56	-	4,852,041,757.56
20 光证 G6 <sup>(29)</sup>	3,000,000,000.00	25/12/2020	一年期	2,991,509,433.96	3.12%	-	2,993,466,447.87	-	2,993,466,447.87
20 光证 G7 <sup>(30)</sup>	1,700,000,000.00	25/12/2020	三年期	1,700,000,000.00	3.60%	-	1,701,173,698.63	-	1,701,173,698.63

应付债券说明，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 (1) 在香港注册的本公司的子公司光证金控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为 2 亿美元的 callable 债券；
- (2) 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偿还；
- (3) 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4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偿还；

- (4) 于 2017 年 7 月 4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于 2020 年 7 月 4 日偿还；
- (5) 于 2017 年 7 月 4 日发行五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
- (6) 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41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偿还；
- (7) 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发行五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6 亿元的公司债券；
- (8) 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次级债券；
- (9) 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发行两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7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偿还；
- (10) 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33 亿元的公司债券；
- (11) 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8 亿元的公司债券；
- (12) 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发行两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于 2020 年 1 月 18 日偿还；
- (13) 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发行两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偿还；
- (14) 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4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15) 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6 亿元的 PPN，已于 2020 年 3 月 29 日偿还；
- (16) 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 亿元的 PPN，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偿还；
- (17) 于 2018 年 2 月 7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 亿元的 PPN；
- (18) 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发行十八个月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 亿元的收益凭证，已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偿还；
- (19) 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发行十五个月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 亿元的收益凭证，已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偿还；
- (20) 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发行十八个月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的收益凭证，已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偿还；
- (21) 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发行十五个月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的收益凭证，已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偿还；
- (22) 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发行十八个月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的收益凭证，已于 2020 年 6 月 9 日提前偿还；
- (23) 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24) 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25) 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26) 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
- (27) 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37 亿元的公司债券；
- (28) 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48 亿元的公司债券；
- (29) 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发行一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30) 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7 亿元的公司债券。

### 36、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804,388,904.86	739,765,448.05
其他	19,245,259.56	5,082,484.75
合计	823,634,164.42	744,847,932.80

### 37、其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3,033,346,369.08	3,319,743,622.96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	505,348,394.24	1,334,927,184.34
应付利息	46,178,724.83	16,768,291.77
企业合并产生的看跌期权负债	-	2,114,936,580.00
应付股利	-	34,834,991.39
其他	8,262,264.73	1,630,334.53
合计	3,593,135,752.88	6,822,841,004.99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款项	1,907,493,480.37	2,257,583,107.97
保证金及押金	269,500,638.70	409,245,845.20
风险准备金	123,175,628.20	144,191,627.66
场外期权权利金	110,631,946.48	16,952,602.06
经纪人及居间人佣金	99,176,764.92	58,831,440.25
预提费用	56,155,956.63	53,431,446.21
债券承销费	48,362,409.52	85,028,818.87
应付认购款	46,999,900.64	-
应付配售款	40,000,000.00	-
投资者保护基金	33,294,963.80	22,918,748.02
应付证券清算款	29,010,894.22	29,751,647.08
应付员工款	20,675,595.51	20,035,134.47
预收管理费	20,527,498.26	5,221,101.54
预收咨询费	18,018,262.18	36,222,819.02
预收期权款	15,832,090.04	16,850,517.58
其他	194,490,339.61	163,478,767.03
合计	3,033,346,369.08	3,319,743,622.96

其他负债的说明：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为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内结构化主体产生的应付其他权益持有人持有的权益。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信息详见附注十、4。

### 38、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610,787,639.00	-	-	-	-	-	4,610,787,639.00

其他说明：无

### 39、其他权益工具

(1)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至其他权益工具的情况(划分依据、主要条款和股利或利息的设定机制等)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永续债	2,000,000,000.00	-
合计	2,000,000,000.00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	-	20,000,000	2,000,000,000.00	-	-	20,000,000	2,000,000,000.00
合计	-	-	20,000,000	2,000,000,000.00	-	-	2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发行了一期永续次级债券（以下简称“永续债”），即“20光证Y1”，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0亿元，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票面利率为4.40%。永续债无到期日，但本公司有权于永续债第5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该债券。

永续债票面利率在前5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如本公司未行使赎回权，自第6个计息年度起，永续债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确定。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5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5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债券的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到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强制付息事件是指付息日前12个月，公司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或减少注册资本。当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时，本公司不得递延当期利息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次级债券属于权益性工具，在本集团及本公司资产负债表列示于所有者权益中。

### 40、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399,384,162.12	-	-	25,399,384,162.12
其他资本公积	-2,120,599,995.52	919,902,356.77	-	-1,200,697,638.75
合计	23,278,784,166.60	919,902,356.77	-	24,198,686,523.37



#### 41、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合计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28,305.53	123,644,835.10	29,936,744.63	-	3,897,856.58	89,810,233.89	90,031,483.69	-221,249.80	103,659,789.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628,305.53	123,644,835.10	29,936,744.63	-	3,897,856.58	89,810,233.89	90,031,483.69	-221,249.80	103,659,789.2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681,959.86	-146,013,314.22	-10,075,867.22	81,484,768.93	-	-217,422,215.93	-172,181,358.12	-45,240,857.81	-255,863,317.9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94,800.43	-2,566,404.06	-	-	-	-2,566,404.06	-2,566,404.06	-	328,396.3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713,384.71	35,874,460.43	7,571,915.31	5,690,899.18	-	22,611,645.94	22,611,645.94	-	-18,101,738.77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56,303,056.83	5,204,458.11	-17,647,782.53	75,793,869.75	-	-52,941,629.11	-52,941,629.11	-	103,361,427.7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2,166,432.41	-184,525,828.70	-	-	-	-184,525,828.70	-139,284,970.89	-45,240,857.81	-341,451,403.3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0,053,654.33	-22,368,479.12	19,860,877.41	81,484,768.93	3,897,856.58	-127,611,982.04	-82,149,874.43	-45,462,107.61	-152,203,528.76

项目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合计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7,628,848.27	189,347,021.80	41,996,987.18	-	21,359,073.09	125,990,961.53	131,257,153.80	-5,266,192.27	13,628,305.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7,628,848.27	189,347,021.80	41,996,987.18	-	21,359,073.09	125,990,961.53	131,257,153.80	-5,266,192.27	13,628,305.5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0,526,057.89	183,913,195.44	22,358,924.47	44,870,365.09	-	116,683,905.88	96,844,098.03	19,839,807.85	-83,681,959.8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95,464.10	8,690,264.53	-	-	-	8,690,264.53	8,690,264.53	-	2,894,800.4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145,776.22	10,742,500.44	-8,560,256.16	44,870,365.09	-	-25,567,608.49	-25,567,608.49	-	-40,713,384.71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63,532,041.77	123,690,195.69	30,919,180.63	-	-	92,771,015.06	92,771,015.06	-	156,303,056.8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3,116,859.34	40,790,234.78	-	-	-	40,790,234.78	20,950,426.93	19,839,807.85	-202,166,432.4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98,154,906.16	373,260,217.24	64,355,911.65	44,870,365.09	21,359,073.09	242,674,867.41	228,101,251.83	14,573,615.58	-70,053,654.33

#### 42、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71,443,494.20	469,852,342.42	-	3,441,295,836.62
合计	2,971,443,494.20	469,852,342.42	-	3,441,295,836.62

#### 43、一般风险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3,730,557,052.03	692,894,562.12	-	4,423,451,614.15
交易风险准备	3,138,031,412.53	528,847,983.59	-	3,666,879,396.12
合计	6,868,588,464.56	1,221,742,545.71	-	8,090,331,010.27

一般风险准备的说明：一般风险准备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参见附注五、34）。

#### 44、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785,174,730.18	10,133,249,933.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785,174,730.18	10,133,249,933.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34,078,122.69	567,944,886.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69,852,342.42	78,103,130.4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92,894,562.12	260,646,949.67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528,847,983.59	132,210,550.3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0,599,142.64	461,078,763.9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923,392.43	-16,019,304.8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259,982,214.53	9,785,174,730.18

#### 45、利息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843,167,586.56	5,935,779,427.80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2,834,415,855.19	2,398,344,494.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01,337,382.01	782,438,192.39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	-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298,198,520.62	745,599,445.57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1,664,545,934.23	1,561,246,793.62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941,193,355.46	931,894,077.01
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723,352,578.77	629,352,716.61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476,533,322.20	471,625,704.91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361,916,977.46	385,811,579.09
融资租赁业务利息收入	159,547,087.67	253,472,943.74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877,699.10	1,719,487.93
其他	43,993,328.70	81,120,231.77
利息支出	3,729,173,104.96	4,362,844,960.34
其中：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299,553,985.92	436,474,958.28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327,569,198.08	163,478,524.91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331,759,066.61	212,971,636.80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29,200,000.02	1,002,987.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551,487,705.50	477,031,301.48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964,276.05	2,895,922.88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128,475,270.41	97,243,724.62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117,204,332.28	212,092,375.69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794,837,626.20	2,581,982,019.64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132,999,999.96	133,133,333.29
结构化主体其他持有人的利息支出	23,906,651.93	111,466,108.89
拆入证券利息支出	50,509,941.01	18,474,721.63
其中：转融券利息支出	33,483,790.30	3,414,822.98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0,988,521.87	34,049,548.80
黄金租赁利息支出	53,295,361.44	-
其他	19,585,443.71	17,580,039.60
利息净收入	2,113,994,481.60	1,572,934,467.46

#### 46、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3,309,459,976.93	2,270,335,702.62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4,641,024,953.25	3,174,699,624.79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413,411,541.36	2,273,427,682.72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566,690,258.21	381,163,110.74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660,923,153.68	520,108,831.33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1,331,564,976.32	904,363,922.17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056,586,131.30	658,989,597.22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74,978,845.02	245,374,324.95
2.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346,377,008.74	242,025,537.36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367,144,010.67	263,290,134.04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20,767,001.93	21,264,596.68
3.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1,987,151,184.46	1,377,543,026.27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2,130,686,263.10	1,457,021,348.95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921,842,987.83	1,245,147,299.27
证券保荐业务	107,510,464.70	84,347,273.24
财务顾问业务	101,332,810.57	127,526,776.44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143,535,078.64	79,478,322.68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42,907,616.90	79,478,322.68
财务顾问业务	627,461.74	-
4.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496,619,763.59	1,236,941,715.19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497,319,387.75	1,237,026,079.55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699,624.16	84,364.36
5. 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461,263,304.85	470,441,330.57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461,263,304.85	470,441,330.57
6.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78,473,991.54	93,453,925.86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78,473,991.54	93,453,925.86
7.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5,952,970.48	19,977,875.21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5,952,970.48	19,977,875.21
合计	7,705,298,200.59	5,710,719,113.08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201,864,881.64	6,715,910,318.9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96,566,681.05	1,005,191,205.89

##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三板推荐挂牌财务顾问费	25,859,496.97	28,412,939.99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1,741,509.44	9,071,132.08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6,898,113.21	14,745,283.06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66,206,229.21	75,297,421.31

## (3)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本期		上期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13,119,134,427.79	174,966,590.48	9,043,200,863.22	84,021,522.15
其他	353,372,916,430.75	210,977,718.18	288,809,795,925.02	190,712,984.23
合计	366,492,050,858.54	385,944,308.66	297,852,996,788.24	274,734,506.38

## (4) 资产管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期末产品数量	125	181	31
期末客户数量	677,191	181	340
其中：个人客户	676,763	17	-
机构客户	428	164	340
期初受托资金份额	75,073,596,483.08	189,155,844,758.15	29,565,429,26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287,222,524.31	-	-
个人客户	63,663,566,585.96	1,022,099,660.97	-
机构客户	10,122,807,372.81	188,133,745,097.18	29,565,429,260.00
期末受托资金份额	61,765,638,296.14	153,426,011,278.83	44,963,199,3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257,324,886.67	-	-
个人客户	37,168,293,620.01	706,599,730.19	-
机构客户	23,340,019,789.46	152,719,411,548.64	44,963,199,300.00

期末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57,728,271,774.81	162,188,383,366.86	44,963,199,300.00
其中：股票	7,145,476,736.67	2,608,923,410.78	-
债券	45,858,836,756.95	113,123,401,586.38	-
基金	4,433,027,423.50	9,405,534,774.23	-
资产支持证券	718,425,000.00	7,346,512,030.00	-
期货	294,126,299.30	27,695,430.27	-
银行理财产品	-	14,821,640,951.15	-
信托计划	-	4,050,691,250.00	-
资产收益权	-	16,630,418,217.16	44,963,199,300.00
协议或定期存款	4,294,004,512.69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2,219,029,263.65	-13,617,448,435.5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484,212,019.31	806,521,892.90	-
其他	3,719,192,290.04	6,984,492,259.54	-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200,621,717.13	271,682,264.30	24,315,782.1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上述资产管理业务主要包括光证资管、光大期货、光证金控和光大保德信的资产管理业务。除年末自有资金投入和当年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金额外，上述数据已包括纳入合并范围内结构性主体的相关信息。

#### 47、投资收益

##### (1) 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9,801,642.04	75,487,451.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253,942.98	26,972,945.93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2,711,055,455.79	2,059,552,745.79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820,722,248.30	2,029,893,432.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10,027,048.30	1,733,820,214.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95,200.00	296,073,217.75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890,333,207.49	29,659,313.06
—交易性金融工具	929,239,429.16	-34,034,158.06
—其他债权投资	81,484,768.93	44,870,365.09
—债权投资	3,502,838.18	22,242,152.36
—衍生金融工具	-123,893,828.78	-3,419,046.33
合计	2,807,111,040.81	2,162,013,143.19

##### (2)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性金融工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1,810,027,048.30	1,733,820,214.98
	处置取得收益	930,020,708.79	-23,906,542.89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有期间收益	-	-
	处置取得收益	-781,279.63	-10,127,615.17

#### 48、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扶持金	261,296,140.81	269,916,056.45
三代手续费返还	17,451,511.56	9,089,509.53
减免税额	521,815.11	1,050,966.76
合计	279,269,467.48	280,056,532.74

其他说明：上述其他收益均与收益相关。

#### 4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5,212,193.91	267,273,182.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7,888,793.43	-139,606,006.68
衍生金融工具	-7,416,431.23	7,802,326.40
合计	-464,739,831.71	135,469,501.96

#### 50、其他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3,283,327,219.03	85,435,030.51
代理服务收入	43,168,277.32	42,219,285.68
商品期权做市业务收入	27,996,690.87	13,376,319.52
租赁收入	22,633,922.72	21,335,230.23
其他	57,148,044.26	29,155,256.19
合计	3,434,274,154.20	191,521,122.13

#### 5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592.57	14,955.41
合计	1,592.57	14,955.41

#### 5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421,562.13	30,573,761.49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的1%-7%计征
教育费附加	30,612,883.50	20,353,900.31	包含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的1%-3%计征
房产税	7,340,937.13	7,442,024.23	按实际缴纳
印花税	2,758,467.79	620,054.75	按实际缴纳
其他	248,297.65	478,766.39	按实际缴纳
合计	83,382,148.20	59,468,507.17	/

### 53、业务及管理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成本	3,734,887,498.03	3,286,738,910.78
折旧及摊销费	707,832,664.25	670,589,129.61
电子设备运转费	324,777,356.15	270,908,242.80
基金销售费用	274,829,657.11	333,947,128.50
营销、广告宣传及业务招待费	189,398,508.78	186,775,940.18
差旅、交通及车耗费	117,190,606.46	151,064,757.96
房屋租赁费及水电费	109,573,690.76	144,389,026.32
证交所管理费及席位年费	94,064,649.54	80,673,373.96
办公、会议及邮电费	84,315,629.21	91,453,411.40
专业服务费	67,043,683.93	57,590,899.30
投资者保护基金	58,572,739.29	44,174,049.28
劳务费	52,607,250.92	85,308,847.33
其他	168,824,508.13	112,832,359.92
合计	5,983,918,442.56	5,516,446,077.34

### 54、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出资金减值损失	430,687,430.16	-7,613,445.60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294,518,121.56	45,047,541.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96,243,504.77	848,346,259.39
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损失	14,329,211.05	-2,883,669.0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5,204,458.10	152,089,153.04
应收款项减值损失	2,760,849.46	23,845,858.0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536,411.90	214,975,834.22
应收债权款减值损失	-118,642.67	-1,238,746.92
合计	945,161,344.33	1,272,568,784.66

### 55、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商誉减值损失	-	263,919,000.00
合计	-	263,919,000.00

## 56、其他业务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宗商品交易支出	3,279,818,369.63	84,095,599.53
其他	37,249,202.19	14,705,511.77
合计	3,317,067,571.82	98,801,111.30

## 57、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34,364.95	159,154.61	1,634,364.9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28,004.50	159,154.61	628,004.50
使用权资产清理收益	1,006,360.45	-	1,006,360.45
其他	30,064,637.59	2,327,184.01	30,064,637.59
合计	31,699,002.54	2,486,338.62	31,699,002.54

## 58、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预计负债计提	1,549,750,000.00	1,610,922,390.27	1,549,750,000.00
对外捐赠	14,165,180.25	16,204,654.68	14,165,180.25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36,010.96	101,222.30	336,010.9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42,967.19	101,222.30	242,967.19
使用权资产清理损失	93,043.77	-	93,043.77
其他	5,451,139.55	2,563,224.35	5,451,139.55
合计	1,569,702,330.76	1,629,791,491.60	1,569,702,330.76

## 59、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89,339,601.85	937,039,518.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5,705,283.76	-420,439,268.14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8,783,841.98	8,165,194.20
合计	1,532,418,160.07	524,765,444.1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98,810,590.7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99,702,647.6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0,934,448.9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783,841.9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8,659,937.72
归属于联营及合营企业业绩的影响	-20,278,784.2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2,631,869.8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8,314,783.04
确认以前年度未确认的暂时性差异	-5,942,375.44
其他	146,931,665.97
所得税费用	1,532,418,160.07

60、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41。

6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大宗商品交易业务收入	3,283,327,219.03	85,435,030.51
定期贷款业务净减少额	717,819,134.48	717,417,245.87
使用受限货币资金的变动	476,710,859.83	-
收到的政府补贴款	279,269,467.48	280,056,532.74
收取代扣代缴转让限售股个人所得税	83,271,399.22	4,365,211.96
咨询、租赁、登记等业务收到的现金	67,746,834.57	63,826,494.93
应收债权款的减少	58,099,287.21	550,488,022.55
收到代付的债券承销费	-	77,918,193.87
其他	634,001,333.05	222,825,280.12
合计	5,600,245,534.87	2,002,332,012.5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大宗商品交易业务成本	3,279,818,369.63	84,095,599.53
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	2,989,376,463.35	1,486,979,687.70
支付的销售、差旅和办公费	922,128,105.97	1,073,612,485.65
支付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其他持有人的现金	829,578,790.10	4,343,104,714.88
支付的电子设备运转费	324,777,356.15	270,908,242.80

购买存货的净增加额	126,918,249.97	15,690,557.99
支付的专业服务费	66,895,570.74	57,590,899.30
支付的产品风险准备金	37,394,338.71	23,892,237.33
代付的债券承销费	36,666,409.35	-
支付的衍生金融产品现金净流出	-	339,481,735.76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的变动	-	209,053,607.82
其他	838,194,793.78	810,751,878.85
合计	9,451,748,447.75	8,715,161,647.61

## 6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466,392,430.64	694,088,301.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945,161,344.33	1,272,568,784.6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263,919,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4,977,373.77	111,420,324.04
使用权资产折旧	324,238,272.06	294,437,681.65
无形资产摊销	220,792,093.98	217,945,841.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208,042.32	49,322,621.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9,946.56	91,986.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4,739,831.71	-135,469,501.96
利息支出（收益以“-”号填列）	2,539,165,142.48	3,410,441,994.64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0,988,521.87	34,049,548.80
预计负债	1,549,750,000.00	1,610,922,390.27
汇兑损益	8,865,679.70	-4,633,542.67
投资收益（收益以“-”号填列）	-191,738,392.13	-465,551,117.01
利息收入	-838,450,299.66	-857,437,284.00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705,283.75	-420,439,268.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89,703,476.53	14,411,150,821.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677,156,515.92	15,222,323,059.1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06,537,850.15	35,709,151,640.49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926,958,353.87	44,439,208,892.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439,208,892.44	35,503,300,990.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006,245,870.35	3,688,546,128.13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3,688,546,128.13	3,433,705,087.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05,449,203.65	9,190,748,943.04
--------------	-------------------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83,506.91	139,530.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914,489,047.15	44,438,826,126.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285,799.81	243,236.19
二、现金等价物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结算备付金	5,006,245,870.35	3,688,546,128.1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933,204,224.22	48,127,755,020.57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6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5,780,716.95	风险准备金、司法冻结或基金申购款
融出资金	2,003,535,462.28	设定质押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887,338,974.64	设定质押、司法冻结、限售或已融出
债权投资	2,697,856,634.01	设定质押
其他债权投资	10,252,220,623.17	设定质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35,635,209.54	证金公司专户投资或存在限售期股票
长期股权投资	186,339,532.08	股权冻结
固定资产	1,197,883.07	未办妥产权证书所有权受限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	1,922,909,131.32	设定质押
合计	34,812,814,167.06	/

6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95,351,106.83	6.52490	2,579,626,436.97
港币	11,521,300,813.15	0.84164	9,696,787,616.38
其他币种	/	/	492,182,968.15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19,871,858.67	6.52490	129,661,890.64
港币	94,267,498.77	0.84164	79,339,297.66
融出资金			
其中：美元	17,223,991.15	6.52490	112,384,819.85

港币	6,617,183,738.37	0.84164	5,569,286,521.56
其他币种	/	/	37,543,196.2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52,604,733.76	6.52490	995,730,627.31
港币	1,331,515,017.69	0.84164	1,120,656,299.49
其他币种	/	/	189,872,337.01
存出保证金			
其中：美元	470,000.00	6.52490	3,066,703.00
港币	35,554,170.43	0.84164	29,923,812.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美元	21,352,926.41	6.52490	139,325,709.51
债权投资			
其中：美元	489,999.96	6.52490	3,197,200.74
港币	54,879,120.97	0.84164	46,188,463.37
其他币种	/	/	99,258,536.03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其中：美元	2,048,722.39	6.52490	13,367,708.72
港币	142,520,139.26	0.84164	119,950,650.01
短期借款			
其中：港币	3,598,557,040.50	0.84164	3,028,689,547.57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美元	464,424,916.05	6.52490	3,030,326,134.73
港币	12,198,514,106.95	0.84164	10,266,757,412.97
其他币种	/	/	430,321,744.60
应付款项			
其中：港币	722,356,249.76	0.84164	607,963,914.05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港币	120,510,613.64	0.84164	101,426,552.86
应交税费			
其中：港币	31,564,392.12	0.84164	26,565,854.98
长期借款			
其中：港币	2,874,428,278.12	0.84164	2,419,233,816.00
应付债券			
其中：美元	200,821,919.62	6.52490	1,310,342,943.34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其中：美元	1,060,619.57	6.52490	6,920,436.63
港币	231,286,027.87	0.84164	194,659,572.50

其他说明：注：其他币种为英镑、澳元、日元、欧元和加拿大元等。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境外经营实体为本公司子公司光证金控及其下属公司，其经营地在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记账本位币依据境外经营实体的主要经济环境决定，本年度未发生变化。

## 65、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扶持金	261,296,140.81	其他收益	261,296,140.81
三代手续费返还	17,451,511.56	其他收益	17,451,511.56
减免税额	521,815.11	其他收益	521,815.11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 1、说明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主要交易安排及其会计处理、破产隔离条款

#### (1) 交易安排

于2020年4月，本公司将基础资产转让给“中国中投证券-光大证券融出资金债权四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融出资金债权四期专项计划”）。融出资金债权四期专项计划同时发行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规模人民币1,900,000,000.00元，预期收益率2.25%，专项计划设立日起每半年付息，到期还本；次级资产支持证券规模人民币100,000,000.00元，次级资产支持证券不设预期收益率。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均由第三方投资者进行认购，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均由本公司进行认购。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所募集的认购资金只能用于向本公司购买基础资产，在首批受让的基础资产产生回收款后，融出资金债权一期专项计划对符合基础资产合格标准约定的融出资金债权进行循环投资。本公司将在融出资金债权一期专项计划到期日前对融出资金债权进行回购。截至2020年12月末，该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余额分别为：优先级1,900,000,000.00元，次级100,000,000.00元。

#### (2) 会计处理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融出资金债权转移至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由于本公司从融出资金债权获取的现金流量并未及时转移给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并且本公司有责任于未来指定日期以约定价格回购融出资金债权，本公司保留了融出资金债权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因此本公司未终止确认已转移的融出资金债权，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本公司评估其在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中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从而以判断本公司是否为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主要责任人。如本公司作为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主要责任人，应将该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纳入合并范围。由于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从融出资金债权获取的现金流量并未及时转移给资产支持证券的持有人，因此本公司合并层面未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层面收到的对价人民币1,907,493,480.37元确认为金融负债（2019年12月31日：2,257,583,107.97元）。

#### (3) 破产隔离条款

在资产专项计划存续期间，如果本公司进入破产程序，该专项计划不得再使用专项计划回收款后续循环购买任何基础资产，且专项计划应立即指令托管人将专项计划资金归集账户的全部余额划付至专项计划托管账户，用以向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持有人进行分配。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新设子公司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范围中无于本年新设立和收购的子公司。

#### (2) 清算子公司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范围未包括于本年内完成清算的子公司。清算子公司均为光证金控的下属子公司，详情如下：

(a) 光大物业顾问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Property Agency Limited 于 2020 年 1 月 31 日清算并办理注销。

(b) 历山代理人有限公司 Lexshan Nominees Limited 于 2020 年 1 月 31 日清算并办理注销。

(c) Horizon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清算并办理注销。

(d) 顺隆外汇有限公司 Shun Loong Forex Company Limited 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清算并办理注销。

(e) 中国光大证券特殊机会资产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Special Opportunities Assets Limited 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清算并办理注销。

(f) 中国光大金业投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ullion Investment Limited 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清算并办理注销。

(g) 北方蓝橡瑞景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清算并办理注销。

(h) 崇丰投资有限公司 High Harvest Investments Limited 于 2020 年 11 月 1 日清算并办理注销。

(i) CEBI Principal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于 2020 年 11 月 1 日清算并办理注销。

(j) 永捷有限公司 Ever Rapid Limited 于 2020 年 11 月 1 日清算并办理注销。

(k) Dynamic Force Investments Limited 于 2020 年 11 月 1 日清算并办理注销。

#### (3) 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33 号（2014），对于本集团同时作为管理人和投资人，且综合评估本集团因持有投资份额而享有的回报以及作为结构化主体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将使本集团面临可变回报的影响重大的结构化主体进行了合并（主要是资产管理计划）。详见附注十、4。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100	-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富尊”）	上海	上海	投资	100	-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	-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发展”）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100	-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基金管理	55	-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100	-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光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风险管理	-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富尊泰锋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Everbright Financial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保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	100 (注 4)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浸辉投资管理 (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中国阳光富尊移民服务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mmigration Services Limited	香港	香港	移民服务	-	100 (注 1)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中国阳光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	-	100 (注 1)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阳光富尊 (深圳) 金融服务咨询有限 公司	深圳	深圳	咨询管理	-	100 (注 1)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中国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资产管理	-	100 (注 1)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巨运有限公司 Majestic Luck Limited	英属维 尔京群 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	100 (注 1)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中国光大证券国际结构融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Structured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香港	结构融资	-	100 (注 1)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资本回报有限公司 Everbright Capital Return Company Limited	开曼群 岛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	100 (注 1)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资本投资管理 (开曼) 有限公司 Everbright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开曼群 岛	开曼群岛	投资管理	-	100 (注 1)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中国光证国际固定收益投资有限公司 (原名: 中国光大证券国际直接投资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公司	-	100 (注 1)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EBS Investment Limited (原名: EAS Investment Limited and EAS Corporate Secretarial Services Limited)	香港	香港	公司秘书 服务	-	100 (注 2)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Advance I (BVI) Limited (原名: Everbright SHK (BVI) Limited)	英属维 尔京群 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融资	-	100 (注 2)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幸福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贸易融资	-	100 (注 3)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曜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Evershine Development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香港	暂无业务	-	100 (注 3)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航一号 (天津) 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融资租赁	-	100 (注 3)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航二号 (天津) 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融资租赁	-	100 (注 3)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期货经纪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融资租赁	-	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光大证券 (国际) 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属维 尔京群 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英属维 尔京群 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及提供管 理服务	-	100 (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Timbo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属维 尔京群 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	100 (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Luxfull Limited	英属维 尔京群 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	100 (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中国光大融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Capital Limited	香港	香港	企业融资 咨询	-	100 (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中国光大资料研究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Research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研究	-	100 (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中国光大证券 (香港) 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证券经纪 及孖展融 资	-	100 (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中国光大外汇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ex & Futures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期货经纪 和杠杆外 汇	-	100（注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中国光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财务管理	-	100（注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宝顺有限公司 Bolson Limited	香港	香港	持有汽车 及牌照	-	100（注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深圳宝又迪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暂无业务	-	100（注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光大新鸿基有限公司（原名：新鸿基 金融有限公司）Everbright Sun Hung Kai Company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un Hung Kai Financial Limited”）（注5）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SHK Absolute Return Managers Ltd.	开曼群 岛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SHK Alternative Managers Limited	开曼群 岛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SHK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基金市场 策划、投 资顾问及 资产管理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SHKG Global Managers Limited	英属维 尔京群 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基金管理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新鸿基科网（证券）有限公司 SHK Online (Securities) Limited	香港	香港	网上证券 经纪及证 券放款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新鸿基尊尚有限公司 SHK Private Limited	香港	香港	商业市场 策划及推 广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EBS HK Risk Solutions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HK Solutions Limited and EBSHK Insurance Advisory Limited”）	香港	香港	暂无业务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顺隆集团有限公司 Shun Loong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新兴金业有限公司 Sun Hing Bullio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香港	黄金买卖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新鸿基（代理人）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Nominees) Limited	香港	香港	代理人服 务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Everbright Sun Hung Kai (UK) Company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un Hung Kai Financial (UK) Limited)	英国	英国	股票经纪/ 专业研究 公司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新鸿基金业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Bullio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香港	黄金买卖 及投资控 股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新鸿基期货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Commodities Limited	香港	香港	商品期货 经纪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新鸿基保险顾问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Insurance Consultants Limited	香港	香港	保险经纪 及顾问服 务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Sun Hung Kai International Commodities Limited	香港	香港	暂无业务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新鸿基国际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香港	企业融资 服务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Sun Hung Kai Investment Services (Macau) Limited	澳门	澳门	暂无业务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新鸿基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Investment Services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控 股、证券 经纪及证 券放款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结构融资方案有限公司（原名：光大 新鸿基结构融资方案有限公司） Structured Solutions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Everbright	香港	香港	暂无业务	-	100（注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Sun Hung Kai Structured Solutions Limited")						
新鸿基优越理财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咨询服务, 财务策划及资产管理	-	100 (注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泰昌财务有限公司 Sun Tai Cheung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香港	金融服务	-	100 (注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而有限公司 Sun Yi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香港	暂无业务	-	100 (注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鸿基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Insurance Agency Limited	香港	香港	保险经纪服务	-	100 (注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顺隆金业有限公司 Shun Loong Bullion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	100 (注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顺隆财务有限公司 Shun Loong Finance Limited	香港	香港	暂无业务	-	100 (注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唐证券有限公司 Grand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香港	暂无业务	-	100 (注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说明:

注 1: 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指二级子公司光证国际所持比例。

注 2: 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指二级子公司新鸿基金融集团所持比例。

注 3: 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指二级子公司光大幸福租赁所持比例。

注 4: 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指二级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比例。

注 5: 2020 年 11 月, 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香港子公司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光证金控通过新鸿基有限公司行使认沽权的方式收购新鸿基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30% 的股权。截至目前该交易已完成。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光大保德信	45%	71, 788, 238. 13	-	564, 828, 631. 05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光大保德信	1, 469, 248, 442. 99	214, 073, 707. 33	1, 322, 889, 202. 38	227, 243, 884. 7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光大保德信	623, 432, 724. 13	159, 529, 418. 07	159, 529, 418. 07	103, 484, 852. 79	560, 866, 662. 88	149, 406, 206. 79	149, 406, 206. 79	120, 669, 833. 90

##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大成基金	深圳	深圳	发起设立基金基金管理业务	25%	-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说明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合计	4,146,748,147.73	3,627,169,147.30
负债合计	1,559,209,787.07	1,261,707,610.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587,538,360.66	2,365,461,536.8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46,884,590.17	591,365,384.2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46,884,590.17	591,365,384.22
营业收入	1,400,538,412.51	1,082,415,847.13
净利润	325,342,440.04	245,581,496.72
其他综合收益	-10,265,616.24	34,761,058.12
综合收益总额	315,076,823.80	280,342,554.84
本年度宣告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3,250,000.00	36,750,000.00

于 2020 年度，本公司收到来自大成基金的股利为人民币 15,000,000.00 元(2019 年：人民币 5,000,000.00 元)。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29,341,243.69	430,857,479.7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466,032.03	18,138,719.33
—综合收益总额	8,466,032.03	18,138,719.33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193,352.46	17,193,352.4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	-4,046,642.04
—综合收益总额	-	-4,046,642.04

其他说明：本集团持有不重要的合营企业中存在部分合营企业的持股比例超过 50%或者低于 20%，然而，由于章程及其他公司治理文件中所规定的相关安排，这些企业被本集团与其他相关企业共同控制。



### 3、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适用 不适用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包括由本集团管理有自有资金投入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和由本集团管理但未有自有资金投入且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由本集团发起的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范围但持有权益的结构化主体包括公募基金、券商资管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与基金专户及其他理财产品。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上述投资的账面金额等同于由本集团发行未纳入合并范围但持有权益的结构化主体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风险敞口，详情载列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公募基金/基金专户	1,200,333,465.44	1,200,333,465.44
券商资管产品	1,400,383,138.97	1,400,383,138.97
合计	2,600,716,604.41	2,600,716,604.4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公募基金/基金专户	477,582,597.48	477,582,597.48
券商资管产品	1,398,306,692.38	1,398,306,692.38
合计	1,875,889,289.86	1,875,889,289.86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由本集团管理且有自有资金投入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净资产为人民币 87,895,529,259.29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9,920,522,649.74 元）。于 2020 年本集团确认的管理费收入及业绩报酬为人民币 389,597,060.17 元（2019 年：人民币 190,799,542.27 元），年末应收管理人报酬人民币 50,328,456.73 元（2019 年：人民币 19,619,263.56 元）。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由本集团管理但未有自有资金投入且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290,675,626,538.63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27,087,379,338.68 元）。于 2020 年本集团确认的管理费收入及业绩报酬为人民币 1,568,985,632.43 元（2019 年：人民币 1,516,667,867.85 元），年末应收管理人报酬人民币 124,579,653.31 元（2019 年：人民币 128,528,992.47 元）。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在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拥有若干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公募基金、券商资管产品。对于本集团作为管理人或投资该等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会根据本节五、34 所述的重大会计判断评估控制权。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7,465,427,985.61 元。本集团持有在上述合并结构化主体的权益体现在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6,210,581,234.38 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9,821,297,604.96 元。本集团持有在上述合并结构化主体的权益体现在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7,593,152,461.23 元。

其他投资者在本集团内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所持有权益在合并利润表内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等科目核算，以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以作其他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等科目核算。

于相关期间末，本集团已重新评估对有关结构化主体的控制权，并决定本集团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公募基金、信托产品、券商资管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与基金专户及其他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于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上述投资的账面金额等同于本集团因持有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风险敞口，详情载列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公募基金/基金专户	-	16,317,752,736.66	16,317,752,736.66
券商资管产品	-	536,540,537.42	536,540,537.42
银行理财产品	-	8,135,563,894.69	8,135,563,894.69
其他	4,593,864,172.94	81,466,611.17	4,675,330,784.11
合计	4,593,864,172.94	25,071,323,779.94	29,665,187,952.88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公募基金/基金专户	-	16,907,744,602.01	16,907,744,602.01
券商资管产品	-	865,794,420.58	865,794,420.58
银行理财产品	-	15,462,153,920.00	15,462,153,920.00
其他	4,491,546,697.01	2,550,390,932.51	7,041,937,629.52
合计	4,491,546,697.01	35,786,083,875.10	40,277,630,572.11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9,362,461,186.84	32,831,386,367.48	6,258,828,848.90	58,452,676,403.2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362,461,186.84	32,831,386,367.48	6,258,828,848.90	58,452,676,403.22
（1）债务工具投资	1,760,743,126.59	21,445,521,442.93	61,385,610.81	23,267,650,180.33
（2）权益工具投资	4,862,036,265.66	11,587,656.51	751,836,033.46	5,625,459,955.63
（3）公募基金/基金专户	12,739,681,794.59	3,210,685,886.56	1,567,718,520.95	17,518,086,202.10
（4）其他投资	-	8,163,591,381.48	3,877,888,683.68	12,041,480,065.16
（二）其他债权投资	-	17,638,386,721.12	-	17,638,386,721.12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142,988.00	4,652,099,962.94	471,340,050.49	5,178,583,001.43
（四）衍生金融资产	1,630,790.02	-	64,314,816.41	65,945,606.43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19,419,234,964.86</b>	<b>55,121,873,051.54</b>	<b>6,794,483,715.80</b>	<b>81,335,591,732.20</b>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	1,310,869,094.46	1,301,325,953.91	2,612,195,048.37
（七）衍生金融负债	3,267,780.04	-	304,379,157.36	307,646,937.40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b>3,267,780.04</b>	<b>1,310,869,094.46</b>	<b>1,605,705,111.27</b>	<b>2,919,841,985.77</b>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6,629,166,823.51	27,488,315,100.54	21,286,111,765.92	65,403,593,689.97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629,166,823.51	27,488,315,100.54	21,286,111,765.92	65,403,593,689.97
（1）债务工具投资	2,386,026,780.66	22,151,305,486.98	296,691,203.08	24,834,023,470.72
（2）权益工具投资	2,684,084,034.09	126,087,885.73	97,425,134.47	2,907,597,054.29
（3）公募基金/基金专户	11,558,974,181.76	2,777,290,082.74	3,049,062,934.99	17,385,327,199.49
（4）其他投资	81,827.00	2,433,631,645.09	17,842,932,493.38	20,276,645,965.47
（二）其他债权投资	30,884,525.48	12,508,527,139.63	13,456,000.00	12,552,867,665.11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107,650.00	4,499,546,837.01	542,867,107.62	5,072,521,594.63

(四) 衍生金融资产	18,544.94	9,220,546.73	-	9,239,091.67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16,690,177,543.93	44,505,609,623.91	21,842,434,873.54	83,038,222,041.3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	487,265,710.59	405,952,248.80	893,217,959.39
(七) 衍生金融负债	41,658.14	103,635,840.09	-	103,677,498.23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41,658.14	590,901,550.68	405,952,248.80	996,895,457.62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此市场报价取自活跃市场中与交易所、经销商及交易对手以公平磋商为基础的市场交易。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其他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中不存在公开市场的投资瓶中，其公允价值以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所需的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但不限于收益率曲线、资产净值和市盈率等估值参数。

2020 年，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本集团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第三层次的量化信息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限售股票	663,218,070.65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股票、优先股及股权投资	1,597,569,574.33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信托计划、债券、券商资管产品及银行理财产品等	4,469,381,254.41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衍生金融资产	56,745,753.70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高
衍生金融资产	7,569,062.71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交易性金融负债	293,954,334.13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7,371,619.78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衍生金融负债	304,169,198.36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高
衍生金融负债	209,959.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股票、优先股及股权投资	3,016,523,174.86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信托计划、债券、券商资管产品及银行理财产品等	18,825,911,698.67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交易性金融负债	405,952,248.80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2020 年，上述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年初余额	21,286,111,765.92	13,456,000.00	542,867,107.62	-	-405,952,248.80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计入损益	-1,398,396,335.55	-27,921,179.84	-	8,083,316.50	104,618,814.89	131,026.83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6,544,000.00	9,075,451.87	-	-	-
购买或发行	21,592,180,017.72	-	56,279,629.17	56,231,499.91	-999,992,520.00	-304,510,184.19
转入	13,880,860.00	-	-	-	-	-
转出	-50,084,997.05	-	-25,058,338.00	-	-	-
出售结算	-35,184,862,462.14	-2,078,820.16	-111,823,800.17	-	-	-
年末余额	6,258,828,848.90	-	471,340,050.49	64,314,816.41	-1,301,325,953.91	-304,379,157.36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负债，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1,408,677,475.96	-	-	8,083,316.50	104,618,814.89	131,026.83

2019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年初余额	14,088,791,310.07	74,434,162.50	534,497,629.63	-	-287,615,615.86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计入损益	-864,526,326.13	-	-	-	-103,355,787.60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60,978,162.50	-37,590,452.05	-	-	-
购买或发行	58,317,273,722.85	-	41,241,067.40	-	-14,980,845.34	-
转入	95,515,154.49	-	12,485,160.00	-	-	-
转出	-937,677.97	-	-	-	-	-
出售结算	-50,350,004,417.39	-	-7,766,297.36	-	-	-
年末余额	21,286,111,765.92	13,456,000.00	542,867,107.62	-	-405,952,248.80	-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负债，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834,781,446.06	-	-	-	-103,355,787.60	-



上述于本年/期间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损益的已实现损益	-17,640,039.43	-29,744,880.07
计入损益的未实现损益	-1,299,158,546.05	-859,659,633.52
计入损益的未实现损益	3,314,228.31	-78,477,600.1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未实现损益	25,619,451.87	-98,568,614.55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本集团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由第三层次转入第一层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共计人民币 75,143,335.05 元，其他阶段之间无重大转入转出。

于 2019 年，本集团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由第二层次转入第三层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共计人民币 95,515,154.49 元，其他阶段之间无重大转入转出。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本集团上述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重大变更。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除下述本集团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债权投资	4,451,961,806.95	4,547,701,224.72	-	4,542,505,617.52	5,195,607.20
应付债券	42,019,166,654.46	42,215,244,459.66	-	42,215,244,459.66	-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债权投资	7,205,865,812.64	7,412,362,502.14	-	7,412,362,502.14	-
应付债券	47,356,464,737.30	46,764,671,765.78	-	43,851,014,185.75	2,913,657,580.03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中国北京	金融业	7,813,450.37	25.15	45.9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直接持股 25.15%，间接持股 20.83%。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2。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新鸿基外汇	合营企业
嘉兴礴璞投资	合营企业
光大常春藤管理	合营企业
光大利得资产	合营企业
光大美银投资	合营企业
浸鑫基金	合营企业
星路鼎泰	合营企业
光大浙通壹号	合营企业
光大生态基金	合营企业
大成基金	联营企业
光大云付	联营企业
光大易创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光大控股”）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光大集团香港”）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光大置业有限公司（“光大置业”）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光大金控”）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光大永明”）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银行”）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光大兴陇”）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光大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光大实业”）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光大云缴费有限公司（“云缴费”）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青旅”）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光大金瓯”）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嘉事堂”）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新鸿基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新鸿基有限”）	曾为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光大银行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佣金及手续费	61,290,126.86	90,977,427.12
光大银行	水电费及合作协议费用摊销	1,797,880.00	-
云缴费	采购费用摊销及会员服务费	928,400.00	-
光大易创	互联网运营项目及外包研发团队项目	2,389,937.04	2,389,937.04
光大银行	支付第三方存管业务手续费	9,105,973.89	1,011,852.47
光大金控	财务顾问费支出	119,281.43	-
光大银行	支付借款利息	58,568,477.97	99,325,549.44
光大银行	融资费用支出	4,017,100.20	6,040,541.02
光大银行	支付卖出回购债券利息支出	8,695,889.62	10,304,367.57
光大银行	支付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2,226,305.54	494,305.55
光大永明	购买保险	1,512,720.21	16,645,198.00
新鸿基有限	介绍费支出	10,839,143.18	9,047,354.02
新鸿基有限	过渡服务及其他服务支出	-	2,551,217.00
光大实业	广告及会务支出	402,852.14	460,725.35
光大银行	证券承销业务支出	6,509,433.96	4,528,301.89
中青旅	会议差旅费	3,813,320.90	4,965,331.8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大银行	存放资金获取利息收入	203,225,922.65	155,761,063.98
光大银行	代销金融产品收入	39,602.70	433,550.40
光大兴陇	外包服务收入	5,146,586.92	2,854,245.08
光大兴陇	投研服务收入	62,264.15	-
光大云付	利息收入	758,584.91	2,039,385.37
光大控股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12,264,150.94	4,716,981.13
光大兴陇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29,632,169.69	-
光大集团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7,461,740.04	23,624,905.66
光大银行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2,135,380.09	6,010,990.57
光大永明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1,959,339.62	-
光大金控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3,604,528.31	-
光大集团香港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878,301.89	3,301,886.79
新鸿基有限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6,905,475.97	2,344,059.29
大成基金	出租席位佣金收入	18,971,748.32	13,095,458.57
光大永明	出租席位佣金收入	1,405,990.23	645,429.54
大成基金	代理销售旗下基金产品	207,208.14	123,560.10
光大银行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46,067,320.28	34,549,268.47
光大美银投资	其他业务收入	188,679.24	188,679.24
嘉兴礴璞投资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275,161.31	1,100,633.03
光大云付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207,547.17	25,872.32
光大永明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558,282.57	10,852,597.23
光大兴陇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14,463,502.26	743,407.53
新鸿基外汇	管理费收入	-	2,245,777.94
新鸿基有限	利息收入	3,128.99	11,385.72
新鸿基有限	保险经纪收入	990,297.99	719,759.84
光大常春藤管理	其他业务收入	188,679.24	188,679.24
光大利得资产	其他业务收入	188,679.24	188,679.24
星路鼎泰	其他业务收入	-	1,772,783.02
光大实业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	2,490,750.00

光大金瓯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	1,132,075.47
嘉事堂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	1,415,094.34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出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光证资管	光大银行	其他资产托管	依据托管资产情况	依据托管资产情况	依据托管资产净值	1,402,361.22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光大银行	营业用房	3,394,565.71	4,967,657.14
新鸿基有限	营业用房	543,019.82	4,052,312.6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光大银行	营业用房	7,485,978.31	6,562,608.47
光大置业	营业用房	16,839,753.40	13,315,927.60
光大集团香港	营业用房	867,877.63	899,104.8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关联方的使用权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36,114,883.22 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722,813.27 元）。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关联方的租赁负债金额为人民币 32,451,585.33 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408,850.95 元）。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878.24	2,862.56

(5).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a) 存放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光大银行	10,576,146,740.72	10,188,351,750.30

(b) 本公司认购关联方管理的基金产品的情况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年初持有 份额 (万份)	本年新增 份额 (万份)	本年减少 份额 (万份)	年末持有 份额 (万份)	投资收益 (人民币万 元)
大成基金	1,141.48	72,651.28	19,845.98	53,946.78	18.52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度				
	年初持有 份额 (万份)	本年新增 份额 (万份)	本年减少 份额 (万份)	年末持有 份额 (万份)	投资收益 (人民币万 元)
大成基金	-	1,731.01	589.53	1,141.48	10.68

## (c) 拆借业务交易发生额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光大银行	短期借款	-	-180,000,000.00
光大银行	长期借款	-1,077,916,360.61	-23,687,083.89
光大银行	拆入资金	36,102,226,305.54	2,500,494,305.55
合计		35,024,309,944.93	2,296,807,221.66

## (d) 回购业务交易发生额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光大银行	债券回购	89,099,535,889.62	95,544,464,381.68

## (e) 其他金融产品交易发生额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年初份额 (万份)	本年新增份 额 (万份)	本年减少份 额 (万份)	年末份额 (万份)	年末账面 价值 (人 民币万 元)
光大银行	光行机构双月盈	60,000.00	-	60,000.00	-	-
光大银行	光行机构季季盈	60,000.00	80,000.00	140,000.00	-	-
光大银行	光行机构年年盈	60,000.00	-	60,000.00	-	-
光大银行	光行机构理财半年盈	-	80,000.00	80,000.00	-	-
光大银行	光行机构理财九久盈	-	60,000.00	-	60,000.00	61,567.92
光大兴陇	购买光大兴陇发行的信 托产品-光大兴陇浦汇信 托	10,590.00	-	-	10,590.00	-
光大集团	20 光大 Y1	-	140.00	140.00	-	-
光大集团	20 光大 Y2	-	9000.00	9,000.00	-	-
光大集团	20 光大集团 SCP013	-	100.00	100.00	-	-
光大集团香港	20 光大绿环 MTN001	-	40.00	40.00	-	-
光大兴陇	购买光大兴陇发行的信 托产品-光大兴陇深汇集 合资金信托计划	4,000.00	-	4,000.00	-	-
光大兴陇	申购光大兴陇信托浦汇 6M 信托计划	2,000.00	-	2,000.00	-	-
光大兴陇	认购光大信托科创板打 新增强集合资金信托计 划	200.00	-	200.00	-	-
光大银行	购买光行理财产品	8,100.00	88,200.00	84,300.00	12,000.00	12,000.00

于 2020 年度，本集团已实现的上述其他金融产品的投资收益为人民币 6,000.28 万元(2019 年度：人民币 7,093.52 万元)。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股利	大成基金	142,000,000.00	-	133,750,000.00	-
应收款项	光大浙通壹号	590,400.00	-590,400.00	590,400.00	-590,400.00
其他应收款	光大浙通壹号	577,998.56	-	-	-
其他应收款	浸鑫基金	83,575,189.05	-22,004,238.78	83,577,189.05	-22,004,238.78
应收款项	浸鑫基金	33,333,333.31	-33,333,333.31	33,333,333.31	-33,333,333.31
应收款项	新鸿基有限	31,554.16	-	804,372.10	-
应收款项	光大永明	383,024.53	-	63,235.10	-
应收款项	大成基金	4,094,213.98	-	1,892,785.21	-
应收款项	光大控股	420,820.00	-420,820.00	500,000.00	-
应收款项	光大兴陇	2,655,084.14	-	-	-
应收款项	光大银行	7,055,926.32	-	-	-
预付款项	光大银行	248,100.93	-	218,454.07	-
应收利息	光大银行	1,192,268.65	-	8,153,183.56	-
其他资产	光大云付	77,817,315.55	-77,817,315.55	78,863,826.63	-78,863,826.63
其他应收款	光大银行	991,900.00	-	289,780.00	-
其他应收款	光大易创	3,629,405.04	-3,629,405.04	3,629,405.04	-
其他应收款	光大利得资产	450,210.00	-	25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光大常春藤管理	300,000.00	-	1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光大美银投资	450,000.00	-	250,000.00	-
应收账款	嘉兴礴璞投资	-	-	5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光大置业	-	-	79,014.00	-
其他应收款	光大集团香港	64,364.30	-	66,364.3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光大银行	735,679,200.00	-	81,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光大兴陇	-	-	40,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光大兴陇	-	-	22,978,400.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大成基金	550,213,464.33	-	10,467,000.00	-
债权投资	光大易创	110,770,410.95	-110,770,410.95	110,770,410.95	-110,770,410.95
待摊费用	光大易创	-	-	2,389,937.04	-
其他应收款	光大生态基金	-	-	120,000.00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款项	光大银行	74,891,214.12	65,697,668.03
应付款项	光大控股	154,247.15	183,269.75
其他应付款	新鸿基有限	78,882,068.51	43,096,781.66
其他应付款	光大控股	98,976.86	117,600.00
其他应付款	光大银行	289,848.93	164,875,208.93
其他应付款	光大云付	-	9,425.29
其他负债	新鸿基有限	-	2,114,936,58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新鸿基有限	972,935,840.00	-
应付利息	光大银行	552,790.36	3,341,501.92
长期借款	光大银行	892,876,443.75	1,970,792,804.36
其他应付款	中青旅	762,731.53	-



拆入资金	光大银行	1,900,989,916.67	-
卖出回购	光大银行	100,777,249.32	-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已订约但未支付	15,501,282.88	197,730,900.01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大资本主要从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业务，光大浸辉为光大资本下属全资子公司。于2016年4月，光大浸辉、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暴风（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暴风投资”）和上海群畅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与各有限合伙人签订浸鑫基金合伙协议，并通过设立特殊目的载体的方式收购境外 MP&Silva Holding S.A.（以下简称“MPS”）公司65%的股权。光大浸辉担任浸鑫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浸鑫基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32亿元、中间级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10亿元、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10亿元。其中，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分别为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的利益相关方和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系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瑞银行”）的利益相关方，出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28亿元和4亿元。同时，光大资本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签署了未履行法定程序并由光大资本盖章的差额补足函，约定在浸鑫基金成立36个月内，若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不能实现退出时，由光大资本承担相应的差额补足义务。2019年2月25日，浸鑫基金投资期限届满到期，未能按原计划实现退出。

2018年10月，光大浸辉收到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上海国际仲裁中心”）的仲裁通知。申请人华瑞银行因与光大浸辉之《上海浸鑫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争议事宜，请求裁决光大浸辉向其支付投资本金、投资收益、违约金、律师费、仲裁费等合计约人民币45,237万元。光大浸辉涉及华瑞银行的仲裁纠纷案件已完成开庭并于2020年5月收到由上海国际仲裁中心出具的编号为[2020]沪贸仲裁字第0338号的裁决书，裁决光大浸辉支付申请人华瑞银行投资本金4亿元及相应预期收益、律师费、仲裁费等相关费用。

2018年11月，光大资本收到法院通知，华瑞银行就同一事由以光大资本为被告，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涉及金额约人民币43,136万元。上海金融法院受理了华瑞银行的财产保全申请，并于2018年11月查封部分光大资本银行账户并冻结部分投资资产。2020年8月，光大资本涉及华瑞银行的民事诉讼案件收到编号为（2018）沪74民初730号的《上海金融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光大资本向华瑞银行支付投资本金人民币4亿元，支付2018年1月1日至实际履行之日投资收益并承担诉讼费、保全费等。若华瑞银行因仲裁结果执行而得到相应的投资本金和收益，光大资本在上述诉讼判决中付款义务相应减少。

2018年11月，光大浸辉收到仲裁通知，深圳恒祥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恒祥”）就合伙协议和补充协议纠纷，以光大浸辉为被申请人之一，向上海国际仲裁中心申请仲裁，涉及金额约为人民币16,781万元。深圳恒祥出示一份其与浸鑫基金三个普通合伙人签订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全体普通合伙人对于深圳恒祥未能获偿本金人民币1.50亿元及预期收益的差额部分予以赔偿。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受理了深圳恒祥的财产保全申请，并于2018年11月冻结了光大浸辉的相关投资资产。光大浸辉涉及深圳恒祥的仲裁纠纷案件已完成开庭并于2020年4月收到由上海国际仲裁中心出具的编号为[2020]沪贸仲裁字第0322号裁决书，

裁决被申请人光大浸辉、暴风投资和上海群畅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支付申请人投资本金人民币 1.50 亿元及相应预期收益、律师费、仲裁费等相关费用。

2019 年 5 月，光大资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应诉通知书，招商银行对光大资本提起诉讼要求光大资本履行相关差额补足义务，诉讼金额约为人民币 34.89 亿元，包括投资本金人民币 28 亿元、投资收益、资金占用损失、律师费、诉讼费等。上海金融法院于 2019 年 5 月受理了招商银行的财产保全申请，并于同月查封光大资本的部分投资资产。2020 年 8 月，光大资本涉及招商银行的民事诉讼案件已收到编号为（2019）沪 74 民初 601 号的《上海金融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光大资本向招商银行支付人民币 31.16 亿元及自 2019 年 5 月 6 日至实际清偿之日的利息损失，并承担部分诉讼费、财产保全费等费用。

2020 年 9 月，浸鑫基金的合伙人之一嘉兴招源涌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招源涌津”）以侵权责任纠纷为由提起诉讼，要求光大资本赔偿投资本金损失人民币 6 亿元及相应利息。目前，该案件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光大资本已经就华瑞银行和招商银行的民事诉讼案件判决结果提起上诉，相关诉讼仍在进一步的司法程序中。

本集团根据相关诉讼、仲裁的最新进展及目前所获得的信息，并考虑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确认预计负债人民币 45.52 亿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11 亿元）。

预计负债的计提金额是基于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及本次投资相关方暴风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冯鑫与光大浸辉签订的 MPS 股权回购协议确定的。2019 年 3 月 13 日，光大浸辉作为浸鑫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与浸鑫基金共同作为原告，以暴风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冯鑫为被告，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因暴风集团及冯鑫未履行相关协议项下的股权回购义务而构成违约，原告要求被告赔偿因不履行回购义务而导致对于收购 MPS 公司 65% 股权以及其他相关成本的损失，合计约为人民币 75,118.8 万元。于 2020 年 12 月，光大浸辉已收到编号为（2019）京民初 42 号的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相关案件受理费及财产保全费等由原告承担。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光大浸辉已经就该案件判决结果提起上诉，相关诉讼仍在进一步的司法程序中。

本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和结果，持续对最终需承担的具体责任结果进行评估，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信息请参见本公司临 2019-008 号、临 2019-012 号、临 2019-016 号、临 2019-037 号、临 2019-051 号、临 2020-015 号、临 2020-049 号、临 2020-051 号、临 2020-080、临 2020-094 号及临 2021-006 号公告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为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的情况。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或有负债。

或有资产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或有资产。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1) 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担保事项主要包括：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及为全资子公司光证金控境外商业银行举借贷款向担保人提供反担保。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担保余额约合人民币 33.95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事项主要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证金控及其子公司，为满足下属子公司业务开展，对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贷款担保、融资性担保等。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担保余额约合人民币 31.65 亿元。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728,504,446.9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A 股和 H 股总股本 4,610,787,639 股为基数，向全体 A 股和 H 股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1.58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728,504,446.96 元（2019 年度：人民币 170,599,142.64 元）。以上分配预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发行债券

于 2021 年 1 月 7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人民币 40 亿元，期限为 79 天，票面利率为 2.43%。

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人民币 53 亿元，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为 3.57%。

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人民币 15 亿元，期限为 91 天，票面利率为 2.77%。

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人民币 20 亿元，期限为 91 天，票面利率为 2.58%。

(2)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兑付债券

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成功发行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人民币 3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30%，期限为 364 天。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公司完成兑付本期短期公司债券本金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兑付利息总额为人民币 9,900 万元。

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本公司成功发行 2020 年度第十四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人民币 2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25%，期限为 73 天。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公司完成兑付本期短期融资券本金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兑付利息总额为人民币 1,300 万元。

(3)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供担保

于 2021 年 3 月 4 日本公司以内保外贷方式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申请为全资子公司光证金控获取境外银行 8 亿港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十五、风险管理

### 1、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 (1). 风险管理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全面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流程，以监督、评估和管理和各项业务相关的风险敞口。公司按照《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的要求，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基本制度》，明确了公司风险管理目标、原则、管理构架、风险管理的程序、系统、评估等相关要求，为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形成了制度依据。同时，为加强公司市场、信用分类风险管理工作，明确公司复杂金融工具估值流程，公司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办法》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复杂金融工具估值管理暂行办法》。



公司按照《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要求，出台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明确了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基础原则、治理结构、储备专户管理、指标监控与限额管理、压力测试与应急机制等，为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形成了制度依据。为加强公司的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和压力测试工作，公司对比《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要求，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管理办法》、《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压力测试办法》。

## (2). 风险治理组织架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确保了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建立了四层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董事会及其风险管理委员会、管理层及其下属各专业委员会、承担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以及产生收益的业务部门。

公司董事会负责督促、检查、评价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并对公司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公司董事会内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开展工作；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落实，包括董事会审议的基本风险管理政策如风险偏好、容忍度的分解；建立公司有效的风险管理及考核机制；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从事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公司设置首席风险官，负责推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经营管理层下设专业委员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部分风险管理职能；各风险职能部门按照公司授权对公司不同风险进行识别、监测、评估和报告，风险职能部门包括风险管理与内控部、法律合规部、内部审计部、信息技术总部、财务与司库部、运营管理总部、董事会办公室。公司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按照公司授权管理体系在被授予的权限范围内开展业务，在业务决策及开展过程中及时进行风险自控，并承担风险管理有效性的直接责任。

## 2、信用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债券投资、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代理买卖证券业务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为了控制自营业务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具有相应资质的证券结算机构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较小；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时，本集团多选择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在交易方式上要选用券款对付方式，公司因交易对手违约的整体风险较小。

为了控制融资融券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制定了融资融券期限、利率、融资融券的保证金比例、融券上浮保证金比例、授信系数、维持担保比例（警戒线、补仓线、平仓线）、可抵充保证金的证券范围及折算率等标准较证监会指导意见规定标准更为严格。采用分级授权审批的方式严格对融资融券客户的授信额度审批。通过对客户风险教育、逐日盯市、客户风险提示、强制平仓、司法追索等方式在事前、事中、事后不同阶段防范信用风险。

对于约定购回业务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为因客户履约能力不足或恶意不履约的行为导致借出资金及利息不能足额收回。对此本集团对客户交易资质评审建立了严格、科学、有效的体系，据此建立了客户最大交易额度管理机制、标的证券备选库并合理计算折扣率、控制业务总体规模等方式防范信用风险。

本集团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及进行期货交易等，如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况下，或客户资金由于其他原因出现缺口，公司有责任代客户进行结算从而可能给本公司造成损失。对此，本集团代理客户进行证券交易均以全额保证金结算方式进行风险规避；代理客户进行期货交易通过严格筛选客户、逐日盯市、追保强平等手段来控制信用风险。

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本集团基于实践经验及业务历史违约数据建立了迁徙模型估计违约概率，基于行业信息及市场数据下设定了违约损失率，结合前瞻性调整因素，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债券类投资，本集团制定了客户信用评级与授信管理制度，并根据客户信用等级与授信额度制定相应的投资限制；本集团根据信用评级建立评级与违约概率的映射关系，基于行业信息及市场数据下设定了违约损失率，结合前瞻性调整因素，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等，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考虑了与债务人及经济环境相关的前瞻性信息，采用损失率法计量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于按照损失率法计量的金融工具之外，初始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将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内及或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均基于金融工具本身的性质，以单项金融工具或是金融工具组合进行计算。

本集团已经制定了相应的预期信用损失政策，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通过考虑金融工具剩余期间内违约风险的变化，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进行评估。基于以上程序，本集团将债务工具投资分为以下阶段：

第一阶段：当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时，本集团确认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第一阶段的债务工具投资也包括因信用风险改善而由第二阶段重分类至第一阶段的的投资。

第二阶段：当债务工具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确认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的债务工具投资也包括因信用风险改善而由第三阶段重分类至第二阶段的的投资。

第三阶段：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债务工具投资。本集团确认整个存续期内的信用减值。

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系在初始确认时即确认信用减值的资产。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在后续计量时应基于经信用调整后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预期信用损失仅随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预期信用风险变化而相应变化。

本集团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不再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应当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部分）终止确认。

估计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会考虑不同的情景。每种情景与不同的违约概率关联。不同情景的评估考虑了违约债务的偿还方式，包括债务工具偿还的可能性、担保物的价值或者处置资产可能回收的金额。

影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融出资金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的重大变动因素主要是由于股市波动导致用于抵押的有价证券价值下跌，进而担保物价值不能覆盖融出金额。本集团综合考虑债务人信用状况、还款能力、第三方增信措施、担保品实际可变现能力和处置周期等因素后，确认了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融出资金信用减值损失。

对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集团充分考虑融资主体的信用状况、合同期限、以及担保证券所属板块、流动性、限售情况、集中度、波动性、履约保障情况、发行人经营情况等因素，为不同融资主体或合约设置不同的预警线和平仓线，其中预警线一般不低于 150%，平仓线一般不低于 130%。

•对于履约保障比例大于预警线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风险水平划定为安全级，对于履约保障比例大于平仓线，小于等于预警线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风险水平划定为关注级，安全级和关注级均属于“第一阶段”；

•对于履约保障比例大于 100%，小于等于平仓线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风险水平划定为风险级，或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存在权利瑕疵（质押股票冻结），属于“第二阶段”；

•对于履约保障比例小于等于 100%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风险水平划定为损失级，或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属于“第三阶段”。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维持担保比例是否低于平仓线、最新评级是否在投资级以下等；

-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30 日，则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非以合理成本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仍未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90 日；

- 担保物价值已经不能覆盖融资金额；

- 最新评级存在违约级别；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情形。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本集团采用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方法进行减值计量：

- 违约概率（PD）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集团内部信用风险评估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LGD）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EAD）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定期根据经济指标预测以及专家评估，确定前瞻性信息对违约概率等参数的影响。



对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集团基于可获取的内外部信息，如：历史违约数据、履约保障比例、担保物变现能力等因素，定期对融资人进行风险评估。本年末各阶段减值损失率（综合考虑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区间如下：

第一阶段：资产根据不同的履约保障比例，损失率区间为 0.05%-0.23%；

第二阶段：资产根据不同的履约保障比例、逾期天数及是否存在权利瑕疵，损失率为 0.12%；

第三阶段：综合考虑质押物总估值、履约保障比例、融资人信用状况及还款能力、其他担保资产价值情况、第三方提供连带担保等定量指标，逐项评估每笔业务的可收回金额，确定信用减值损失金额。

(a)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64,530,815,038.35	49,011,673,981.84
结算备付金	5,006,245,870.35	3,688,567,655.10
融出资金	46,815,971,843.05	34,118,659,152.14
衍生金融资产	65,945,606.43	9,239,091.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79,946,429.35	8,285,807,368.53
应收款项	2,850,487,788.50	3,077,872,474.26
存出保证金	7,858,108,007.91	4,415,527,843.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267,650,180.33	24,834,023,470.72
债权投资	4,451,961,806.95	7,205,865,812.64
其他债权投资	17,638,386,721.12	12,552,867,665.11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4,563,864,471.01	5,500,186,406.33
合计	182,329,383,763.35	152,700,290,922.01

(b) 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评级状况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来监控债券投资组合的信用风险。下表列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其中，未评级的债券投资主要包括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及私募债等。

(i)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级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AA	9,505,600,518.80	151,273,281.51
A 至 AA+	3,113,947,020.79	439,593,658.07
B-至 BBB+	195,760,030.81	-
C 至 CC	48,637,650.00	-
未评级	241,496,720.00	4,995,115,730.01
合计	13,105,441,940.40	5,585,982,669.59

(ii)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级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AA	18,463,295,993.94	22,814,477,530.69
A 至 AA+	8,801,560,502.83	11,086,916,579.28
B-至 BBB+	4,030,770.49	44,262,073.19
C 至 CC	5,195,607.20	6,374,904.00
未评级	4,978,473,893.54	5,054,743,191.72
合计	32,252,556,768.00	39,006,774,278.88

### 3、流动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而流动性是指资产在不受价值损失的情况下是否具有迅速变现的能力。资金的流动性影响到本集团偿还到期债务的能力。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满足日常营运以及偿付有关到期债务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短期借款	-	2,534,498,086.80	376,560,999.09	363,316,853.05	-	-	-	3,274,375,938.94	3,262,883,774.03
应付短期融资款	-	3,237,515,093.50	2,045,718,121.23	5,179,848,657.53	-	-	-	10,463,081,872.26	10,324,937,422.74
拆入资金	-	11,576,319,328.77	3,433,974,363.01	2,749,122,893.15	-	-	-	17,759,416,584.93	17,722,780,520.02
交易性金融负债	616,644,121.43	-	-	1,384,192,279.14	825,734,012.16	-	-	2,826,570,412.73	2,612,195,048.37
衍生金融负债	290,811,161.95	11,770,609.02	4,856,155.39	38,052.60	170,958.44	-	-	307,646,937.40	307,646,937.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21,696,437,335.93	254,200.13	50,091.37	-	-	-	21,696,741,627.43	21,655,857,332.77
代理买卖证券款	59,725,584,472.71	-	-	-	-	-	-	59,725,584,472.71	59,725,584,472.71
应付款项	1,376,969,728.87	17,481.00	28,338,531.79	73,378,524.05	3,584,179.68	-	-	1,482,288,445.39	1,482,288,445.39
长期借款	-	103,537,957.70	111,402,856.61	2,610,650,600.79	1,115,855,466.95	-	-	3,941,446,882.05	3,744,632,739.24
应付债券	-	117,533,333.33	284,798,543.40	20,174,114,102.13	25,881,688,493.15	-	-	46,458,134,472.01	42,019,166,654.46
租赁负债	-	24,667,343.03	36,612,798.59	222,185,374.29	505,587,067.73	108,391,367.46	-	897,443,951.10	823,634,164.42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855,213,563.88	189,165,946.31	232,628,033.69	2,013,452,372.90	129,452,603.20	9,864,000.00	-	3,429,776,519.98	3,365,305,468.31
合计	62,865,223,048.84	39,491,462,515.39	6,555,144,602.93	34,770,349,801.00	28,462,072,781.31	118,255,367.46	-	172,262,508,116.93	167,046,912,979.86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短期借款	-	702,497,953.12	756,001,806.55	4,123,683,959.20	-	-	-	5,582,183,718.87	5,424,945,317.15
应付短期融资款	-	4,083,230,527.95	414,718,904.10	-	-	-	-	4,497,949,432.05	4,489,382,551.45
拆入资金	-	2,901,762,111.12	645,507,000.00	2,552,039,555.56	-	-	-	6,099,308,666.68	6,063,705,400.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893,217,959.39	-	-	-	-	-	-	893,217,959.39	893,217,959.39
衍生金融负债	-	103,635,840.09	-	41,658.14	-	-	-	103,677,498.23	103,677,498.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22,694,071,196.73	206,184,744.80	1,736,325,369.98	-	-	-	24,636,581,311.51	24,636,109,604.48
代理买卖证券款	45,379,568,827.57	-	-	-	-	-	-	45,379,568,827.57	45,379,568,827.57
应付款项	1,278,139,652.75	6,610,163.33	26,478,969.58	44,566,899.56	-	-	-	1,355,795,685.22	1,355,795,685.22
长期借款	-	71,876,974.84	210,859,245.37	2,382,022,538.53	3,987,504,704.53	-	-	6,652,263,463.27	6,255,246,402.77
应付债券	-	2,227,400,000.00	3,256,907,123.29	19,186,929,552.05	25,208,910,100.00	-	-	49,880,146,775.34	47,356,464,737.30
租赁负债	-	25,049,872.63	40,228,527.72	225,616,031.06	399,467,732.24	138,845,969.23	-	829,208,132.88	744,847,932.80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3,050,863,346.13	267,204,175.03	106,190,718.76	3,031,125,189.49	647,689,855.57	15,335,500.00	106,797,288.95	7,225,206,073.93	6,756,480,142.27
合计	50,601,789,785.84	33,083,338,814.84	5,663,077,040.17	33,282,350,753.57	30,243,572,392.34	154,181,469.23	106,797,288.95	153,135,107,544.94	149,459,442,059.30

#### 4、市场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市场风险指市场价格变动，如利率、外汇汇率和证券价格的变动等，影响本集团收入或持有的金融工具的价值而形成的风险。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可接受范围内管理和控制市场风险，尽力增大风险调整回报。

##### (a)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不利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债券投资等，付息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拆入资金、应付债券、应付短期融资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长期借款等。

公司利用敏感性分析作为监控利率风险的主要工具。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利率风险。表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8,157,757,782.77	1,630,000,000.00	4,350,000,000.00	-	-	393,240,762.49	64,530,998,545.26
结算备付金	5,006,245,870.35	-	-	-	-	-	5,006,245,870.35
融出资金	9,278,804,711.08	11,087,548,662.45	25,992,315,121.76	-	-	457,303,347.76	46,815,971,843.0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65,945,606.43	65,945,606.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14,646,020.99	2,383,422,271.91	75,000,000.00	-	-	6,878,136.45	5,279,946,429.35
应收款项	-	60,823,874.57	-	-	-	2,789,663,913.93	2,850,487,788.50
存出保证金	491,339,881.87	-	-	-	-	7,366,768,126.04	7,858,108,007.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9,500,635.00	3,192,376,746.00	6,849,594,230.55	10,299,831,408.85	1,171,300,494.29	35,500,072,888.53	58,452,676,403.22
债权投资	-	49,866,560.89	120,715,180.04	3,828,937,122.07	359,483,930.60	92,959,013.35	4,451,961,806.95
其他债权投资	-	245,351,188.64	4,777,377,780.00	9,470,848,590.00	2,859,578,040.00	285,231,122.48	17,638,386,721.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178,583,001.43	5,178,583,001.43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105,966,207.15	323,552,048.25	1,622,057,745.69	1,236,327,329.81	-	1,275,961,140.11	4,563,864,471.01
金融资产合计	77,294,261,109.21	18,972,941,352.71	43,787,060,058.04	24,835,944,450.73	4,390,362,464.89	53,412,607,059.00	222,693,176,494.58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528,345,566.80	370,740,701.62	357,629,779.62	-	-	6,167,725.99	3,262,883,774.03
应付短期融资款	3,137,729,445.65	2,032,505,312.83	5,020,000,000.00	-	-	134,702,664.26	10,324,937,422.74
拆入资金	11,566,330,000.00	3,388,692,500.00	2,713,000,000.00	-	-	54,758,020.02	17,722,780,520.0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356,799,987.54	616,135,852.46	-	1,639,259,208.37	2,612,195,048.37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307,646,937.40	307,646,937.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634,294,003.52	254,200.13	50,091.37	-	-	21,259,037.75	21,655,857,332.77
代理买卖证券款	45,119,607,662.25	-	-	-	-	14,605,976,810.46	59,725,584,472.71
应付款项	377,123,648.97	-	-	-	-	1,105,164,796.42	1,482,288,445.39
租赁负债	21,879,954.68	32,502,588.86	205,283,671.72	461,570,607.07	102,397,342.09	-	823,634,164.42
长期借款	103,453,200.00	96,598,809.56	2,471,293,134.47	1,068,102,707.90	-	5,184,887.31	3,744,632,739.24
应付债券	-	179,967,175.09	17,395,260,989.17	23,775,649,457.51	-	668,289,032.69	42,019,166,654.46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	-	1,899,975,981.85	-	-	1,465,329,486.46	3,365,305,468.31
金融负债合计	84,488,763,481.87	6,101,261,288.09	30,419,293,635.74	25,921,458,624.94	102,397,342.09	20,013,738,607.13	167,046,912,979.86
利率敏感度敞口合计	-7,194,502,372.66	12,871,680,064.62	13,367,766,422.30	-1,085,514,174.21	4,287,965,122.80	33,398,868,451.87	55,646,263,514.72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6,010,258,352.16	350,000,000.00	2,570,000,000.00	-	-	81,555,159.74	49,011,813,511.90
结算备付金	3,688,567,655.10	-	-	-	-	-	3,688,567,655.10
融出资金	13,181,884,389.98	2,827,933,612.42	17,835,254,625.73	-	-	273,586,524.01	34,118,659,152.1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9,239,091.67	9,239,091.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83,321,339.31	1,560,228,277.54	1,725,532,126.34	583,206,858.86	-	33,518,766.48	8,285,807,368.53
应收款项	-	-	-	-	-	3,077,872,474.26	3,077,872,474.26
存出保证金	714,106,609.75	-	-	-	-	3,701,421,233.92	4,415,527,843.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5,448,600.17	2,356,595,530.00	13,014,170,110.40	6,028,700,513.49	1,886,214,916.26	40,862,464,019.65	65,403,593,689.97
债权投资	333,024,215.51	179,772,035.78	1,188,744,898.16	4,972,231,936.65	374,599,082.05	157,493,644.49	7,205,865,812.64
其他债权投资	48,022,560.00	22,581,720.00	3,547,963,562.64	6,293,929,676.57	2,330,044,050.00	310,326,095.90	12,552,867,665.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072,521,594.63	5,072,521,594.63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985,095,205.85	347,755,682.96	751,304,667.88	1,852,568,533.11	757,392,060.24	806,070,256.29	5,500,186,406.33
金融资产合计	70,599,728,927.83	7,644,866,858.70	40,632,969,991.15	19,730,637,518.68	5,348,250,108.55	54,386,068,861.04	198,342,522,265.95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73,381,714.05	705,249,262.51	4,042,237,416.68	-	-	4,076,923.91	5,424,945,317.15
应付短期融资款	4,056,100,000.00	400,000,000.00	-	-	-	33,282,551.45	4,489,382,551.45
拆入资金	2,900,000,000.00	635,460,000.00	2,505,663,000.00	-	-	22,582,400.67	6,063,705,400.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893,217,959.39	893,217,959.39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03,677,498.23	103,677,498.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681,059,129.76	201,155,000.00	1,703,204,534.46	-	-	50,690,940.26	24,636,109,604.48
代理买卖证券款	35,808,900,188.30	-	-	-	-	9,570,668,639.27	45,379,568,827.57
应付款项	331,421,754.59	-	-	-	-	1,024,373,930.63	1,355,795,685.22
租赁负债	24,209,787.38	35,713,846.30	207,028,463.60	348,883,198.59	129,012,636.93	-	744,847,932.80
长期借款	71,833,000.00	141,292,117.29	2,208,623,030.23	3,811,364,473.94	-	22,133,781.31	6,255,246,402.77
应付债券	1,999,758,064.59	3,098,634,802.23	17,393,087,692.51	23,741,372,561.78	-	1,123,611,616.19	47,356,464,737.30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77,817,960.14	-	626,574,567.57	2,251,754,302.58	-	3,800,333,311.98	6,756,480,142.27
金融负债合计	68,624,481,598.81	5,217,505,028.33	28,686,418,705.05	30,153,374,536.89	129,012,636.93	16,648,649,553.29	149,459,442,059.30
利率敏感度敞口合计	1,975,247,329.02	2,427,361,830.37	11,946,551,286.10	-10,422,737,018.21	5,219,237,471.62	37,737,419,307.75	48,883,080,206.65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在其他变量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对贵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包括：

(1) 一定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金融资产进行重估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

(2) 一定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产生的年化现金流量变动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

假设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 25 个基点，对本集团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说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股东权益	净利润
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25 个基点	-184,389,644.48	-84,626,541.23	-163,472,507.41	-105,315,243.14
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 25 个基点	187,799,698.21	85,575,664.84	165,697,338.68	106,652,239.38

上述预测假设收益率曲线平行上移或下移，因此，不反映仅某些利率变动而剩余利率不变所可能带来的影响。这种预测还基于其他简化的假设，包括所有头寸将持有到期等。

#### (b)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本集团进行的外币业务因外汇汇率变动所产生的风险。本集团除了境外子公司持有以港元为记账本位币的资产及负债外，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资产及负债的比重不重大。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所有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于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港币以及其他币种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10% 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减少) 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项目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2,212,179.16	12,212,179.16
港币	86,803,646.18	86,803,646.18
其他币种	-30,278,594.39	-30,278,594.39
合计	68,737,230.95	68,737,230.95
项目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62,538,258.57	-162,538,258.57
港币	280,850,025.43	280,850,025.43
其他币种	-2,754,667.91	-2,754,667.91
合计	115,557,098.95	115,557,098.95

于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港币以及其他币种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10% 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

#### (c)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引起的，还是由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本集团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权证、基金和期货等，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

上述金融工具因其市值变动而面临价格风险，该变动可因只影响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响市场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于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净资产比例	公允价值	占净资产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185,026,222.89	66.14%	40,569,570,219.25	82.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78,583,001.43	9.74%	5,072,521,594.63	10.35%
合计	40,363,609,224.32	75.88%	45,642,091,813.88	93.11%

假设权益工具的市价上升或下降 10%，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上述资产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股东权益	净利润
市场价格上升 10%	2,927,516,086.29	2,638,876,966.72	3,256,291,009.79	2,875,851,890.19
市场价格下降 10%	-	-	-	-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修订并确定了经纪和财富管理业务集群、企业融资业务集群、机构客户业务集群、投资交易业务集群、资产管理业务集群、股权投资业务集群和其他业务共七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集团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本集团管理层已按照上述修订的经营分部分配资源和评估分部的业绩。因此，本年度及上年度的分部报告已按照上述方式呈列。

本集团的七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财富管理业务集群主要包括向零售客户提供证券经纪、期货经纪、大宗商品仓单服务和投资顾问服务、代销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开发的金融产品、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信用业务和境外经纪与财富管理业务等；

企业融资业务集群主要包括为企业客户、政府客户提供股票融资、债券融资、并购融资、新三板与结构融资、资产证券化、财务顾问等融资服务和融资租赁业务等；

机构客户业务集群主要包括为各类机构客户提供证券交易及投资、投资研究、主经纪商等综合化服务等；

投资交易业务集群主要包括股票、债券、衍生品、外汇、商品等多品种投资交易及投资咨询业务等；

资产管理业务集群主要包括为机构和个人客户提供各类券商资产管理服务、基金资产管理服务等；

股权投资业务集群主要包括私募证券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另类投资和 PPP 业务等；

其他主要包括以上业务之外的其他业务，包括总部、投资控股平台的运营，一般营运资金的管理等。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提供服务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分部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的其他业务成本、营业外收支后的净额。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财富管理 业务集群	企业融资 业务集群	机构客户 业务集群	投资交易 业务集群	资产管理 业务集群	股权投资 业务集群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913,797,301.69	2,053,356,064.10	758,020,323.05	8,136,792.41	1,959,111,373.88	9,436,652.10	29,324,027.27	25,884,333.91	7,705,298,200.59
利息净收入	1,823,818,618.38	24,764,255.24	82,710,002.05	75,551,934.63	72,312,429.73	8,706,067.57	25,547,992.04	-583,181.96	2,113,994,481.60
投资收益	52,604,061.35	115,667,391.94	91,790,133.36	1,437,344,796.55	342,157,626.23	126,121,210.36	1,226,308,836.96	584,883,015.94	2,807,111,040.81
其他收益	15,660,989.84	2,969,571.17	-	-	28,251,585.37	298,734.76	232,088,586.34	-	279,269,467.4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715,403.55	-148,500,188.36	125,675,994.02	527,253,009.61	-138,770,277.41	-1,187,215,320.52	339,101,547.40	-	-464,739,831.71
汇兑收益	864,203.89	13.87	164,051.96	-	382,163.69	-5,710,316.25	-4,565,796.86	-	-8,865,679.70
其他业务收入	3,370,337,694.98	9,879,056.58	5,002,727.43	-	26,094,885.71	-26,842,316.46	50,256,817.96	454,712.00	3,434,274,154.20
资产处置收益	-	1,592.57	-	-	-	-	-	-	1,592.57
营业收入合计	8,194,798,273.68	2,058,137,757.11	1,063,363,231.87	2,048,286,533.20	2,289,539,787.20	-1,075,205,288.44	1,898,062,011.11	610,638,879.89	15,866,343,425.84
营业支出合计	-5,992,251,802.89	-823,924,839.99	-285,031,126.77	-47,248,762.25	-1,011,353,661.06	-316,944,202.00	-1,875,804,604.84	-23,029,492.89	-10,329,529,506.91
营业利润/（亏损）	2,202,546,470.79	1,234,212,917.12	778,332,105.10	2,001,037,770.95	1,278,186,126.14	-1,392,149,490.44	22,257,406.27	587,609,387.00	5,536,813,918.93
利润/（亏损）总额	2,201,400,284.64	1,234,890,557.49	778,332,105.10	2,001,024,709.65	1,273,735,764.11	-2,941,899,490.44	38,936,047.16	587,609,387.00	3,998,810,590.71
补充信息									
利息收入	3,746,216,678.70	166,279,353.65	213,840,009.11	602,399,536.41	99,532,756.50	626,063,528.46	963,964,360.35	575,128,636.62	5,843,167,586.56
利息支出	-1,922,398,060.32	-141,515,098.41	-131,130,007.06	-526,847,601.78	-27,220,326.77	-617,357,460.89	-938,416,368.31	-575,711,818.58	-3,729,173,104.96
信用减值损失	-648,581,182.12	-14,208,527.72	-1,164,956.80	-10,436,915.38	-1,413,389.47	-254,337,221.10	-15,017,433.27	1,718.47	-945,161,344.3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	-	-
折旧及摊销费	-251,713,106.72	-43,955,731.66	-19,700,680.54	-1,184,622.19	-45,018,417.97	-7,183,067.60	-339,535,221.77	-458,184.20	-707,832,664.25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财富管理 业务集群	企业融资 业务集群	机构客户 业务集群	投资交易 业务集群	资产管理 业务集群	股权投资 业务集群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31,986,481.73	1,442,384,023.12	504,572,666.44	6,839,797.30	1,691,522,592.59	26,899,323.70	27,198,758.52	20,684,530.32	5,710,719,113.08
利息净收入	1,810,386,645.86	13,228,833.94	156,872,314.50	250,667,239.83	-64,953,834.54	-15,093,381.09	-578,996,705.45	-823,354.41	1,572,934,467.46
投资收益	55,570,899.42	41,251,498.45	51,500,227.75	761,196,685.87	535,811,603.78	211,664,596.34	769,150,890.23	264,133,258.65	2,162,013,143.19
其他收益	11,268,976.89	8,041,510.99	-	-	26,087,985.56	3,232,001.86	231,426,057.44	-	280,056,532.7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3,771,324.31	-28,409,395.12	46,837,310.88	825,530,105.94	-245,852,562.18	-1,298,221,615.63	671,814,333.76	-	135,469,501.96
汇兑收益	1,467,869.97	-	110,583.72	-	-1,305,440.91	-3,147,407.34	7,507,937.23	-	4,633,542.67
其他业务收入	152,689,806.47	6,806,816.73	3,728,720.43	188,679.25	554,585.84	669,458.04	26,933,055.37	50,000.00	191,521,122.13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14,955.41	-	14,955.41
营业收入合计	4,227,142,004.65	1,483,303,288.11	763,621,823.72	1,844,422,508.19	1,941,864,930.14	-1,073,997,024.12	1,155,049,282.51	284,044,434.56	10,057,362,378.64
营业支出合计	-2,996,604,315.14	-860,719,689.43	-330,664,075.61	-456,817,306.26	-986,635,064.23	-303,526,831.54	-3,896,210,739.51	-2,619,974,541.25	-7,211,203,480.47
营业利润/（亏损）	1,230,537,689.51	622,583,598.68	432,957,748.11	1,387,605,201.93	955,229,865.91	-1,377,523,855.66	-2,741,161,457.00	-2,335,930,106.69	2,846,158,898.17
利润/（亏损）总额	1,229,921,649.83	623,320,704.08	432,957,748.11	1,387,645,201.93	953,858,683.85	-2,988,478,015.44	-2,756,302,333.86	-2,335,930,106.69	1,218,853,745.19
补充信息									
利息收入	3,649,794,024.15	270,012,596.41	321,213,820.12	812,213,124.60	57,136,715.39	541,442,954.27	759,476,008.05	475,509,815.19	5,935,779,427.80

利息支出	-1,839,407,378.29	-256,783,762.47	-164,341,505.62	-561,545,884.77	-122,090,549.93	-556,536,335.36	-1,338,472,713.50	-476,333,169.60	-4,362,844,960.34
信用减值损失	-696,276,169.26	-11,309,913.63	-8,386,194.39	-415,537,001.06	194,049.08	-135,399,883.36	-5,840,198.85	13,473.19	-1,272,568,784.6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63,919,000.00	-	-	-	-	-	-2,600,000,000.00	-2,600,000,000.00	-263,919,000.00
折旧及摊销费	-246,227,108.97	-40,024,985.48	-18,376,009.36	-1,298,329.51	-37,701,426.60	-5,852,650.00	-321,154,616.99	-45,997.30	-670,589,129.61

### (3). 其他说明

#### 1)地区信息:

国家或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2020 年	2019 年
中国内地	15,718,845,477.67	9,275,283,366.35
海外(注)	147,497,948.17	782,079,012.29
合计	15,866,343,425.84	10,057,362,378.64

2020 年	非流动资产总额		
	中国内地	海外(注)	合计
长期股权投资	1,022,639,772.09	70,779,414.23	1,093,419,186.32
固定资产	840,674,947.15	42,423,099.21	883,098,046.36
使用权资产	631,733,526.67	190,534,644.92	822,268,171.59
无形资产	146,845,248.19	69,395,218.85	216,240,467.04
商誉	9,379,958.29	945,962,158.52	955,342,116.81
长期待摊费用	77,015,871.63	175,669.48	77,191,541.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31,993.42	-	1,231,993.42

2019 年	非流动资产总额		
	中国内地	海外(注)	合计
长期股权投资	995,682,449.76	43,733,766.69	1,039,416,216.45
固定资产	789,710,783.92	35,994,526.60	825,705,310.52
在建工程	3,105,418.20	-	3,105,418.20
使用权资产	689,021,535.45	66,754,587.36	755,776,122.81
无形资产	105,688,801.20	208,369,696.02	314,058,497.22
商誉	9,379,958.29	1,006,812,867.85	1,016,192,826.14
长期待摊费用	92,229,356.60	8,188,227.43	100,417,584.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942,720.96	-	31,942,720.96

注：海外主要是中国香港。

#### 2)主要客户

于 2020 年度及 2019 年度，本集团来自各单一客户的收入均低于本集团总收入的 10%。

## 2、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 (1) 作为出租人

##### 融资租赁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实现融资收益的余额为人民币 220,348,521.54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8,044,459.36 元），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参见附注七、19（1），于 2020 年度确认的融资租赁业务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159,547,087.67 元（2019 年度：人民币 253,472,943.74 元）。

##### 经营租赁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说明	2020年	2019年
租赁收入	22,633,922.72	21,335,230.23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说明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5,793,482.70	20,370,754.81
1年至2年（含2年）	15,247,677.58	13,248,861.21
2年至3年（含3年）	12,966,807.01	12,900,973.30
3年至4年（含4年）	10,891,824.80	11,234,485.23
4年至5年（含5年）	10,558,196.84	11,248,541.65
5年以上	32,637,238.10	43,280,388.07
合计	98,095,227.03	112,284,004.27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七、13（3）。

本集团将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用于出租，租赁期为1-5年，形成经营租赁。根据租赁合同，每年需根据市场租金状况对租金进行调整。2020年本集团由于房屋及建筑物租赁产生的收入为人民币12,754,866.14元（2019年度：人民币14,528,413.50元）。

本集团将部分运输设备用于出租，租赁期为10年，形成经营租赁。根据租赁合同，除起租后第一年外，租金支付方式为等额固定租金。2020年本集团由于运输设备租赁产生的收入为人民币9,879,056.58元（2019年度：人民币6,806,816.73元）。

#### （2）作为承租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0,988,521.87	34,049,548.80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5,591,906.63	33,809,453.10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1,303,840.12	712,066.48
与租赁相关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341,331,732.46	351,307,826.40
与租赁相关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6,895,746.75	34,521,519.58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和其他，房屋及建筑物的租赁期通常为1-12年，其他租赁资产的租赁期通常为1-10年。租赁合同通常约定本集团不能将租赁资产进行转租，部分租赁合同要求本集团财务指标保持在一定水平。少数租赁合同包含续租选择权。

###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8,452,676,403.22	65,403,593,689.97	-625,212,193.91	-	-
2、衍生金融工具	-241,701,330.97	-94,438,406.56	-7,416,431.23	-	-
3、其他债权投资	17,638,386,721.12	12,552,867,665.11	-	-18,101,738.77	5,204,458.1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78,583,001.43	5,072,521,594.63	-	103,659,789.22	-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12,195,048.37	-893,217,959.39	167,888,793.43	-	-

### 4、金融工具项目计量基础分类表

#### （1）金融资产计量基础分类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4,530,998,545.26	-	-	-	-	-
结算备付金	5,006,245,870.35	-	-	-	-	-
融出资金	46,815,971,843.05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65,945,606.4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79,946,429.35	-	-	-	-	-
应收款项	2,850,487,788.50	-	-	-	-	-
存出保证金	7,858,108,007.91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58,452,676,403.22	-	-
债权投资	4,451,961,806.95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17,638,386,721.12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5,178,583,001.43	-	-	-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4,563,864,471.01	-	-	-	-	-
合计	141,357,584,762.38	17,638,386,721.12	5,178,583,001.43	58,518,622,009.65	-	-
期初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9,011,813,511.90	-	-	-	-	-
结算备付金	3,688,567,655.10	-	-	-	-	-
融出资金	34,118,659,152.14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9,239,091.67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285,807,368.53	-	-	-	-	-
应收款项	3,077,872,474.26	-	-	-	-	-
存出保证金	4,415,527,843.67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65,403,593,689.97	-	-
债权投资	7,205,865,812.64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12,552,867,665.11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5,072,521,594.63	-	-	-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5,500,186,406.33	-	-	-	-	-
合计	115,304,300,224.57	12,552,867,665.11	5,072,521,594.63	65,412,832,781.64	-	-

(2). 金融负债计量基础分类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262,883,774.03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324,937,422.74	-	-	-
拆入资金	17,722,780,520.02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322,689,787.30	2,289,505,261.07	-
衍生金融负债	-	307,646,937.40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655,857,332.77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59,725,584,472.71	-	-	-
应付款项	1,482,288,445.39	-	-	-
长期借款	3,744,632,739.24	-	-	-
应付债券	42,019,166,654.46	-	-	-
租赁负债	823,634,164.42	-	-	-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3,365,305,468.31	-	-	-
合计	164,127,070,994.09	630,336,724.70	2,289,505,261.07	-
期初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424,945,317.15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4,489,382,551.45	-	-	-
拆入资金	6,063,705,400.67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893,217,959.39	-	-
衍生金融负债	-	103,677,498.2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636,109,604.48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45,379,568,827.57	-	-	-
应付款项	1,355,795,685.22	-	-	-
长期借款	6,255,246,402.77	-	-	-
应付债券	47,356,464,737.30	-	-	-
租赁负债	744,847,932.80	-	-	-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6,756,480,142.27	-	-	-
合计	148,462,546,601.68	996,895,457.62	-	-

## 5、 外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金融资产	21,892,081,058.10	23,712,054,581.71	-558,211,133.41	-	32,834,993.30
金融负债	22,712,867,308.73	25,047,085,570.47	-	-	-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1）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于2018年5月8日，中国证监会颁布了经修订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5号），于2020年1月23日中国证监会修订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对证券公司必须持续符合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及标准进行了修改，并要求于2020年6月1日起施行，公司须就风险控制指标持续达到下列标准：

1. 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率不得低于100%；
2. 核心净资本与表内外资产总额的比率不得低于8%；
3. 优质流动资产与未来30日内现金净流出的比例不得低于100%；
4. 可用稳定资金与所需稳定资金的比例不得低于100%；
5. 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低于20%；
6. 净资本与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8%；
7. 净资产与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10%；
8.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的合计额不得超过净资本的100%；
9.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的合计额不得超过净资本的500%；
10. 融资（含融券）的金额与净资本的比率不得超过400%。

本集团若干子公司也需满足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资本要求。

本集团严格执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全面建立了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补足机制：一是本集团已建立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监控系统，并根据监管机构监管指引持续更新与升

级系统；二是本集团已制定并执行了净资本监控与压力测试相关制度，明确规范了净资本动态监控、压力测试、应急处置与净资本补足流程与机制；三是本集团指定风险管理与内控部作为风险控制指标管理的职能部门，根据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净资本等风控指标压力测试。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 (2) 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部分交易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客户，但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 1. 卖出回购协议

本集团通过转让其他债权投资于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上述资产的协议。根据协议，交易对手拥有收取上述证券协议期间合同现金流和再次将上述证券用于担保的权利，同时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本集团的义务。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于2020年12月31日，无上述转让资产（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624,491,380.00元），亦无相关负债（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603,107,794.83元）。

#### 2. 融出证券

本集团与客户订立协议，融出基金予客户，以客户的证券或押金为抵押，由于本集团仍保留有关证券的全部风险，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该等证券。于2020年12月31日，上述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20,342,535.54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51,729,021.70元）。

#### 3.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本集团将融出资金收益权转让给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再由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融出资金收益权为基础资产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融出资金收益权自本集团转移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本集团承担了将从融出资金收益权获取的现金流量转移至持有人的义务。由于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从融出资金收益权获取的现金流量并未及时转移给持有人，并且本集团有责任于未来指定日期以约定价格回购融出资金收益权，因此本集团未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于2020年12月31日，上述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003,535,462.28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2,106,895,353.42元），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907,493,480.37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945,020,647.25元）。

本集团通过发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将对承租人享有的租金请求权和其他权利及其附属担保权益转让至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投资者，并承担补足差额之义务。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报酬均未转移，因此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于2020年12月31日，无上述转让资产（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320,251,252.47元），亦无相关负债（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312,562,460.72元）。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光大保德信	88,000,000.00	-	-	-	88,000,000.00	-
光大期货	1,442,451,533.23	-	-	-	1,442,451,533.23	-
光大资本（注1）	4,000,000,000.00	-	-	-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光证金控（注2）	2,314,611,001.05	2,063,628,000.00	-	-	4,378,239,001.05	-
光证资管	200,000,000.00	-	-	-	200,000,000.00	-
光大富尊	2,000,000,000.00	-	-	-	2,000,000,000.00	-

光大发展	500,000,000.00	-	-	-	-	500,000,000.00	-
小计	10,545,062,534.28	2,063,628,000.00				12,608,690,534.28	4,000,000,000.00
二、联营企业							
大成基金	591,365,384.22	-	81,335,610.01	-2,566,404.06	-23,250,000.00	646,884,590.17	-
光大易创	38,137,864.07	-	-	-	-	38,137,864.07	38,137,864.07
小计	629,503,248.29	-	81,335,610.01	-2,566,404.06	-23,250,000.00	685,022,454.24	38,137,864.07
合计	11,174,565,782.57	2,063,628,000.00	81,335,610.01	-2,566,404.06	-23,250,000.00	13,293,712,988.52	4,038,137,864.07

注1：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光大资本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4,000,000,000元，本公司管理层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计算其可回收金额。

注2：2020年2月，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光证金控增资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光证金控增资不超过30亿元港币。2020年6月，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增资有关意见的复函》，对本公司向光证金控增资23亿元港币无异议。截至目前该笔增资已完成。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情况：

2020年

说明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光大资本	4,000,000,000.0000	-	-	4,000,000,000.00
光大易创	38,137,864.07	-	-	38,137,864.07
合计	4,038,137,864.07	-	-	4,038,137,864.07

2019年

说明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光大资本	1,400,000,000.00	2,600,000,000.00	-	4,000,000,000.00
光大易创	38,137,864.07	-	-	38,137,864.07
合计	1,438,137,864.07	2,600,000,000.00	-	4,038,137,864.07

##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2,822,662,559.13	1,907,622,104.67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3,709,865,008.53	2,475,532,206.20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947,374,879.91	2,019,254,777.40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566,690,258.21	381,657,175.85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95,799,870.41	74,620,252.95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887,202,449.40	567,910,101.53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887,202,449.40	567,910,101.53
2.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1,949,615,719.91	1,326,464,353.27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2,070,087,512.11	1,401,768,498.12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885,878,361.36	1,214,392,028.19
证券保荐业务	94,882,688.70	68,419,761.59
财务顾问业务	89,326,462.05	118,956,708.34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120,471,792.20	75,304,144.85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20,471,792.20	75,304,144.85
3.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21,326,015.99	36,499,773.90
4.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5,859,218.14	19,969,512.19
合计	4,819,463,513.17	3,290,555,744.03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827,137,754.77	3,933,769,990.4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07,674,241.60	643,214,246.38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1,741,509.44	9,071,132.08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6,898,113.21	14,745,283.06
新三板推荐挂牌	25,859,496.97	28,412,939.99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54,827,342.43	66,727,353.21

(3).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本期		上期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13,023,224,150.81	130,209,290.72	8,949,646,484.69	39,906,572.30
其他	354,440,740,971.10	65,590,579.69	288,449,489,864.17	34,713,680.65
合计	367,463,965,121.91	195,799,870.41	297,399,136,348.86	74,620,252.95

3、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2,000,000.00	242,576,100.5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1,335,610.01	61,395,374.18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2,260,913,795.52	1,352,778,545.21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439,881,972.75	1,449,135,568.79
—交易性金融工具	1,429,186,772.75	1,153,062,351.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95,200.00	296,073,217.75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821,031,822.77	-96,357,023.58
—交易性金融工具	857,098,825.69	-56,493,443.97
—其他债权投资	81,484,768.93	44,870,365.09
—债权投资	3,502,838.18	-6,225,763.68
—衍生金融工具	-121,054,610.03	-78,508,181.02
合计	2,904,249,405.53	1,656,750,019.98

(2).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交易性金融工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1,429,186,772.75	1,153,062,351.04
处置取得收益	857,880,105.32	-46,365,828.80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有期间收益	-	-
	处置取得收益	-781,279.63	-10,127,615.17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款项

###### 1>按明细列示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清算款	292,413,073.19	288,624,564.46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160,603,112.38	128,775,517.20
应收资产托管费	11,130,971.25	11,719,548.02
减：减值准备	-	-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464,147,156.82	429,119,629.68

###### 2>按账龄分析

说明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82,726,898.95	82.46%	-	-
1年至2年	81,420,257.87	17.54%	-	-
合计	464,147,156.82	100.00%	-	-

说明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29,119,629.68	100.00%	-	-
1年至2年	-	-	-	-
合计	429,119,629.68	100.00%	-	-

###### 3>按减值评估方式列示

说明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4,147,156.82	100.00%	-	-
说明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9,119,629.68	100.00%	-	-

本公司并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 4>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减值准备情况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公司无计提、收回或转回减值准备的情况。

###### 5>应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净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净额的比例
光大银行三方存管户	现金宝 T+0 业务垫资款	213,326,479.79	1 年以内	45.96%
光大富尊	应收清算款	71,920,257.87	1 年至 2 年	15.5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14,975,239.20	1 年以内	3.23%
深圳市鑫腾华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9,500,000.00	1 年至 2 年	2.05%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9,252,371.53	1 年以内	1.99%
合计		318,974,348.39		68.73%

本公司并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6>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光大富尊	应收清算款	71,920,257.87	1 年至 2 年	15.50%
光大保德信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7,625,990.18	1 年以内	1.64%
大成基金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4,094,213.98	1 年以内	0.88%
光大永明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383,024.53	1 年以内	0.08%
光大兴陇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247,050.68	1 年以内	0.05%
合计		84,270,537.24		18.15%

(2) 其他资产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424,578,167.81	824,701,712.59
应收股利	392,000,000.00	383,750,000.00
应收利息	87,825,698.95	42,852,609.23
待摊费用	1,646,165.15	2,044,448.04
其他	66,787.34	96,399.30
合计	1,906,116,819.25	1,253,445,169.16

(a) 按明细列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项余额	1,587,422,697.42	948,624,397.80
减：减值准备	162,844,529.61	123,922,685.21
其他应收款净值	1,424,578,167.81	824,701,712.59

(b) 按账龄分析

说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43,015,773.79	90.90%	63,735,017.25	39.14%
1 - 2 年	2,183,656.22	0.14%	-	-
2 - 3 年	7,506,994.97	0.47%	-	-
3 年以上	134,716,272.44	8.49%	99,109,512.36	60.86%
合计	1,587,422,697.42	100.00%	162,844,529.61	100.00%

说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11,022,653.25	85.49%	28,101,457.49	22.68%
1-2 年	4,520,405.27	0.48%	-	-
2-3 年	1,205,441.41	0.13%	-	-
3 年以上	131,875,897.87	13.90%	95,821,227.72	77.32%
合计	948,624,397.80	100.00%	123,922,685.21	100.00%

(c)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分析

说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9,055,110.94	30.18%	162,844,529.61	33.99%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8,367,586.48	69.82%	-	-
合计	1,587,422,697.42	100.00%	162,844,529.61	10.26%

说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9,242,537.02	22.06%	123,922,685.21	59.22%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9,381,860.78	77.94%	-	-
合计	948,624,397.80	100.00%	123,922,685.21	13.06%

(d)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减值准备情况

说明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年初余额	123,922,685.21	80,390,938.80
本年计提	38,921,844.40	43,531,746.41
年末余额	162,844,529.61	123,922,685.21

(e) 年末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光大发展	公司往来款	612,544,555.55	1-2 年	38.59%	-
光大幸福租赁	公司往来款	353,510,013.89	1 年以内	22.27%	-
上海金融法院	应收拍卖款	227,042,279.70	1 年以内	14.30%	-
五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逾期借款	86,989,900.00	3 年以上	5.48%	86,989,900.00
理石琥珀 3 号	营业部运营垫资	86,901,017.25	1 年以内	5.47%	63,735,017.25
合计		1,366,987,766.39		86.11%	150,724,917.25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99,946.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1,296,140.81	扶持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1,328,355.54	
所得税影响额	-70,568,537.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547,702.45	
合计	-1,337,848,508.27	

###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4%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0%	0.79	0.79

###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列示的2020年度的合并净利润及于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股东权益并无差异。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总裁、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及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公司章程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董事长：闫峻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3 月 25 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三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 一、公司重大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日期	发文单位	文号	标题
2020/2/2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沪证监机构字(2020)51号	关于对朱勤同志担任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的无异议函
2020/6/11	中国证券业协会	中证协发(2020)96号	关于聘任中国证券业协会场外市场委员会成员的决定
2020/6/16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投资基金机构监管部	机构部函(2020)1406号	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增资有关意见的复函
2020/6/2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2020)1242号	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的批复
2020/6/28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投资基金机构监管部	机构部函(2020)1548号	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有关意见的复函

2020/8/19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 (2020) 1877 号	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
2020/10/30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 (2020) 2796 号	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
2020/12/18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中市协发 (2020) 170 号	关于证券公司主承销商独立开展承销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

## 二、监管部门对公司的分类结果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公司在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评价中获得 A 类 A 级评级。

2019 年度，公司在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评价中获得 A 类 A 级评级。

2020 年度，公司在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评价中获得 A 类 AA 级评级。

## 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项业务资格

### 1、公司的业务资格

核准机关	业务资格
中国人民银行	自营业务资格（《关于成立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银复[1996]81号）
	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业务（《关于成立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银复[1996]81号）
	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的通知》银发[2005]173号）
	黄金自营业务和黄金租借业务（《备案材料送达通知书》银市黄金备[2015]31号）
	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成员（拆借、购买债券、债券现券交易、债券回购业务）（《关于批准部分证券公司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的通知》（银办发[1999]147号）
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沪证监机构字[2012]547号）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证监基金字[2004]49号）
	期货中间介绍业务资格（沪证监机构字[2010]121号）
	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试点（《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试点的无异议函》中国证监会机构部函[2013]21号）
	保荐承销及并购业务
	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的无异议函》机构部函[2015]280号）
	权益类证券收益互换业务资格（《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权益类证券收益互换业务的无异议函》机构部部函[2013]30号）
股指期货做市业务（《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股指期货做市业务有关意见的复函》机构部函（2019）3065号）	



	股票期权做市业务（《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64号）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证监许可[2010]314号）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试点（机构部部函[2012]459号）
	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关于核准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127号）
	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无异议的函》机构部部函[2008]446号）
	关于支持证券公司开展信用衍生品业务、服务民营企业债券融资的通知（沪证监机构字[2019]41号）
	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客户证券资金消费支付服务业务试点的无异议函（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机构部部函[2012]560号）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证监许可[2020]1242号）
中国证券业协会	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主办券商业务资格（《关于授予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主办券商业务资格的通知》中证协发[2003]94号）
	股份报价转让业务资格（《关于授予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价转让业务资格的函》中证协函[2006]3号）
	成为场外期权业务二级交易商，开展相关场外期权业务（《关于统一场外期权业务二级交易商备案的函》中证协函[2018]657号）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中证协函[2012]374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沪深 300ETF 期权主做市商（《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沪深 300ETF 期权主做市商业务的通知》上证函（2019）2301号）
	上交所上证 50ETF 期权主做市商（《上证 50ETF 期权主做市商资格》上证函[2016]152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资格（股票期权经纪、自营业务交易权限）（《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的通知》上证函[2015]63号）
	A 股交易单元港股通业务交易资格（上证函[2014]650号）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上证会字[2012]176号）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上证会字[2013]67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沪深 300ETF 期权主做市商（《关于同意中信证券等期权经营机构成为深圳证券交易所沪深 300ETF 期权做市商的通知》深证会（2019）483号）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深证会[2013]15号）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深证会[2013]58号）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试点（深证函[2014]320号）
	深港通下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深证会[2016]330号）
	深交所股票期权业务交易权限（深证会[2019]470号）
其他机构	中金所沪深 300 股指期货期权做市商（《关于发布沪深 300 股指期货期权做市商名单的公告》）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股转系统函[2014]772号）
	私募基金业务外包服务机构备案（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编号：A00037]）
	上海票据交易所票据交易资格（票交所[2017]9号）
	银行间黄金询价业务资格（《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银行间黄金询价业务的批复》上金交发[2017]68号）
	利率互换业务
	信用违约互换集中清算报价业务（《关于批准成为信用违约互换集中清算报价团成员的通知》）

	转融资业务试点（中证金函[2012]124号）
	转融通业务试点（中证金函[2012]115号）
	转融券业务试点（中证金函[2013]45号）
	调整转融通授信额度（中证金函[2014]278号、中证金函[2016]28号）
	科创板转融通约定申报业务试点资格（中证金）
	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外币有价证券承销业务、外币有价证券经纪业务、外汇拆借业务）（《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公司名称的批复》上海汇复[2005]72号）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业务（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公告[2012]19号）
	独立开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资格（中市协发[2020]170号）
	上海黄金交易所特别会员资格：编号：T009（2015年4月3日）
	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发证机构：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证书编号：151912006）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
甲类结算参与者资格（中国结算函字[2008]12号）	
参与多边净额担保结算业务资格（中国结算发字[2014]28号）	
数字证书服务代理资格	
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	
期权结算业务资格（中国结算函字[2015]28号）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 股份有限公司	特殊机构及产品远程开户业务资格
	上海清算所债券交易净额清算业务资格（清算所会员准字[2015]049号）
	上海清算所标准债券远期集中清算业务资格（清算所会员准字[2015]115号）
	关于参与信用违约互换集中清算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2018年便函第355号）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核心交易商 2018年12月21日 <a href="http://www.nafmii.org.cn/zlgl/xyfx/jgzz/201812/t20181221_74478.html">http://www.nafmii.org.cn/zlgl/xyfx/jgzz/201812/t20181221_74478.html</a>
	信用风险缓释凭证创设机构 2018年12月21日 <a href="http://www.nafmii.org.cn/zlgl/xyfx/jgzz/201812/t20181221_74477.html">http://www.nafmii.org.cn/zlgl/xyfx/jgzz/201812/t20181221_74477.html</a>
	信用联结票据创设机构 2018年12月21日 <a href="http://www.nafmii.org.cn/zlgl/xyfx/jgzz/201812/t20181221_74476.html">http://www.nafmii.org.cn/zlgl/xyfx/jgzz/201812/t20181221_74476.html</a>

## 2、控股子公司的业务资格

控股子公司名称	业务资格
光证资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流水号：000000000653）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证券资产管理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886号））
	受托管理保险资金 <a href="http://www.gov.cn/gzdt/2012-10/12/content_2242366.htm">http://www.gov.cn/gzdt/2012-10/12/content_2242366.htm</a>
光大期货及其子公司	商品期货经纪（中国证监会）
	金融期货经纪（证监期货字[2007]297号）
	IB业务资格（沪证监期货字[2010]74号）

		期货投资咨询（证监许可[2011]1770号）	
		资产管理（证监许可[2012]1499号）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沪证监许可[2017]10号）	
		金融期货全面结算业务资格（证监期货字[2007]298号）	
		股票期权（上证函[2015]168号）	
		光大光子业务资格：仓单服务、定价服务（业务名称现更新为场外衍生品业务）、基差交易（业务名称现更新为基差贸易）、第三方风险管理服务（业务名称现更新为其他与风险管理服务相关的业务）（中期协函字[2014]364号）	
		光大光子业务资格：做市业务（中期协备字[2018]56号）	
	光大资本	私募基金业务（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及其私募基金子公司等规范平台名单公示（第四批）》）	
	光大发展	私募基金业务（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及其私募基金子公司等规范平台名单公示（第四批）》）	
	光大富尊	另类投资子公司会员（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及另类投资子公司会员公示（第四批）》）	
	光大保德信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流水号：000000029148）	
		专户业务（关于核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的批复 证监许可[2008]1007号）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关于核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的批复 证监许可[2008]1044号）	
		受托管理保险资金	
光证金控	新鸿基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第一类受规管活动 - 证券交易	(香港证监会 AAC153)
		第四类受规管活动 - 就证券提供意见	
		香港交易所参与者	(香港交易所证明书编号 P1709)
		澳门金融管理局之金融中介业务	澳门金融管理局
	新鸿基(代理人)有限公司	有联系实体	(香港证监会 AAS942)
		信托及公司服务提供者	(香港公司注册处牌照号码 TC002563)
	新鸿基期货有限公司	第二类受规管活动 - 期货合约交易	(香港证监会 AAF237)
	新鸿基外汇有限公司	第三类受规管活动 - 杠杆式外汇交易	(香港证监会 ACI995)
		金钱服务经营者	(香港海关, 牌照号码 12-09-00833)
	新鸿基科网(证券)有限公司	第一类受规管活动 - 证券交易	(香港证监会 AAC483)
	新鸿基国际有限公司	第一类受规管活动 - 证券交易	(香港证监会 AAI430)
		第六类受规管活动 - 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	
	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类受规管活动 - 证券交易	(香港证监会 AAI432)
第四类受规管活动 - 就证券提供意见			
第九类受规管活动 - 提供资产管理			
中国光大证券(香港)	第一类受规管活动 - 证券交易	(香港证监会 AAW536)	

有限公司	第四类受规管活动 - 就证券提供意见	(香港交易所证明书编号 P1260)
	第六类受规管活动 - 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	
	第九类受规管活动提供资产管理	
	香港交易所参与者	
中国光大外汇、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第二类受规管活动 - 期货合约交易	(香港证监会 AEX690)
	第三类受规管活动 - 杠杆式外汇交易	
中国光大资料研究有限公司	第四类受规管活动 - 就证券提供意见	(香港证监会 AEH589)
中国光大融资有限公司	第一类受规管活动 - 证券交易	(香港证监会 ACE409)
	第四类受规管活动 - 就证券提供意见	
	第六类受规管活动 - 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	
中国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类受规管活动 - 证券交易	(香港证监会 AYE648)
	第四类受规管活动 - 就证券提供意见	
	第九类受规管活动 - 提供资产管理	
新鸿基优越理财有限公司	保险经纪业务 - 一般保险, 长期保险(包括相连长期保险)	(香港保监局 FB1134)
	强积金中介人	(香港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 IC000854)
新鸿基保险顾问有限公司	保险经纪业务 - 一般保险, 长期保险(包括相连长期保险)	(香港保监局 FB1019)
	澳门金融管理局之保险经业务	(澳门金融管理局 02/CRE)
	强积金中介人	(香港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 IC000203)
中国光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经纪业务 - 一般保险, 长期保险(包括相连长期保险)	(香港保监局 FB1153)
新鸿基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保险代理业务	(香港保监局 FA2265)
新泰昌财务有限公司	放债人	(香港警务处牌照课放债人牌照组, 档案号码 MLR2132; 放债人牌照号码 0868/2020)
新鸿基金业有限公司	香港金银业贸易场行员, 获准可交易: -九九金 99 Tael Gold -公斤条港元 999.9 Kilo Gold HKD -伦敦金 Loco London Gold -伦敦银 Loco London Silver	(香港金银业贸易场: 牌照号码: M950; 行员号: 044)
新兴金业有限公司	香港金银业贸易场行员, 获准可交易: -九九金 99 Tael Gold -公斤条港元 999.9 Kilo Gold HKD	(香港金银业贸易场: 牌照号码: M949; 行员号: 040)
顺隆金业有限公司	香港金银业贸易场行员, 获准可交	(香港金银业贸易场:

	易： -九九金 99 Tael Gold -公斤条港元 999.9 Kilo Gold HKD	牌照号码：M951- 行员号：068)
光大新鸿基(英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un Hung Kai (UK) Company Limited	证券交易, 就证券提供意见, 中国宏观政策研究, 行业政策研究和 A 股股票研究及沪伦通全球存托凭证英国跨境转换机构	(英国公司注册号码 07106467, 伦敦证券交易所成员及英国 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注册-参考编号: 524544 上海证券交易所与伦敦证券交易所互联互通存托凭证-上证函[2019]2141号)

#### 四、公司分公司及证券营业部分布情况

##### 1、分公司分布情况

分公司名称	办公地址及邮编	成立时间	负责人	客户服务或投诉电话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沈阳市沈河区十一纬路 169 号 (301), 邮编: 110014	2011/7/21	姜迅	024-2286976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东配楼 2 层, 邮编: 100045	2011/8/5	林虹	010-6808118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深南大道 6011 号 NEO 绿景纪元大厦 A 座 17A、17B, 邮编: 518030	2010/7/21	吴文曲	0755-8296090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45 层 01B, 邮编: 510623	2010/7/21	苏满林	020-3803623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中马街道使君街 9 号绿地中心 1 号楼 11-2、11-3, 邮编: 315020	2010/7/1	闻明刚	0574-8386708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28 号 10 号楼, 邮编: 200120	2011/7/25	张悦华	021-5831333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248 号 4 号楼 1101-1104 室, 邮编: 210019	2011/8/3	倪铁莲	025-5285225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大坪正街 108 号, 邮编: 400042	2011/8/23	周国平	023-6889080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三元路 2 号粤丰大厦办公 1701A 号, 邮编: 523000	2016/6/27	林燕娥	0769-2222068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 67 号光大国际金融中心 A2 层, 邮编: 266071	2016/7/19	马燕	0532-8202018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分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9 号长城汇 T2 写字楼 20 层, 邮编: 430071	2016/7/14	袁启能	027-8783266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池东路 1 号万众国际 B 座 12 层, 邮编: 710061	2016/9/9	李明明	029-8321877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分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三段 1 号国际金融中心二号办公楼 12 楼 2、3 及 4 单元, 邮编: 610021	2016/7/29	万家柱	028-8058296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分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2 号金融中心大厦 21 层 05、06 单元, 邮编: 361021	2018/5/16	王菲	0592-7797779

## 2、证券营业部分布情况

序号	分公司	分支机构	住所（营业场所）	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	客户服务或投诉电话
1	北京分公司	北京月坛北街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东配楼 3 层, 邮编: 100045	北京市	010-68081268
2	北京分公司	北京小营路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 2 号楼-3 至 25 层 101 内 7 层 701 室, 邮编: 100101	北京市	010-84742357
3	北京分公司	天津围堤道营业部	天津市河西区围堤道中豪世纪花园 F 幢底商, 邮编: 300201	天津市	022-23335777
4	北京分公司	北京东中街营业部	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 29 号东环广场 B 座 2 层, 邮编: 100027	北京市	010-64182866
5	北京分公司	北京中关村大街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 8 号 A 座 2 层 A-C, 邮编: 100080	北京市	010-82483062
6	北京分公司	北京丽泽路营业部	北京市丰台区菜户营东街 60 号哈特商务酒店二层, 邮编: 100054	北京市	010-83067048
7	北京分公司	北京光华路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4 号院 3 号楼 15 层 1506、1507 室, 邮编: 102218	北京市	010- 85951550
8	北京分公司	石家庄建华南大街营业部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建华南大街 199 号, 邮编: 050000	河北省	0311-68019169
9	北京分公司	北京四季青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通汇路 14 号 2 层 B 区 201-202A 邮编: 100195	北京市	010-60561800
10	北京分公司	北京总部基地营业部	北京市丰台区外环西路 26 号院 5 号楼-1 至 5 层 501	北京市	010-63780182



			内 4 层 410 室, 邮编: 100070		
11	北京分公司	北京朝阳路 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41 号 9 层 918-922 室, 邮 编: 100025	北京市	010-66066823
12	北京分公司	北京西直门 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 街 1 号院 2 号楼 8 层 8C12, 邮编: 100044	北京市	010-58302858
13	北京分公司	北京大兴营 业部	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 19 号及 19 号院 2 号楼 101 室, 邮编: 102600	北京市	010-53221989
14	北京分公司	北京永安里 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永安东里甲 3 号院 1 号楼 5 层 0604, 邮编: 100000	北京市	010-58793155
15	北京分公司	北京三元桥 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霞光里 18 号 1 号楼 B 座 3 层 307 单元, 邮编: 100027	北京市	010-64710873
16	成都分公司	成都武成大 街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武成 大街 1 号, 邮编: 610021	四川省	028-82007711
17	成都分公司	内江公园街 营业部	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公园 街 150 号, 邮编: 641000	四川省	0832-2182758
18	成都分公司	德阳绵远街 营业部	四川省德阳市区绵远街一 段 276 号 102 生活广场 B 座第 2 层 2-1 号, 邮编: 618000	四川省	0838-2231810
19	成都分公司	内江威远县 南大街营业 部	四川省内江市威远县南大 街 146 号附 2 号三楼, 邮 编: 642450	四川省	0832-8239407
20	成都分公司	广安金安大 道营业部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金安 大道一段 46 号 201、202 号, 邮编: 638000	四川省	0826-8089996
21	成都分公司	自贡丹桂街 营业部	四川省自贡市自流井区丹 桂街居委会 37 组英祥商厦 2 层, 邮编: 643002	四川省	0813-8111555
22	成都分公司	南充白土坝 路营业部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白土 坝路 308 号君汇上品 5 幢 2 层 201、202、203、 204、205、206 铺, 邮 编: 637000	四川省	0817-2163333
23	成都分公司	眉山红星路 营业部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红星 东路二段 167 号玫瑰园十 区 14 栋 3 层 301 室, 邮 编: 620010	四川省	028-38288368
24	成都分公司	绵阳跃进路 营业部	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跃进 路 6 号 长虹国际城二期北 区 29 栋 3 楼 31-37 号, 邮 编: 621000	四川省	0816-2829888
25	成都分公司	成都春熙路 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红星 路三段一号 IFS 国际金融	四川省	028-86702468

			中心二号办公楼 1205 号， 邮编：610020		
26	成都分公司	成都光华大道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光华 东四路 78 号 11 栋 2 层附 201 号，邮编：610015	四川省	028-87056421
27	成都分公司	宜宾崇文路 营业部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崇文 路 2 号附 6 号，邮编： 644600	四川省	0831-8030086
28	东莞分公司	东莞南城鸿 福路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鸿 福路 200 号 4 栋 2 单元 30001 室、30002 室，邮 编：523000	广东省	0769-22220278
29	东莞分公司	东莞石龙营 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石龙镇新城 区濠兴逸苑四期 5 号地铺 及 1-9 号地铺二层，邮 编：523000	广东省	0769-86600816
30	东莞分公司	东莞寮步营 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教育 路中段建行大楼，邮编： 523400	广东省	0769-83325878
31	东莞分公司	东莞三元路 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三 元路 2 号粤丰大厦 17 楼， 邮编：523000	广东省	0769-28630008
32	东莞分公司	东莞虎门滨 海大道营业 部	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滨海 大道丰地文体中心 1、2 楼，邮编：523900	广东省	0769-82881168
33	东莞分公司	东莞学星路 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学 星路 76 号 1030 室，邮 编：523106	广东省	0769-21681165
34	东莞分公司	东莞松山湖 总部二路营 业部	广东省东莞松山湖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区总部二路 2 号光大数字家庭一区 1 栋 1 号楼 103 室，邮编： 523000	广东省	0769-22897922
35	东莞分公司	东莞长安德 政中路营业 部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 德政中路 222 号 113 室， 邮编：523852	广东省	0769-22189286
36	东莞分公司	东莞东骏路 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东骏 路 28 号东骏豪苑 1 期商铺 之 A205-A209，邮编： 523000	广东省	0769-22220796
37	东莞分公司	东莞常平大 道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常平 大道联冠广场 1 幢 2 楼， 邮编：523560	广东省	0769-83335253
38	东莞分公司	东莞厚街营 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康乐 南路明丰大厦西塔楼九 层，邮编：523960	广东省	0769-85995022
39	东莞分公司	东莞大朗长 富西路营业 部	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求富 路长富西路 268 号 1 号楼 1610、1611、1612、1613 室，邮编：523770	广东省	0769-81238662

40	福建分公司	石狮濠江路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濠江路众和国际大厦十楼，邮编：362700	福建省	0595-83995525
41	福建分公司	福清清昌大道营业部	福建省福清市音西街道侨荣花园 13#第一层 105，邮编：350300	福建省	0591-85877836
42	福建分公司	漳州南昌中路营业部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南昌中路 31 号丽园广场 6 幢 D16 号，邮编：363000	福建省	0596-2990518
43	福建分公司	莆田学园中街营业部	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凤凰山街道学园中街 60/66/88 号 201 室，邮编：351100	福建省	0594-2032626
44	福建分公司	福州五一北路营业部	福州市鼓楼区水部街道五一北路 153 号东侧正祥中心 1#7 层，邮编：350001	福建省	0591-87810343
45	福建分公司	南昌广场南路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广场南路 205 号恒茂华城 17 栋，邮编：330003	江西省	0791-86665000
46	福建分公司	泉州田安路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田安北路 288 号青年大厦三楼，邮编：362000	福建省	0595-28279605
47	福建分公司	厦门展鸿路金融中心大厦营业部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2 号 21 层 01 单元，邮编：361021	福建省	0592-7797779
48	福建分公司	宜春高士路营业部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高士路 981 号 1 幢 2 层 1-201 号，邮编：336000	江西省	0795-3563333
49	福建分公司	赣州兴国路营业部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兴国路 18 号财智广场赣州书城 A 栋商铺 A204#、A228#，邮编：341000	江西省	0797-8102710
50	广东分公司	广州中山二路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 35 号东门 5 楼，邮编：510080	广东省	020-37631955
51	广东分公司	广州珠江新城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洗村路 80 号 A2 室自编号 A2-3，邮编：510623	广东省	020-38883517
52	广东分公司	惠州麦地路营业部	广东省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麦地路 61 号麦科特大厦，邮编：516000	广东省	0752-2117213
53	广东分公司	佛山季华六路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六路 11 号 1 座 13 楼 07-11 房，邮编：528000	广东省	0757-83031628
54	广东分公司	广州大道中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289 号采编楼 101、201、207 室，邮编：510699	广东省	020-86198353
55	广东分公司	广州花地大道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红棉苑北区 5-6 栋一、二层，邮编：510370	广东省	020-81598177

56	广东分公司	湛江人民大道北营业部	广东省湛江市开发区人民大道北 6 号华和国际酒店 1 楼 1 号商铺, 邮编: 524000	广东省	0759-2232083
57	广东分公司	江门发展大道营业部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发展大道 178 号 1 幢 103 第四层, 邮编: 529000	广东省	0750-3166123
58	广东分公司	顺德大良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凤山中路 101 号青少年宫东侧正业大厦三楼, 邮编: 528300	广东省	0757-22381378
59	广东分公司	佛山绿景路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绿景三路 22 号二层, 邮编: 528000	广东省	0757-82733081
60	广东分公司	广州马场路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16 号之一 1001、1009 房, 邮编: 510627	广东省	020-22169012
61	广东分公司	汕头华山路营业部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华山路 7 号滨海大厦 2 楼, 邮编: 515041	广东省	0754-88484400
62	广东分公司	广州番禺环城东路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市桥环城东路 153 号首、二层, 邮编: 511400	广东省	020-28641138
63	广东分公司	广州江南大道中路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江南大道中路 168 号 318 室, 邮编: 510240	广东省	020-89667701
64	广东分公司	江门开平光明路营业部	广东省开平市三埠街道办事处光明路 94 号 102、103 铺位, 邮编: 529300	广东省	0750-22866916
65	广东分公司	河源东华路营业部	广东省河源市新市区东华路 111 号 103 号门店, 邮编: 517000	广东省	0762-3455963
66	广东分公司	茂名西粤南路营业部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西粤南路 123 号大院 15 号首层 55 号商铺, 邮编: 525000	广东省	0668-2156555
67	广东分公司	中山岐关西路营业部	广东省中山市石岐区岐关西路 32 号星汇隼庭首层 5 卡第二层, 邮编: 528400	广东省	0760-87112018
68	广东分公司	肇庆星湖大道北营业部	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星湖大道北海逸半岛 S1 三层临街商铺 A6-1 卡, 邮编: 526000	广东省	0758-2312023
69	广东分公司	梅州金燕大道营业部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三角镇金燕大道宝盈国际大厦 4 楼 4D, 邮编: 514000	广东省	0753-2331968
70	广东分公司	广州锐丰中心营业部	广州市黄埔区锐丰三街 4 号 2102 房, 邮编: 510700	广东省	020-37619039
71	广东分公司	佛山南庄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吉利村委会“竹甫大藕塘”(土名)地段自编 1	广东省	0757-83552938

			号 106 商铺, 邮编: 528000		
72	广东分公司	顺德北滘碧 桂园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 镇碧桂园居委会西苑鸣翠 谷便利店一层之四, 邮 编: 528311	广东省	0757-22381378
73	广东分公司	江门鹤山新 城路营业部	广东省江门鹤山市沙坪新 城路 172、174 号, 邮编: 529700	广东省	0750-3166123
74	广东分公司	广州南沙营 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环市 大道西 371, 373 号 1-4 层 (373 号 3 层; 371 号 4 层)A116, A409, 邮编: 511458	广东省	020-39007020
75	广东分公司	广州珠江东 路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 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4501B-05, 邮编: 510623	广东省	020-38036461
76	广东分公司	云浮新兴东 堤北路营业 部	广东省新兴县新城镇东堤 北路 3 号 C2 幢一楼, 邮 编: 527400	广东省	0750-3166123
77	广东分公司	云浮建设北 路营业部	广东省云浮市云城区建设 北路 5 号金山大厦二楼, 邮编: 523799	广东省	0766-8922828
78	广东分公司	广州天河北 路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 北路 689 号 2706 房, 邮 编: 510620	广东省	020-38883517
79	广东分公司	广州花都迎 宾大道营业 部	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 街迎宾大道 123 号名高城 1F-03, 邮编: 510801	广东省	020-36823338
80	广东分公司	珠海海滨南 路营业部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吉大 海滨南路 47 号光大国际贸 易中心首层 B, 邮编: 519000	广东省	0756-6868289
81	广东分公司	广州白云营 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新市 街萧岗齐富路明珠路归南 1 号名汇广场 829 单元, 邮编: 510080	广东省	020-31219265
82	广东分公司	广州琶洲营 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宸悦 路 26 号 608 房, 邮编: 510000	广东省	020-31958990
83	广东分公司	广州龙溪大 道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花地 大道中 83 号 11 楼 1109 房, 邮编: 510000	广东省	020-81808809
84	广东分公司	惠州淡水营 业部	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淡水 镇人民六路万顺大厦三 楼, 邮编: 516211	广东省	0752-3725221
85	广东分公司	江门新会冈 州大道中营 业部	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会城 冈州大道中 3 号雍翠华庭 1 座 1401、1501, 邮编: 529100	广东省	0750-6620166

86	广东分公司	惠州平山营业部	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平山华侨城西枝江畔怡景湾第四栋 2、3 层商铺, 邮编: 516300	广东省	0752-8558329
87	广东分公司	佛山顺德北滘怡福路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怡福路 1 号北滘国际财富中心首层 1T108、8 层 05 单位, 邮编: 528311	广东省	0757-29998118
88	广东分公司	佛山顺德国泰南路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德和居委会国泰南路恒基国际金融大厦 1602-3 室, 邮编: 528300	广东省	0757-22369298
89	广东分公司	佛山南海桂澜北路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 2 号亿能国际广场 2 座 18 层 1801 室, 邮编: 528200	广东省	0757-82733081
90	南京分公司	苏州邓尉路营业部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邓尉路 9 号润捷广场 2 幢 106 室, 邮编: 215011	江苏省	0512-62392600
91	南京分公司	苏州开平路营业部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开平路 3688 号水秀天地生活广场 8 幢 L113, 邮编: 215299	江苏省	0512-63969692
92	南京分公司	太仓太平路营业部	江苏省太仓市太平南路康福路 1 号怡景南苑 6 幢 108, 邮编: 215400	江苏省	0512-53452888
93	南京分公司	常熟珠江东路营业部	江苏省常熟市虞山镇珠江东路 93-6、7 号, 邮编: 215500	江苏省	0512-52977750
94	南京分公司	无锡中山路营业部	江苏无锡市梁溪区中山路 163 号, 邮编: 214000	江苏省	0510-82728750
95	南京分公司	张家港杨舍东街营业部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东街 36 号, 邮编: 215600	江苏省	0512-56307783
96	南京分公司	丹阳中新路营业部	江苏省丹阳市中新路 5 号, 邮编: 212300	江苏省	0511-86571128
97	南京分公司	南京广州路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广州路 2 号 1101 室、1102 室, 邮编: 210008	江苏省	025-83196985
98	南京分公司	苏州苏惠路营业部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苏惠路 98 号国检大厦东裙三楼, 邮编: 215000	江苏省	0512-62986800
99	南京分公司	南京太平南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秦淮区太平南路 389 号凤凰和睿大厦 606 室, 邮编: 210002	江苏省	025-84578511
100	南京分公司	丹阳东方路营业部	江苏省丹阳市报业大厦 A 区第 14、15 间门面房, 邮编: 212300	江苏省	0511-86950029
101	南京分公司	海门江海中路营业部	江苏省海门市海门街道江海中路 2 号 1 幢 2 楼, 邮编: 226100	江苏省	0513-81208088



102	南京分公司	常州金水岸营业部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吊桥路巨凝金水岸 1-23、24、25 号, 邮编: 213161	江苏省	0519-81081203
103	南京分公司	扬州文昌西路营业部	江苏省扬州市文昌西路 221 号, 邮编: 225009	江苏省	0514-87912288
104	南京分公司	合肥南一环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南一环 (屯溪路 58 号) 恒兴广场 B 区五楼, 邮编: 230000	安徽省	0551-64630800
105	南京分公司	淮安承德路营业部	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承德路 81 号华夏家园 8 幢 2 号, 邮编: 223001	江苏省	0517-83505006
106	南京分公司	盐城解放南路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解放南路 15 号南门华府 1 幢 105、106 室, 邮编: 224001	江苏省	0515-89885599
107	南京分公司	宿迁发展大道营业部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发展大道国泰广场 1 楼 121、122、123 室, 邮编: 223800	江苏省	0527-82280018
108	南京分公司	江阴暨阳路营业部	江苏省江阴市暨阳路 20 号 1 楼及 5 楼, 邮编: 214400	江苏省	0510-86837801
109	南京分公司	宜兴洑滨南路营业部	江苏省宜兴市洑滨南路 100 号, 邮编: 214200	江苏省	0510-80708893
110	南京分公司	无锡金融一街营业部	江苏省无锡市经济开发区金融一街 15 号平安财富中心办公楼第 4 层 4-405、4-406A 单元, 邮编: 214121	江苏省	0510-85617707
111	南京分公司	昆山前进东路营业部	江苏省昆山市开发区前进东路 1239-4 号东方国际广场, 邮编: 215300	江苏省	0512-36691653
112	南京分公司	南通工农路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工农路 131 号 2 楼, 邮编: 226001	江苏省	0513-81203128
113	南京分公司	无锡政和大道营业部	江苏无锡市惠山区政和大道 188-102, 188-202, 邮编: 214174	江苏省	0510-83598373
114	南京分公司	泰州东风北路营业部	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东风北路 1-1039 号, 邮编: 225300	江苏省	0523-86862688
115	南京分公司	滁州丰乐大道营业部	安徽省滁州市琅琊区丰乐大道城市之光综合体商业 783 号-785 号, 邮编: 239001	安徽省	0550-3709008
116	南京分公司	芜湖文化路营业部	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文化路 54 号谊和大厦一层、二层, 邮编: 241004	安徽省	0553-3872006

117	南京分公司	南京庐山路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58 号嘉业国际城 3 幢 407 室, 邮编: 210019	江苏省	025-86555863
118	南京分公司	南京胜太路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林陵街道胜太路 6 号汇金旗林大厦 301 室 (部分), 邮编: 211106	江苏省	025-86167221
119	南京分公司	镇江达信街营业部	江苏省镇江市润州区达信街万达广场 c02 幢第 1-2 层 1013、1014、1015、1016 室, 邮编: 212004	江苏省	0511-88859899
120	山东分公司	济南经十路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7703 号, 邮编: 250016	山东省	0531-66599161
121	山东分公司	烟台锦华街营业部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锦华街 1 号万达金融中心 B 座 28 层, 邮编: 264001	山东省	0535-6632666
122	山东分公司	淄博柳泉路营业部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泉路 272 号一层, 邮编: 255000	山东省	0533-3577288
123	山东分公司	莱芜万福路营业部	山东省莱芜市莱城区万福北路 1 号, 邮编: 271100	山东省	0634-5626686
124	山东分公司	聊城东昌西路营业部	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东昌西路 113 号, 邮编: 252000	山东省	0635-2180599
125	山东分公司	济宁太白路营业部	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太白路 10 号济宁苏宁项目 1 单元 1901.1902 室, 邮编: 272000	山东省	0537-7979558
126	山东分公司	威海海滨北路营业部	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竹岛街道海滨北路-98 号-302, 邮编: 264200	山东省	0631-5305659
127	山东分公司	潍坊东风东街营业部	山东省潍坊高新区东风东街以南、东方路以东 5922 号盛华园小区 1 号综合楼 104 号商铺, 邮编: 261000	山东省	0536-8595525
128	山东分公司	东营府前大街营业部	山东省东营市开发区府前大街 55 号黄蓝时代 (东营) 国际金融港 4 幢 105 号房, 邮编: 257000	山东省	0546-7761700
129	山东分公司	青岛同安路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同安路 886 号荣柏财富大厦 1 号楼 1101, 邮编: 266000	山东省	0532-88911189
130	山东分公司	济南龙奥西路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 1 号银丰财富广场 3 号楼 2 层 204、205, 邮编: 250102	山东省	0531-82399766

131	山东分公司	青岛香港西路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 67 号光大国际金融中心 19 层, 邮编: 266071	山东省	0532-83891123
132	山东分公司	郑州金水路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 125 号附 1 号, 邮编: 450003	河南省	0371-66762911
133	山东分公司	洛阳周山路营业部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周山路 6 号, 邮编: 471000	河南省	0379-60672166
134	山东分公司	平顶山光明路营业部	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光明路与湛南路交叉口西南角临街门面房 106、107 房 (含二层 206、207 号), 邮编: 467000	河南省	0375-2226178
135	山东分公司	郑州平安大道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中道东路与平安大道交叉口西北角创意园孵化器大楼 E 区 2 层 005 号, 邮编: 450046	河南省	0371-88928998
136	山东分公司	菏泽人民路营业部	山东省菏泽市开发区人民路以东、永昌路以北中央公馆三期 6 号楼 10004、10008 室, 邮编: 274099	山东省	0530-2042166
137	上海分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金科路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科路 2891 号 112 室, 邮编: 201206	上海市	021-58950537
138	上海分公司	上海芳甸路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388 号 01 室, 邮编: 201204	上海市	021-26120950
139	上海分公司	上海虹口区东大名路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50 号 516 室, 邮编: 200082	上海市	021-39983016
140	上海分公司	上海徐汇区东安路营业部	上海徐汇区东安路 562 号 902 室, 邮编: 200032	上海市	021-33633259
141	上海分公司	上海仙霞路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 333 号 108、301 室, 邮编: 200336	上海市	021-32522201
142	上海分公司	上海淮海中路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淮海中路 1045 号 31 楼, 邮编: 200031	上海市	021-64727070
143	上海分公司	上海中兴路营业部	上海市闸北区中兴路 1103 号, 邮编: 200070	上海市	021-56313344
144	上海分公司	上海世纪大道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118 号, 邮编: 200120	上海市	021-20235708
145	上海分公司	上海张杨路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1233 号 2 楼, 邮编: 200120	上海市	021-58778388
146	上海分公司	上海黄浦区西藏中路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585 号新金桥广场 12 层 A 室, 邮编: 200003	上海市	021-53082921

147	上海分公司	上海塔城路营业部	上海市嘉定区塔城路 885 号 3 幢 2 楼, 邮编: 201800	上海市	021-69977168
148	上海分公司	上海宝山华和路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华和路 280 号, 邮编: 200436	上海市	021-36527888
149	上海分公司	上海新闻路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18 号 1 楼 111.112.113 室, 邮编: 200040	上海市	021-60191918
150	上海分公司	上海奉贤人民南路营业部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南路 333 号, 邮编: 201499	上海市	021-57197322
151	上海分公司	上海卫清西路营业部	上海市金山区卫清西路 711 号 1-2 层, 邮编: 200540	上海市	021-33691852
152	上海分公司	上海牡丹江路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牡丹江路 1248 号 1503、1504 室, 邮编: 200940	上海市	021-66593811
153	上海分公司	上海人民北路营业部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 151 号 1 幢 10 层、1 层 105 室, 邮编: 201699	上海市	021-57812328
154	上海分公司	上海峨山路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 91 弄 58 号伟泰大厦一楼 A-1, 邮编: 201200	上海市	021-60871009
155	上海分公司	上海长宁区红宝石路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红宝石路 500 号 1 号楼 19 楼 02 室, 邮编: 201103	上海市	021-52555002
156	上海分公司	上海民生路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民生路 1188 号佳兆业金融中心 901 室, 邮编: 200135	上海市	021-61659729
157	上海分公司	上海杨浦区黄兴路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黄兴路 1800 号东方蓝海国际广场 3 座 5A01 室, 邮编: 200433	上海市	021-65041258
158	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耀元路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元路 58 号 3#楼 904 室-2, 邮编: 200126	上海市	021--50818501
159	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长宁区凯旋路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凯旋路 399 号 1 幢 301 室, 邮编: 200050	上海市	021-62160279
160	上海分公司	上海静安区南京西路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699 号 1005 室, 邮编: 200041	上海市	021-80197037
161	深圳分公司	深圳金田路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A02 层 08、09b 单元和 2503 单元, 邮编: 518038	广东省	0755-83774923
162	深圳分公司	深圳新园路营业部	深圳市罗湖区新园路 3 号, 邮编: 518001	广东省	0755-82285197

163	深圳分公司	海口国贸大道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 63 号, 邮编: 570125	海南省	0898-68582018
164	深圳分公司	南宁金浦路营业部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 22 号名都大厦十四层 1401、1402、1403、1405、1406 号房, 邮编: 530021	广西壮族自治区	0771-5305013
165	深圳分公司	深圳海德三道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05 层 04 单元, 邮编: 518054	广东省	0755-86055273
166	深圳分公司	深圳龙岗区龙福路营业部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福路 5 号荣超英隆大厦 A 座 5 层 06.07 单元, 邮编: 518172	广东省	0755-28370875
167	深圳分公司	深圳海秀路营业部	深圳宝安区新安街道海秀路 21 号兴华路南侧龙光世纪大厦 2 栋 3-40, 邮编: 518100	广东省	0755-49568167
168	深圳分公司	桂林中山中路营业部	广西省桂林市秀峰区中山中路 39 号南方大厦 4 楼 4-1 号, 邮编: 541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	0773-2881288
169	深圳分公司	深圳龙华人民北路营业部	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办事处银泉花园 3、4 号楼 1-3 层裙楼 1 层 B 区, 邮编: 518000	广东省	0755-81483239
170	深圳分公司	深圳香蜜湖路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深南大道 6011 号 NEO 绿景纪元大厦 A 栋 17D, 邮编: 518042	广东省	0755-82523596
171	深圳分公司	深圳和平路营业部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和平路 1199 号金田大厦 10 楼 1005-1006 室, 邮编: 518000	广东省	0755-82295970
172	深圳分公司	深圳梦海大道营业部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梦海大道 5033 号卓越前海壹号大厦 A 座 2104 室, 邮编: 518054	广东省	0755-86713730
173	深圳分公司	深圳科苑路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 16 号东方科技大厦 5 层 03A 号, 邮编: 518000	广东省	0755-86707407
174	深圳分公司	柳州桂中大道营业部	广西省柳州市桂中大道南端阳光壹佰城市广场 25 栋 25-2, 邮编: 545026	广西壮族自治区	0772-2128010
175	深圳分公司	深圳深南大道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17 号都市阳光名苑裙楼三楼, 邮编: 518000	广东省	0755-88325233
176	沈阳分公司	大庆金融街营业部	黑龙江省大庆市萨尔图区东风新村纬二路南侧, 邮编: 163311	黑龙江省	0459-8178818

177	沈阳分公司	齐齐哈尔龙华路营业部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华路 136 号, 邮编: 161000	黑龙江省	0452-6150777
178	沈阳分公司	哈尔滨经纬二道街营业部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二道街 22 号, 邮编: 150010	黑龙江省	0451-87655608
179	沈阳分公司	黑河东兴路营业部	黑龙江省黑河市爱辉区东兴路 2 号, 邮编: 164300	黑龙江省	0456-6107000
180	沈阳分公司	长春解放大路营业部	吉林省长春市解放大路 2677 号光大大厦 3 楼, 邮编: 130021	吉林省	0431-88400506
181	沈阳分公司	沈阳十一纬路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十一纬路 169 号, 邮编: 110014	辽宁省	024-23283156
182	沈阳分公司	抚顺新城路营业部	辽宁省抚顺市顺城区抚顺城街 36 号, 邮编: 113000	辽宁省	024-53986116
183	沈阳分公司	丹东锦山大街营业部	辽宁省丹东市元宝区锦山大街 96-6 号, 邮编: 118000	辽宁省	0415-2831818
184	沈阳分公司	呼和浩特敕勒川大街证券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15 号绿地中央广场蓝海 B 座 3 层 303, 邮编: 010020	内蒙古自治区	0471-4957945
185	沈阳分公司	大连五五路营业部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五五路 47 号 6 层, 邮编: 116001	辽宁省	0411-39852303
186	沈阳分公司	延吉长白山西路营业部	吉林省延吉市长白山西路 4228 号, 邮编: 133000	吉林省	0433-2367755
187	武汉分公司	长沙芙蓉中路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69 号 (新闻大厦 13 层), 邮编: 410005	湖南省	0731-88099717
188	武汉分公司	武汉新华路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路 485 号, 邮编: 430021	湖北省	027-85784820
189	武汉分公司	武汉紫阳路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首义路 133 号, 邮编: 430064	湖北省	027-88060350
190	武汉分公司	长沙人民中路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人民中 218 号 12 楼, 邮编: 410007	湖南省	0731-88658865
191	武汉分公司	十堰北京北路营业部	湖北省十堰市张湾区汉江街办北京北路 95 号万达广场 A 座 11 楼 35-40 号, 邮编: 442000	湖北省	0719-8682608
192	武汉分公司	钟祥莫愁大道营业部	湖北省荆门市钟祥市莫愁大道 66 号, 邮编: 431900	湖北省	0724-4267130
193	武汉分公司	武汉中北路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9 号长城汇 T2 栋 20 层, 邮编: 430071	湖北省	027-87839209
194	武汉分公司	襄阳檀溪路营业部	湖北省襄阳市襄城区檀溪路山水檀溪 A 区明园 1 幢	湖北省	0710-3516580



			1 单元 6 层 3、5 室，邮编：441000		
195	武汉分公司	武汉光谷大道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77 号金融港后台服务中心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1.1 期展示中心 1-2 层 OVU 创客星 2 楼 218 空间（自贸区武汉片区），邮编：430070	湖北省	027-63497266
196	西安分公司	太原解放路营业部	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解放路 139 号，邮编：030002	山西省	0351-3038666
197	西安分公司	汉中东大街营业部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东大街 8 号，邮编：723000	陕西省	0916-2530229
198	西安分公司	乌鲁木齐民主路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民主路 137 号，邮编：83000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0991-6298798
199	西安分公司	西安兴庆路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兴庆路 98 号 3、4 层，邮编：710048	陕西省	029-83280088
200	西安分公司	西宁五四大街营业部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大街 48 号，邮编：810001	青海省	0971-8018836
201	西安分公司	兰州东岗西路营业部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555 号，邮编：730000	甘肃省	0931-8728645
202	西安分公司	银川解放西街营业部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解放西街 217 号银基时代 MOCO 大厦四层，邮编：750001	宁夏回族自治区	0951-2095525
203	西安分公司	克拉玛依迎宾大道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迎宾大道 75-13-1 号，邮编：834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0990-6609962
204	西安分公司	西宁黄河路营业部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黄河路 154 号，邮编：810001	青海省	0971-8018836
205	西安分公司	西宁建国大街营业部	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建国大街 26 号，邮编：810000	青海省	0971-8163966
206	西安分公司	西安唐延路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 11 号，邮编：710065	陕西省	029-81209390
207	西安分公司	西安经开区文景路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景路凤城三路南侧白桦林国际商务广场 D 栋 207 室，邮编：710021	陕西省	029-89820100
208	浙江分公司	绍兴上虞王充路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凤鸣路 358 号，邮编：312300	浙江省	57582195525
209	浙江分公司	绍兴柯桥金柯桥大道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世界贸易中心（南区）16 幢 708 室，邮编：312030	浙江省	0575-81167800
210	浙江分公司	湖州苕溪西路营业部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爱山街道富城商楼苕溪西路	浙江省	0572-2795525

			367、369 号 邮编： 313000		
211	浙江分公司	台州市府大道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 243 号都市绿园 201、202-A，邮编： 318000	浙江省	0576-88537978
212	浙江分公司	丽水北苑路营业部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财富大厦东门一层光大证券，邮编：323000	浙江省	0578-2531088
213	浙江分公司	绍兴胜利东路北辰广场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胜利东路北辰广场一幢五楼，邮编： 312000	浙江省	0575-85148800
214	浙江分公司	宁波解放南路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解放南路 67-1 号，邮编： 315010	浙江省	0574-83895525
215	浙江分公司	宁波中山西路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中山西路 2 号恒隆中心西裙楼 7 楼，邮编：315000	浙江省	0574-8734234
216	浙江分公司	宁波甬江大道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甬江大道 188 号 1 幢 1903，邮编： 315000	浙江省	0574-87885524
217	浙江分公司	宁波悦盛路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悦盛路 359 号，邮编：315000	浙江省	0574-87529633
218	浙江分公司	象山县象山港路营业部	浙江省象山县丹东街道象山港路 501 号三层，邮编： 315700	浙江省	0574-65730271
219	浙江分公司	宁波孝闻街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孝闻街 29 弄 2 号，邮编： 315010	浙江省	0574-87286008
220	浙江分公司	宁海气象北路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气象北路 289 号，邮编： 315600	浙江省	0574-65567368
221	浙江分公司	宁波康庄南路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天合财汇中心 21、23 号 80 幢 9-1，9-2，9-5，9-6，邮编： 315020	浙江省	0574-87352299
222	浙江分公司	宁波北仑新碶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东河路 560 号，邮编：315800	浙江省	0574-86884305
223	浙江分公司	宁波镇海城关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沿江西路 85 号，邮编：315200	浙江省	0574-86261936
224	浙江分公司	慈溪三北西大街营业部	浙江省慈溪市三北西大街 201 号 1-4 层，邮编： 315300	浙江省	0574-63898141
225	浙江分公司	宁波奉化中山东路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中山东路 461 号，邮编： 315500	浙江省	0574-88516306
226	浙江分公司	金华宾虹路营业部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宾虹路 959 号科信大厦 1-3 楼，邮编：321000	浙江省	0579-83189108

227	浙江分公司	杭州延安路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延安路484号A幢108室、B幢8层, 邮编: 310009	浙江省	0571-87925544
228	浙江分公司	余姚南雷南路营业部	浙江省余姚市南雷南路2号商会大厦701、1701、1702, 邮编: 315400	浙江省	0574-62855128
229	浙江分公司	温州市府路营业部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市府路同人恒玖大厦602室, 邮编: 325000	浙江省	0577-88900399
230	浙江分公司	宁波钱湖北路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钱湖北路946号, 邮编: 315171	浙江省	0574-88214062
231	浙江分公司	宁波宝华街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宝华街21号, 邮编: 315040	浙江省	0574-87953509
232	浙江分公司	瑞安万松东路营业部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安阳街道万松东路170号第2层、172号1-2层, 邮编: 325200	浙江省	0577-66875987
233	浙江分公司	杭州飞云江路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赞成太和广场3号2002室, 邮编: 310008	浙江省	0571-87609799
234	浙江分公司	海宁文宗南路营业部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文宗南路101号, 邮编: 314400	浙江省	0573-87327799
235	浙江分公司	衢州白云中大道营业部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白云中大道72号, 邮编: 312400	浙江省	0570-8061888
236	浙江分公司	嵊州官河南路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三江街道官河南路369-101号, 邮编: 312400	浙江省	0575-81391280
237	浙江分公司	杭州市心北路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市中心北路62.66号, 邮编: 311200	浙江省	0571-82671828
238	浙江分公司	慈溪观海卫营业部	浙江省慈溪市观海卫镇金慈塑料城金龙楼15-18、19、21号, 邮编: 315300	浙江省	0574-63925020
239	浙江分公司	桐乡庆丰南路营业部	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庆丰南路(南)79号, 邮编: 314599	浙江省	0573-88265669
240	浙江分公司	义乌雪峰西路营业部	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417、419号, 邮编: 321000	浙江省	0579-85018333
241	浙江分公司	杭州新业路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228号来福士中心1幢1307室, 邮编: 310016	浙江省	0571-85075701
242	浙江分公司	杭州学院路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学院路131-1号, 邮编: 310012	浙江省	0571-88017851

243	浙江分公司	宁波彩虹北路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彩虹北路 48 号 20-3、20-4 室, 邮编: 315040	浙江省	0574-87982000
244	重庆分公司	重庆大坪正街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大坪正街 108 号天海大楼 2.3 层, 邮编: 400042	重庆市	023-68710313
245	重庆分公司	重庆民权路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民权路 58 号合景聚融广场 1 单元 6 楼, 邮编: 400010	重庆市	023-63719100
246	重庆分公司	重庆永川营业部	重庆市永川区渝西大道中段 918 号 3 幢 3D-1、3D-3, 邮编: 402160	重庆市	023-49810047
247	重庆分公司	昆明人民中路营业部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人民中路 26 号, 邮编: 650000	云南省	0871-63183887
248	重庆分公司	遵义民主路营业部	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民主路 2 号轻纺大楼 6 楼, 邮编: 563000	贵州省	0851-27567998
249	重庆分公司	重庆李家沱营业部	重庆市巴南区李家沱马王坪正街 5 号, 邮编: 400054	重庆市	023-62861758
250	重庆分公司	重庆鱼洞巴县大道营业部	重庆市巴南区鱼洞巴县大道 57 号 48-6#、5-21#, 邮编: 401320	重庆市	023-66294189
251	重庆分公司	曲靖翠峰西路营业部	云南省曲靖市经开区翠峰西路 1-77 号, 邮编: 655000	云南省	0874-3133116
252	重庆分公司	贵阳新添大道营业部	贵阳市云岩区新添大道南段 188 号永利星座 9 楼 C 号房, 邮编: 550004	贵州省	0851-83852751
253	重庆分公司	重庆碚峡西路营业部	重庆市北碚区碚峡西路 15 号 2-2, 邮编: 400700	重庆市	023-60306611
254	重庆分公司	重庆金昌路营业部	重庆市北部新区金昌路 7 号 28 幢 1-2, 邮编: 401122	重庆市	023-63215725